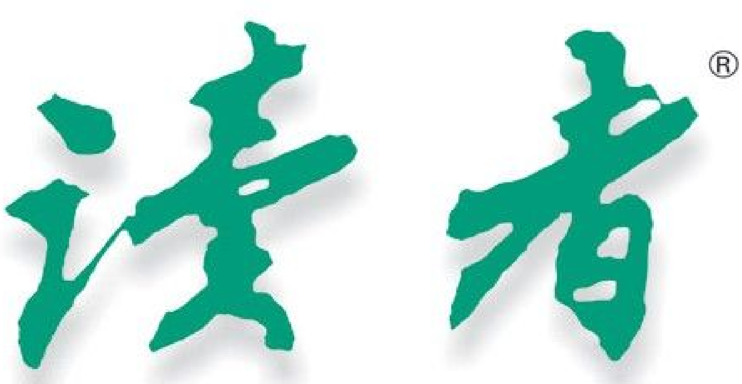




1980年代的爱情　以房养老，行吗　舌尖上的夫妻　父亲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55期
十一月下



卷首语

每天的日子

◉黄永玉

单调至极，但不讨厌。

早晨很快到晚上，躺下一觉又到了第二天，一晃半年就过去了。

言语不通，路不熟，没有中国书报看，没有喜欢的音乐听，少中国人来往，不会喝酒，名胜古迹、博物馆去一两次就够了，衣服、皮鞋该买的都买了……

这样的日子能受得了吗？能的。

也算是一种涵养。从当年的劳改农场、牛棚这类炼丹炉出来的人，还有什么日子是过不下去的？单调算什么？

在翡冷翠，我算是度过了半个夏天、一个秋天和半个冬天。每天画十小时以上的画，鬼迷心窍，有时连烟斗都忘了点，还觉得时间太少。

在香港我跟朋友研究，去意大利打算完成三十幅油画，做三件翻铸成铜的雕塑带回来；告诉妻子，要在意大利住半年。他们都半信半疑。

时光倏忽，打点归途行装的时候到了，发现将要带回家的是四十幅油画、八件雕塑和一些零星的画作，禁不住要学着人猿泰山站在树上的姿势，来一个仰天长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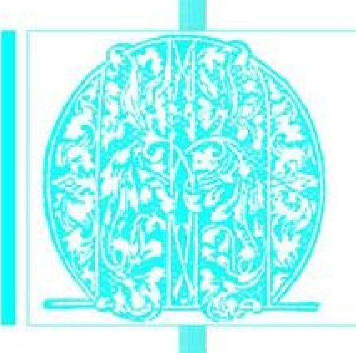
人忙起来，往往顾不上单调。常听人说不知道如何打发日子，只是因为他太有空了。

做文化艺术工作的人，骨子里常高估自己工作的意义，把历史的评价和自信混淆在一起。你做事，别人也做事，大家都在做事，才能把世界弄得有声有色。文化艺术本身就是快乐的工作，已经得到快乐了，还可以换钱，又全是自己的时间，意志极少受到制约。尤其是画画，越老越受到珍惜，赢得许多朋友的好意，比起别的任何行当，便宜都在自己这一边，应该知足了。

伟大、聪明、全面、精确，谁比得上莱奥纳多·达·芬奇？他不吹，不打着建立学派、替天行道的旗帜。他也是人，但你不能不匍匐在他的脚下。

如果说，我在翡冷翠的日子有点收获的话，那就是获得“知足、知不足”的启示，并且决定快快乐乐地工作下去。

（梦　溪摘自作家出版社《沿着塞纳河到翡冷翠》一书）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2013年第22期（总第555期）







目录 十一月下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Win8版 微软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多看阅读等平台均有售，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请与杂志社联系(0931－8773352)。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1980年代的爱情

◉野　夫

公母寨是鄂西利川县最偏远的一个土家族乡镇。

作为“文革”结束之后第一批考上大学的应届生，毕业之后却从城里分配到这样一个贫困落后的乡野，我的内心不免郁闷之极。我扛着和整个乡镇完全不和谐的行李，一副明珠暗投的负气模样，趾高气扬地找到乡公所——这个画面令我惭愧至今。

乡公所的干部，家都在街上或周边乡里，到了晚上下班以后，院子里就剩下我和伙夫老田。老田寡言少语，收拾完就回屋睡觉。剩下我孤零零地在寂寞空院中弹吉他、看书或打拳。

这样的日子一个月下来，就不免有些厌烦。又一个周六，想起老田说过供销社有酒，还有一个他认为配得上我的姑娘，我便找出一个杯子出门了。远远看见供销社的简陋门脸，像一个破落户一样横躺在街面上。

那个传说中的女孩，背对着门，果然有窈窕的身姿。她正踮着脚，努力伸手从架上取下蒙尘的一瓶白酒，仔细地擦灰。她的麻花辫随着身体的波动而摇摆，她淡蓝碎花的薄薄衬衣陈旧而合体。

我悄然进门，独自陶然于这样鲜有的背影，生怕惊扰了她的沉静。但我又太想看见她的面容了，只好紧张地说：“同志，打一斤酒。”



我话音刚落，她忽然凝伫在那里了。有那么一刻，我感觉她似乎犹豫着不敢回身，像一幅壁画定在那里了。她挣扎着艰难地回过头来，四目相对之际，彼此皆一脸惊讶。她如白日见鬼般惊骇，手中的酒瓶落地，一声碎响，空气中弥漫着一种陈年老酒的芬芳和沉醉。

“怎么会是你，丽雯？”我颤抖着发问。

“你怎么会在这里？”她似乎恢复沉静，故作淡然地问道。

“大学毕业，县里向省里要人，分回来了，在县委，又派到乡下锻炼半年，一个月前刚来。你呢？你怎么也在这里啊？”

她有些回避似的说：“你住哪儿？”

“乡公所。你一直没复读再考吗？”

她很克制地苦笑了一下，说：“山里凉气大，你刚来，多注意冷暖。”

她说着就去拿扫帚扫地，并无老同学重逢应有的热情，令我感到很失望。

我说：“谢谢，那给我来瓶酒吧。”

她温婉地说：“你打这散酒吧，山里人自酿的，不上头。”

我有些不解地看着她打酒、收钱，无趣地道别，黯然走出了供销社。

我托着一缸酒如托铁塔，步履沉重，时走时停，有一些失魂落魄的恍惚。

这还是中学同学丽雯吗？我的暗恋，我的初恋。那个以一分之差，未能和我成为大学同学的才女，她怎么会在这里出现？高中毕业四年，一直音讯杳然的



她，竟然在这孤独的黄昏再现。

我不可能放得下重逢的丽雯。即便我已有了一个若即若离的省城女友，我依旧确知我的内心还牵挂着这个暗恋过的同学。

接下来的日子里，我完全无心工作，既然我们天意般重逢，那我必须走进她的生活。于是我又在一个温暖的黄昏，带上杯子向供销社走去。

我进店，看见她在俯首编织毛衣，那像是一件快要成型的男人的毛衣，我有些嫉妒和惴惴不安了。

她只瞄我一眼，轻声说："来啦。"

"再帮我打半斤，酒不错，很醇。"

她依然飞针走线，头也不抬地说："你喝得太快了吧！"

"这儿真闲，也真无聊，只好喝酒玩。"

"还是省城好吧！这哪是大学生待的地方！"她语气中似乎有些讽刺的意味。

"我不是这个意思。你怎么也在这儿啊？"

"我嘛，母亲死了，接班顶替，到供销系统，自己要求分来的。"

她打酒、收钱，无意深谈。那个陈旧的柜台，仿佛一堵爬满荆棘的土墙，我只好无趣地离开。

为了借买酒接近她，我加大了自己的酒量。隔三差五故意出现在供销社，有时干脆故意不和她说话，做出生气的样子给她看。她永远不悲不喜、不卑不亢地面对我的到访。

又一个黄昏，她正准备关店，我硬闯进去，说再打半斤酒吧！

她拿起提子慢慢斟酒。我接过倚在柜台边，挑衅似的猛灌一口，她少有地冷笑着。我觉得口感不对，指责说："这酒度数不对了啊！"

她似笑非笑地说："放久了，敞气了，当然没味道。"

"你是不是掺水了？"

她盯我一眼，咬着樱唇沉默不理，转身去扫地。

我终于按捺不住："这里我只认得你这个朋友，天天惦记着来看你，你至于这么做吗？"

面对我激动而结巴的谴责，她反而笑了，说："酒，我是掺了水……"

"你怎么能卖假酒？"

"这坛酒就是为你备的，只卖给你一人。我不愿看到你这副样子，以酒浇愁，只有你怀才不遇了？刚遇一点不顺就怨天尤人，就自我麻醉，都像你，这里的农民就不活了！钱退给你，你去告吧！"

我忽然意识到她对我原来心存关爱，我有些忘情地抓住她的一只手制止她退钱。她冷静又不失礼貌地抽回手臂，低声说："你只要对得起你自己就行。"

那夜，我初次被邀走进她简陋而不失女性色彩的卧室。

之后的一个下午，她忽然不请自来，出现在乡公所的院子里。

书记和一些干部都认识她，纷纷打趣她。她大大方方地说："我来帮老同学洗被子。"

我有些不好意思，更有些暗怀得意地带她上楼。她进屋就拆被子，像个母亲一样唠叨："再不洗都长虱子了。哼，大学生，就这个样儿？在学校谁帮你缝洗啊？"

我不想隐瞒她，迟疑地说："女朋友。"

我有些局促不安，她立刻敏感察觉，调侃道："一定是美女加才女，还会做家务，你好福气。"

她抱起拆散的被，朝河边走去。

河岸巨石上，她在阳光下收拾被单，掸打棉絮，为我缝被子，我坐在一侧，含情脉脉地看着她。看着她夕阳下的笑容，我内心涌起万千暖意。

我们的往来开始密切，从上街到下街，千余米的距离，仿佛成了我们命运的跑道。在那个萧瑟的时代，我与她彼此怜惜，相依为命。

周日休息，我在河畔沙滩上铺着点心水果，弹着吉他，与向河而坐的她野餐。这样的画面在当年的深山古寨，就是一道世外风景。

山中无年，时光缓慢得像是迷雾，飘忽着就走过了一段岁月。

书记对我说，调令很快就要下来，他已经接到电话，要我准备返城工作了。

对与丽雯的告别，我心有不甘。我的辞别对她是残忍的，在我心中那简直就是一种遗弃和背叛。

我独自向下街走去，远远看见檐下窗台上，仍放着我前日送去的菊花。花束在一个笨拙的陶壶中，叶落枝枯，但花瓣犹未凋落。丽雯也在暮色中注视着这束干花，然后持碗接水浇灌。

犹豫片刻，我嗫嚅着说："丽雯，我快回县里了……"

她咧嘴一笑，装作若无其事地说："我想也快了，一晃半



年，你也该走了。”

我有些垂死挣扎地说：“我有点不想走……”

她忽然拿起手中的鸡毛掸子指着我，口气严厉地说：“你什么意思？你学一身本事，难道真的就是来当这个宣传干事的啊？你自己在这里闹心，人家也碍眼，你融不进这里，赶紧走吧。”

我迟疑地说：“那你，你就在……”

她打断我说：“别操那么多心，我希望看到你走出去，越远越好。”

关上供销社的门，我跟着她走进后面那熟悉的小屋，两人围火而坐，她让我帮她挽毛线，缠完一个线球后，她从枕头边拿出一件快要成型的高领毛衣，让我站起来。她拿着毛衣在我背后比身高和袖长，然后用新缠的毛线，开始编织另外一只袖子。

我问：“你前些时候不是已经打了一件吗？颜色不像这件啊？”

她说：“那是给我爸的。”

“那……这一件呢？”

她抬头看了我一眼，说：“你要是不喜欢，那我就送人了。”

我恍然大悟，结巴着说：“怎么会不喜欢？太珍贵了。”

接着，我鼻子发酸，尽量平和地说：“我真的放不下……”

她打断我的话，说：“全899就考出你一个，你好歹争口气，难道你当年雄心万丈地写血书，就是为了回来蜗居深山，像这样喝茶看报坐办公室一辈子？你要再婆婆妈妈，那我以后也不想再见到你，你走吧。”

那夜，我如闻棒喝，男人的雄心仿佛被唤醒。是啊，我难道真的甘心终老于此吗？我所有渴望留下来的冲动，本质上是基于对她的初恋情怀，我把自己幻想成白马王子，要来把她从牢笼里劫走，奔向远方。但是对于未谙世事的毕业生来说，生活的折扇才刚刚打开，根本无力卷起飓风。

1982年的冬天，鄂西山区格外苦寒。大雪苍茫，漫天的离愁别绪。调令已经来了，因为大雪封山，我还是走不了，心中却是窃喜，这样还能与丽雯多相处几日。

冷火秋烟的乡公所，我和老田对酌。再过两天，天就要晴了，我也要走了，老田烧了野兔给我饯行。我无语怅然的时候，背后门忽然打开了，一股寒风吹进来，我回身看去，只见丽雯倚门站着，眼中泪光闪动。

我惊讶地问：“你怎么来了？”

她也不解地看着我：“不是你让覃婶娘喊我来的吗？”

老田起身说：“快进来，是我让覃婶娘去喊你来的。我给小关饯行，陪不了他说话，这街上只有你能陪他，我就让覃婶娘去请你了，真是冒昧。”

等丽雯坐下来，老田就急急忙忙地喝完酒，拱手道别。刚才的热闹一下子沉寂下来，对饮之后，我们深情地望着对方，又迅疾地躲闪彼此的视线。又喝完一口酒，我对她说：“我送你吧。”

月光小街上，四邻俱寂，只有月色如水，照在那残雪覆盖的河山上。走在青石板小街上，我们像是赴难一般隐忍和辛苦。似乎该说的都已经说完，剩下的时间只是刑场上最后的注目，只想把目光深深地钉进对方的影子，把一生的记忆带到来世。

终于走到供销社门前，我驻足看着她月光下泛波的眼睛说：“明早如果客车来，我就赶车走了！”

她不敢正视我灼灼的目光，低头说：“那我明天就不送你了。”

我忽然悲从中来，有些哽咽地说：“就此小别，也许……就是长别……”

丽雯似乎突然意识到她将从此错过这一切，猛地扑进我怀里，如失群夜鸟般低声痛哭起来。她第一次双手紧紧地嵌进我的双臂，秀发覆盖着她的头，深埋在我怀里颤抖，像一个还不会说话的孩子，有着天大的委屈，有幽怨而又无法表达的痛苦。

直到此刻，我才似乎确证她的爱情早已深埋心中，她原本是真正爱我的。我努力想扳起她的头颅，企图去吻她的嘴唇，我在她的乱发之中闻见了桂花的甜香，我竭力去寻找她那不描自红的芳唇，我吻到了她的泪眼、她汗津津的面颊、她的酒窝，但就是无法靠近她万般躲闪的唇。

第二天一大早，老田帮我拎着简单的行李去街头，我四处张望，希望寻到她的身影，百般不舍地上了车，频频回顾，入座，头伸出窗外张望，车行渐远。

在最后一个拐弯处，我恍惚看见，她站在树丛中远远目送我，幻觉中，似乎看到她泪如雨下，虚弱地紧抱着身边的一棵树，那树上的积雪纷纷扬扬如漫天花雨。

（**王传生**摘自湖南文艺出版社《1980年代的爱情》一书，本刊有删节，**杜凤宝**图）



坐对当窗木，看移三面阴

◉周重林　太俊林

在许多个阳光明媚的冬日午后，我静坐在窗口，一壶茶，一本书，如许多人一样，打发着昏沉的慵懒时光。在某一个时刻，我留意到桌子上饮品的变化，咖啡去了酒来，酒退出后茶登场。

但似乎只有茶，在不断的续杯之间，更能助长消磨、对抗时间的功用。世人多感慨时光容易把人抛，但人们又何尝不想制造出更多空虚的时段？这个时候，茶会乘虚而入。

有人忙里偷闲饮茶，茶成为一种递减的消耗品。

有人闲中品饮，茶不过是对抗时间的一种消磨方式。

消耗品是一种日常行为，看得到，亦闻得到烟火味。

消磨则是一种闲适状态，体现出一种情致，无从观察，只能体验。



段成式说："坐对当窗木，看移三面阴。"一个人可以静观光阴一寸寸移动、消失，可以细数一枪一旗在水中的浮沉。除了时间的耗散法则，还需有可以放下一切的心态。进入茶的状态，时间会消失，不分忙碌与闲暇，没有人前人后，有的，只是一颗事茶之心。

蔡伦的纸、牛顿的苹果、陆羽的茶……我们会记得那些人的重大发现对历史进程的影响。我们是凡人，不是伟大的创造者。

但我们也有区别于伟大者的地方，那就是我们拥有独特的情感与感知，即便再艰难的境地，也能够吟唱出自宋代的著名诗句："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若无闲事挂心头，便是人间好时节。"

水稀释了茶的苦涩，茶让水不再平淡。

一碗普洱茶，就让冬日凛冽的寒意消退。阳光虽薄，茶汤却浓，足以温暖冰冷的空气，更将暖意传达全身，支援手脚，关怀肺腑，熨帖心胸。

炎炎夏日，一杯绿茶便宛如凉风来袭，夹杂雨雪，净化炎炎赤火，参天大树从心底长起，浮萍泛舟，爽意可知。

春日万花争艳，茶烟缥缈于杯沿，疏影横斜，红、黄之茶交替易杯，变幻无穷。带着朦胧的冀望与情意，用手就可以调出与自然媲美的景象。

秋日，有星空与圆月的相伴，也有草木凋零。冯唐易老，候鸟迁徙之感伤，亦是饮用白茶与青茶时节。岩茶一壶，唤醒退化的嗅觉，也补足气血，为冬日的来临做准备。

好时节总不可多得，与其说一叶知秋，更不如说，一叶关情。

程颢有诗云：

闲来无事不从容，睡觉东窗日已红。

万物静观皆自得，四时佳兴与人同。

道通天地有形外，思入风云变态中。

富贵不淫贫贱乐，男儿到此是豪雄。

为此诗作注解的，也许是余象斗。其自画像说："图绘仰止高坐三台馆中，文婢捧砚，婉童烹茶，凭几论文。"院中联云："一轮红日展依际，万里青云指顾间。"

红日白云之下，越过数枝寒梅，越过袅袅沉香，越过美人裙袂，煮茶的程序正在福建建安余象斗家小院内徐徐展开，生活与书写，难道不是延续至今的追求吗？

（岑　进摘自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茶叶秘密——情要用水调》一书，董克诚图）

没有点奢侈又算什么生活

◉朱成玉

母亲经常和我们讲发生在她们那个时代的故事，她讲得头头是道，我听得津津有味。她讲的关于“老戏迷”的故事，尤其令我印象深刻。

母亲那时候还小，村里有一个从外地逃荒来的人，我们这里管这些人叫“跑盲流”的。他是外地户，自然没有他的土地，只好在村里的煤窑出苦力。他每日几乎都是窝头就着咸菜，再加一碗汤，终日里不见细粮，更别说荤腥了。他爱抽烟，自己又买不起，只好弄些劣质旱烟卷着抽。赶上村里开个群众大会啥的，他总是最后一个离开，拿一把扫帚把人们扔掉的烟蒂扫到一起，然后挨个扒开，眯着眼睛，极贪婪地掏取里面所剩不多的烟丝，存储到自己的烟盒里。

这样一个人，荤腥沾不到，烟也买不起，却迷恋上了看戏。平日里一分一毛地攒，攒够了一张票的钱，就屁颠屁颠地跑去县城里看场戏。他可真称得上是地地道道的老戏迷了！

有好事的人纷纷猜测，有的说他看戏是假，“逛窑子”是真，把辛辛苦苦挣的血汗钱全都搭到狐狸精身上去了。还有人兴致勃勃地给他编了一首打油诗：“一个窝头一碗汤，十斤汗来十车砖。盲流有劲不觉累，出了砖窑逛花窑。”也有人说他看中了那个唱戏的花旦，几天不见一回就会魂不守舍。各种谣传不一而足，他并不反驳，只是一味地笑，嘴里不忘哼哼着刚刚学会的几句唱腔，一副陶醉的模样。

在村人看来，他是不务正业的，因为他不该享有那份“奢侈”，他就该守着他的砖窑，日复一日地劳作。有人奚落他，有那钱不如买上二斤肉，一壶酒，好好犒劳犒劳自己，何必呢？听那两段戏能长一二斤肉啊？

他不置可否，只是喃喃地说，隔几天听一回戏，心就不那么空了。

他打了一辈子光棍儿，因为没有人照顾，再加上年轻时身体被严重透支，刚过六十岁就去世了。临终的时候，他把这些年攒下的很大一笔积蓄都给了老支书，说自己无儿无女，让老支书用这钱为村里做点事，修修路，或者翻修一下村里的学校，也算让村人对他留个好念想。

出殡的那天，老支书请来了一个戏班，唱了小半天的戏。如果他在天有灵，定会对自己这奢侈的谢幕仪式感到十分满足吧。

这是个令人心生敬意的人，他于贫瘠的时光里，主动给自己订购了一份奢侈，这件事本身的意义甚至高过他生命尾端的那个高尚之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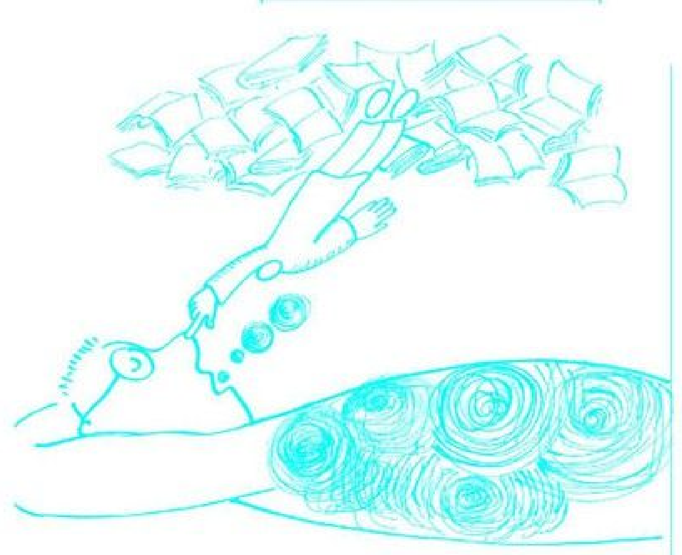
白岩松说，当下时代，最大的奢侈品，不是香车别墅，也不是金钱地位，而是心灵的宁静。

奢侈不是富人的专利，穷人一样可以。没有人规定，清贫的人就该守着清贫，循规蹈矩过日子。也没有人规定，苦难中的人就必须千疮百孔、唉声叹气地活着。

美国电影《战争与爱情》中医生与护士有过一次对话。医生认为该给伤员截肢，护士却努力争取为伤员保住那条腿。“对他来说，失去腿，生命也不再有意义。”“可你知道，若这次不截肢，失败了，第二次手术的费用会很昂贵。”不过医生最终







生活的哲思

◉黄永武

生活里的点点滴滴，萦绕着无限的哲思，衣食住行，日常的细节，都可以触发灵机，就看你是否善于观察，善于譬解。

有人从炒菜的油锅里，领悟出“君子与小人”的道理，油的滑腻浓稠是小人，水的清白恬淡是君子。水可以使不洁的归于洁，油则使洁的变成不洁。君子群里投进一个小人，就像滚水中滴进一滴油，水可以默默容纳油，但水归水，油归油，仍是和而不同的；若是小人堆里投进一个君子，就像滚油中滴进一滴水，油会激搏爆溅，绝不相容，不炸到两败俱伤，是不肯罢休的！所以从水与油里，可以觉察君子小人相处的情状。

有人从劈柴之中，领悟出读书做事的要诀，读书不能尽选些软熟轻松的东西来读，做事也不能畏避困难棘手的问题去做，读书要“攻坚”，做事要攻克难关，才有成就感，就像劈柴时，不遇到盘根错节的结节硬块，就分辨不出哪把斧头是真正可信的利器！

有人从维护住屋里引发出做官的哲理，即使只住一天的旅驿，也要有整修墙屋的打算。居于官职，就像轮流住旅驿一般，不能说明天就会走了，一切大小事，都因循地交由后任去料理。宇宙本来就是大旅驿，但每个人要自许为“归人”，而不要天天只做“过客”，不计较寄宿时间的长短，住宿一天也要修补好用品与屋漏，如此才能革除因循苟且的自私念头。张之洞有诗云：“叔孙居官舍，一日必葺墙，想见无所苟，岂论暂与常？”这道理还不只是做官当如此，人生也本该如此，活一天就得做好一天的工作。

有人从梳洗打扮里，体味出才人高士的寂寞，以领会处世的哲思。梳洗打扮，只求随着自己的脸形个性，作适宜的化妆，显出个人特有的俏丽就可以了，所谓“随宜梳洗莫倾城”，何必弄成倾国倾城，绝世独立，叫人难以相配，以至自惜娉婷，直到年老不嫁呢？高士的行为太高则毁谤丛集，才人的才思太美也忌妒丛生，都与倾国倾城一样的寂寞，倒不如随意梳洗，少戴昂贵的首饰，少展傲人的姿色，平易近人，才不致垂老迟暮而不嫁呀！

人人心头原都有这一点灵犀，触事生悟，妙应无穷，只是一朵指头大小的棉花，就塞满了耳朵，一点灰尘大小的渣滓，就迷住了眼睛，生活里的美景与音乐，使无法见闻、无法感应了！唉，生活的耳目多么容易僵化与封闭，有人是终生沉沦在幽暗死寂中，谁肯在碌碌凡庸的生活里，善保这份虚灵，时时彻照着一线不灭的灵光呢？

（郭　敏摘自漓江出版社《爱庐小品》一书，**Winnie.J**图）

还是妥协了，他说：“冒这样的风险的确很奢侈，可没有点奢侈又算什么生活呢！”

有时候，生活需要一种奢侈，那是给疲惫的灵魂敬的一杯酒。

如今，每次回农村老家，我都会为小广场上那些扭秧歌的人感动。那些农民累了一天，有的连衣裳都没来得及换，就拿起扇子扭了起来。

秧歌是劳动者的翅膀，不论多劳累，也可以扇动出一份奢侈的激情来。

死水尚且有微澜，更何况是有花有草、有风有雨的生活，岂可就这样白白地沉寂、默默地荒废了！

（陈　韵摘自《散文》2013年第9期，**何保全、于泉滢**图）



当宫崎骏讲述梦境的时候，就连废弃壁炉里的灰烬也会重燃。但就在2013年9月初，这个72岁的老人，日本动画电影史上最伟大的造梦师宣布退隐江湖。

造梦师谢幕

◉宋石男

宫崎骏曾说："当我决定成为一个动画师时，我决心不抄袭任何人。"他当然不会抄袭，因为他是在造梦，而每个人的梦境都是独一无二的。

在许多人看来，宫崎骏的谢幕并不完美。他的最后一部作品《风起了》由梦幻叙事转向现实析述，伤害了他的追随者。有评论人认为："这是一个讲述明治维新以来，为了追赶西方而拼命富国强兵，结果国未富兵未强，破绽百出的故事。"媒体用"威尼斯电影节宫崎骏颗粒无收"一类的标题暗示这位动漫之神在退休之际已经跌下云端，却完全忘记他曾获奥斯卡动画长片奖并拒绝领奖的往事。事实上，宫崎骏压根儿就不在意名利场上的事情。不久前东京争取到2020年夏季奥运会主办权，宫崎骏被日本各界认为是制作东京奥运会宣传片的第一人选，但他回应说："我不会为那些人制作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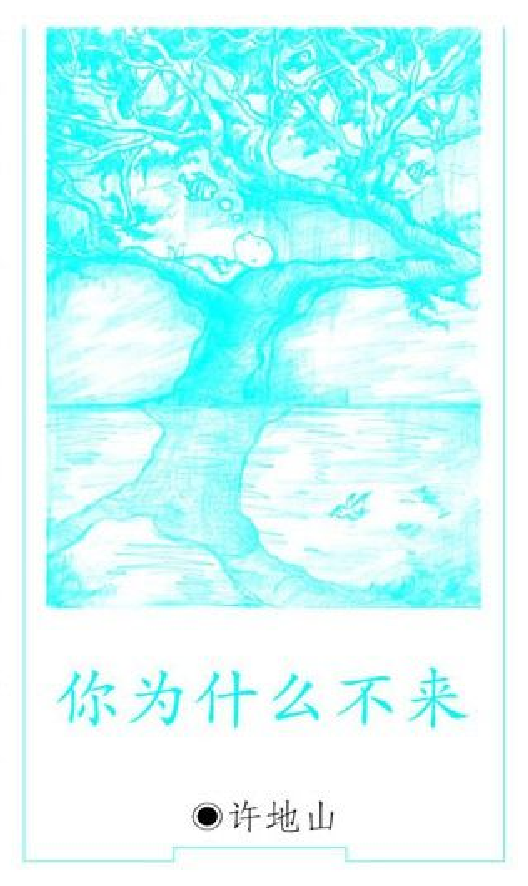
我特别喜欢宫崎骏作品的手绘风格，简单清新，适合回忆。水彩水粉的感觉用来描画无边无际的蓝天、大海、森林、田园，真是妙不可言，而晕染方式也很能烘托饱含深情的色彩。在《红发安妮》中，当安妮走过樱花林时，樱花如云，扑面而来，落英满地，齿颊留香。虽然没有画出每一朵花，但层层叠叠的色彩恰到好处地渲染出繁花似锦的景象。

宫崎骏作品的主角多是孩子，最常见的是短发女孩。风撩起发梢，露出坚毅的面庞，是他笔下主人公的典型形象。宫崎骏曾说自己是一个悲观主义者，相信世界终有一天会毁在人类手中。但他也承认，孩子降生到这个世界，总不能不祝福。孩子的眼睛是最纯净的，随着长大会一点点变得模糊。在宫崎骏的作品中，孩子是最敏感的，因此能看到大人看不见的龙猫；孩子是最善良的，因此能与看似可怕的无脸人交朋友；孩子是最清醒的，因此能看到贪婪的恶果；孩子也是最勇敢的，因此能坦然面对生与死。而这些敏感、纯洁、同情、勇气、毅力，似乎在成年后便一一丧失了。他在《幽灵公主》中道白："即使在憎恨和杀戮中，仍然有些东西值得人们为之活下去。一次美丽的相遇，或是为了美丽事物的存在。我们描绘憎恨，是为了描写更重要的东西；我们描绘诅咒，是为了描写解放后的喜悦。"

宫崎骏曾想通过一个又一个奇幻的故事告诉人们：摆脱恐惧、独立自主，是我们与命运和谐相处的唯一途径。但最终他发现，恐惧也许永远无法摆脱，自主也只是一个神话。

在过去数十年里，宫崎骏抵抗工业的侵略，意图保留那些固有的东西——价值观、生活方式、环境与生态、心理与经验，又随时准备接受这一切都将烟消云散的宿命，他似乎是同时在给农业文明和工业文明唱一首挽歌。在某种意义上，宫崎骏是反现代的现代主义者。现代主义包括：对现实的强调，对技术手段的迷恋，政治对德性的垄断，自





你为什么不来

◉许地山

在夭桃开透、浓阴欲成的时候，谁不想伴着他心爱的人出去游逛游逛呢？在密云不飞、急雨如注的时候，谁不愿在深闺中等她心爱的人前来细谈呢？

她闷坐在一张睡椅上，紊乱的心思像窗外的雨点——东抛、西织，来回无定。在有意无意之间，她顺手拿起一把九连环慵懒懒地解着。

丫头进来说：“小姐，茶点都预备好了。”

她手里还是慵懒地解着，口里却发出似答非答的声音：“他为什么还不来？”

除窗外的雨声和她手中轻微的银环声外，屋里可算静极了！在这幽静的屋里，忽然从窗外伴着雨声送来几句优美的歌曲：

你放声哭，

因为我把林中善鸣的鸟笼住吗？

你飞不动，

因为我把空中的雁射杀吗？

你不敢进我的门，

因为我家养狗提防客人吗？

因为我家养猫捕鼠，

你就不来吗？

因为我的灯火没有笼罩，

烧死许多美丽的昆虫，

你就不来吗？

你不肯来，

因为我有……

“有什么呢？”她听到末了这句，那紊乱的心就发出这样的疑问。她接着想：因为我约你，所以你不肯来，还是因为大雨，使你不能来呢？

（**张　奇**摘自内蒙古文化出版社《许地山散文》一书，**庞　彦**图）

负理性对自然秩序的压倒性胜利，世俗自治对神灵的亵渎怠慢……宫崎骏大声反对这一切，却又身坠其中。

如今，一直坚持批判现代主义的现代主义者宫崎骏，发现自己也无法跟上时代的脚步。蒸汽机让位于电子，大众传媒让位于新媒介，手绘漫画不敌3D动画——花朵在电脑中绽放，音乐被手机奏响，山谷中的叫喊回荡在语音聊天之中。人们交流的方式越来越多，却越来越孤独；人们获得的信息越来越多，却越来越迟钝。工业时代的人们麻木不仁，而后工业时代的人连麻木不仁都感觉不到。工业时代高速前进，强拆一切挡在身前的障碍物，而后工业时代又在将前者一步步肢解。

宫崎骏痛苦地承认了这个现实，他说：“在拍《悬崖上的金鱼公主》时，我觉得自己还领先于时代，但现在时代已经追了上来。就在画完日本关东大地震场景的漫画脚本的第二天，发生了东京大地震，这让我切身感受到自己已经被追上。我不知道这是不是现代文明走向灭亡的第一步，但我觉得当今的时代充满了紧迫感。”

不过宫崎骏不用太不安，他曾说：“还没画完就死掉，那太可怕了。”如今，那些美好的作品他已经画完。他用充满梦幻色彩的作品告诉我们，要温柔敦厚，要明白你是宇宙的子孙，正如树木和星辰。你有权在这里依照你的传统存在，可是，无论你是否情愿，时间都要向前推进。所以，无论你如何想象未来，你都要勇敢面对，凭你孩子时代的理想，凭你出发时的信念。在喧嚣、混乱的生活中，无论你怎样操劳和渴求，都要保持真诚，保持心灵的平静，保持独立寻求真理的坚定。最后，去做梦吧，尽管它单调易碎，但它犹如风吹着的童话，仍是这个世界美丽的唯一证明。

虽然，造梦大师已谢幕，但梦不会结束。宫崎骏的离去，让每一个热爱他的孩子都感到酸楚，而这酸楚，在将来必定会融入回忆，与甜蜜合体。就像《百变狸猫》的结尾，那些失去故土的狸猫，在倾力幻化出田园山川之后，坐上大船，痛饮狂歌，不知漂往何处，江海寄余生。但他们仍是幸福的，因为做过梦的人是幸福的，而梦一旦做过了，就不可能改变。

（**吴　心**摘自网易宋石男的博客）



忆孩时

◉杨 绛



回忆我的母亲

我曾写过《回忆我的父亲》《回忆我的姑母》，我很奇怪，怎么没写《回忆我的母亲》呢？大概因为接触较少。小时候，妈妈难得有工夫照顾我。而且我总觉得，妈妈只疼大弟弟，不喜欢我，因为我脾气不好。女佣们都说：“四小姐最难伺候。”其实她们也有几分欺我。我的要求不高，我爱整齐，喜欢裤脚扎得整整齐齐，她们就是不依我。

我妈妈忠厚老实，绝不敏捷。如果受了欺侮，她往往并无感觉，事后才明白，“哦，她（或他）在笑我”，或“哦，他（或她）在骂我”。但是她从不计较，不久都忘了。她心胸宽大，不念旧恶，所以能和任何人都和好相处，一辈子没一个冤家。

妈妈并不笨，该说她很聪明。她出身富商家，家里也请女先生教读书。她不但新旧小说都能看，还擅长女工。我出生那年，爸爸为她买了一台缝衣机。她买了衣料自己裁，自己缝，在缝衣机上缝，一会儿就做出一套衣裤。缝纫之余，妈妈常爱看看小说，旧小说如《缀白裘》，她看得吃吃地笑。看新小说也能领会各作家的风格，例如看了苏梅的《棘心》，又读她的《绿天》，就对我说：“她怎么学着苏雪林的《绿天》的调儿呀？”我说：“苏梅就是苏雪林啊！”

妈妈每晚记账，有时记不起这笔钱怎么花的，爸爸就夺过笔来，写“糊涂账”，不许她多费心思了。但据爸爸说，妈妈每月寄无锡大家庭的家用，一辈子没错过一天。这是很不容易的，因为她是个忙人，每天当家过日子就够忙的。我家因爸爸的工作没固定的地方，常常调动，从上海调苏州，苏州调杭州，杭州调北京，北京又调回上海。

我爸爸厌于这类工作，改行做律师了。做律师要有个事务所，就买下了一所破旧的大房子。妈妈当然更忙了。接下来日寇侵华，妈妈随爸爸避居乡间，妈妈得了恶疾，一病不起，我们的妈妈从此没有了。

我想念妈妈，忽想到我怎么没写一篇《回忆我的母亲》啊？

我早已无父无母，姐妹兄弟也都没有了，独在灯下，写完这篇《回忆》，还痴痴地回忆又回忆。

人生的启蒙老师

三姐姐大我五岁，许多常识，都是三姐姐讲给我听的。

一天，三姐姐告诉我：“有一桩可怕极了、可怕极了的事，你知道吗？”她接着说，“每一个人都得死，死，你知道吗？”我当然不知道，听了很害怕。三姐姐安慰我说：“一个人要老了才死呢！”

我忙问：“爸爸妈妈老了



吗？”

三姐姐说：“还远没老呢。”

我就放下心，把三姐姐的话全忘了。

三姐姐又告诉我一件事，她说：“你老希望早上能躺着不起床，我一个同学的妈妈就是成天躺在床上的，可她并不舒服，很难受，她在生病。”

从此我不羡慕躺着不起来的人了，躺着不起来的是病人啊。

老、病、死，我算是粗粗地都懂了。

人生四苦：生、老、病、死。老、病、死，姐姐都算懂一点了，可是“生”有什么可怕呢？这个问题可大了，我曾请教哲学家、佛学家，众说不一，我至今还没懂呢。

张勋复辟

张勋复辟是民国六年的事。我和民国同年，六岁了，不是小孩子了，所以记得很清楚。

当时谣传张勋的兵专抢劫做官人家，做官人家都要逃到天津去，那天从北京到天津的火车票都买不到了。

但外国人家门口有兵看守，不得主人许可，不能入门。爸爸有个外国朋友名叫Bolton（波尔登），爸爸和他通电话，告诉他目前的情况，问能不能到他家去避居几天。波尔登说：“快来吧，我这里已经有几批人来了。”

当时我三姑母（杨荫榆）一人在校（那时已放暑假），她心里害怕，通电话问妈妈能不能也让她到波尔登家去。妈妈就请她饭后早点来，带了我先到波尔登家去。

妈妈给我换上最漂亮的衣裳，一件白底红花的单衫，我穿了到万牲园（现称动物园）去想哄孔雀开屏的。三姑母是乘了黄包车到我家的，黄包车还在大门外等着我们呢。三姑母抱我坐在她身边，到了一个我从没到过的人家。她一手拉着我，熟门熟路地往里走，来到一个外国人的书房。她笑着和外国人打了个招呼，就坐下和外国人说外国话，她把我抱上一张椅子，就不管我了。那外国人留着大菱角胡子，能说一口地道的中国话。他说：“小姑娘今晚不回家了，住在我家了。”我不知是真是假，心里很害怕，而且我个儿小，坐椅子上两脚不能着地，很不舒服。

好不容易等到黄昏时分，看见爸爸妈妈都来了，他们带着装满箱子的几辆黄包车，藏明（我家的老佣人）抱着他宝贝的七妹妹，藏妈（藏明的妻子）抱着她带的大弟宝昌，三姐姐搀着小弟弟保俶（他的奶妈没有留下，早已辞退），一大家人都来了。这时三姑母却不见了，跟着爸爸妈妈等许多人都跑到后面不知哪里去了，我一人站在过道里，吓得想哭又不敢哭。等了好一会儿，才看见三姐姐和我家的小厮阿袁来了。三姐姐带我到一个小院子里，指点着说：“咱们住在这里。”

我看见一个中国女人在院子里洗脸，她把洗脸布打湿了把眉毛左右一分。我觉得很有道理，以后洗脸也要学她了。三姐姐把我衣角牵牵，我就跟她走进一间小小的客厅，三姐姐说：“你也这么大了，怎么这样不懂规矩，光着眼睛看人，好意思吗？”我心里想，这种女人我知道，上不上，下不下，是那种“搭脚阿妈”，北京人所谓“上炕的老妈子”，但是三姐姐说的也不错，我没为自己分辩。

那间小客厅里面搭着一张床，床很狭，容不下两个人，我就睡在炕几上，我个儿小，炕几上睡正合适。

至于那小厮阿袁呢，他当然不能和我们睡在同一间屋里。他只好睡在走廊栏杆的木板上，木板上躺着很不舒服，动一动就会滚下来。

阿袁睡了两夜，实在受不了，而且饭菜愈来愈少，大家都吃不饱。阿袁对三姐姐说：“咱们睡在这里，太苦了，何必呢？咱们回家去多好啊，我虽然不会做菜，烙一张饼也会，咱们还是回家吧。”

三姐姐和我都同意，回到家里，换上家常衣服，睡在自己屋里，多舒服啊！

阿袁一人睡在大炕上，空落落的大房子，只他一人睡个大炕，他害怕得不得了。他打算带几张烙饼，重回外国人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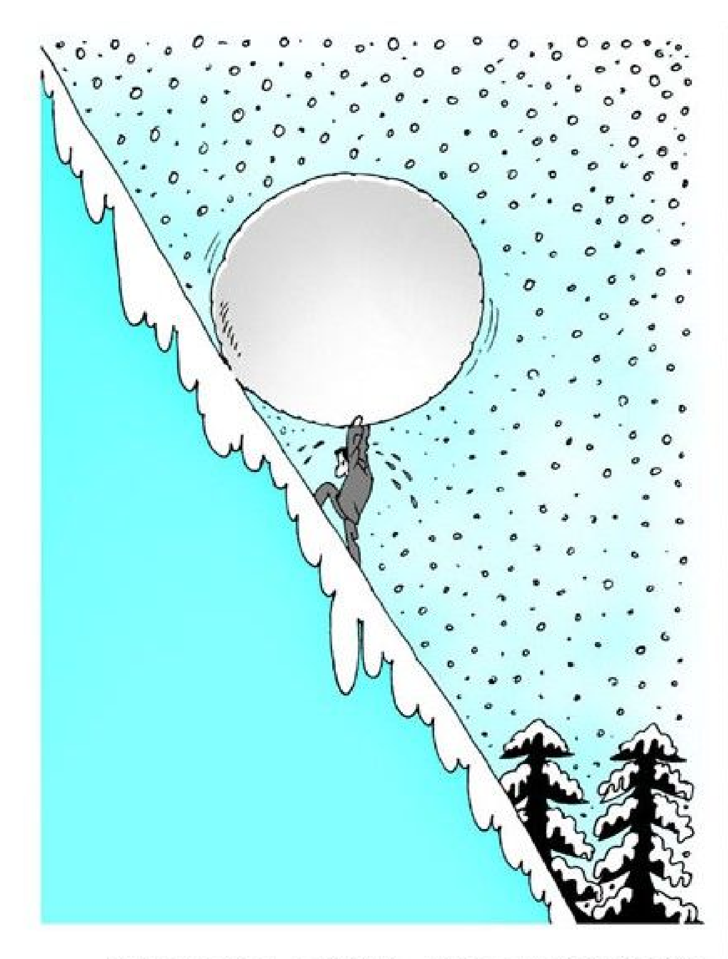
忽然听见噼噼啪啪的枪声，阿袁说：“不好了，张勋的兵来了，还回到外国人家去吧。”我们姐妹就跟着阿袁逃，三人都哈着腰，免得中了流弹。逃了一半，觉得四无人声，站了一会儿，我们就又回家了。

爸爸妈妈也回家了，他们回家前，问外国人家我们姐妹哪儿去了。外国人家说，他们早已回家了。但是爸爸妈妈得知在张勋的兵开枪时，我们姐妹正跟着阿袁在街上跑呢，爸爸很生气。阿袁为了老爷教他读书识字，很苦恼，很高兴地离开了我们家。

（**李　越**摘自《文汇报》2013年10月15日，**刘程民**图）

给青年三个人生药方

◉胡　适



我要根据我个人的经验，赠与三个防身的药方给青年们。

第一个方子是：“总得时时寻一个两个值得研究的问题。”一个青年人离开了做学问的环境，若没有一个两个值得解答的疑难问题在脑子里打旋，就很难保持学生时代追求知识的热心。可是，如果你有了一个真有趣的问题天天逗你去想它，天天引诱你去解决它，天天对你挑衅地笑，你无可奈何它——这时候，你就会同爱恋一个女子发了疯一样——没有书，你自会变卖家私去买书；没有仪器，你自会典押衣服去置办仪器；没有师友，你自会不远千里去寻师访友。没有问题可以研究的人，关在图书馆里也不会用书，锁在试验室里也不会研究。

第二个方子是：“总得多发展一点业余的兴趣。”毕业生寻得的职业，未必适合他所学的；或者是他所学的，未必真是他所心喜的。最好的方法是多发展他职业以外的正当兴趣和活动。一个人的前程往往全看他怎样用他的闲暇时间。他在业余时间做的事往往比他的职业更重要。

第三个方子是：“总得有一点信心。”我们应该相信：今日国家民族的失败都由于过去的不努力，我们今日的努力必定有将来的大收成。一粒一粒的种，必有满仓满屋的收获。成功不必在我，而功力必然不会白费。

但是，我记得两年前，就有一个大学毕业生写信来说：“胡先生，你错了。我们毕业之后，就失业了！吃饭的问题不能解决，哪能谈到研究的问题？职业找不到，哪能谈到业余？求了十几年的学，到头来不能糊自己一张嘴，如何能有信心？所以你的三个药方都没有用处！”

对于这样失望的毕业生，我要贡献第四个方子：“你得先自己反省，不可专责备别人，更不必责备社会。”

你应该想想，为什么同样一张文凭，别人拿了有效你拿了就无效呢？还是仅仅因为别人有门路、有援助而你没有呢？还是因为别人学到了本事而你没学到呢？为什么同叫作“大学”，他校的文凭有价值，而你母校的文凭就不值钱吗？还是仅仅因为社会只问虚名而不问实际呢？还是因为你的学校本来不够格呢？还是因为你的母校的名誉被你和你的同学闹得毁坏了，所以社会厌恶轻视你的学堂呢？我们平心观察，不能不说今日中国的社会事业已有逐渐上轨道的趋势，公私机关的用人已渐渐变严格。凡功课太松，管理太宽，教员不高明，学风不良的学校，每年尽管送出整百的毕业生，他们在社会上也休想得着很好的位置。偶然有了位置，他们也不会长久保持的。反过来看那些认真办理而确能给学生一种良好训练的大学，它们的毕业生很少寻不着好位置。

今日的中国社会已不是一张大学文凭就能骗得饭吃的了。拿了文凭而找不着工作的人们，应该要自己反省：社会需要的是人才，是本事，是学问，而我自己究竟是不是人才，有没有本领？从前在学校挑容易的功课，拥护敷衍的教员，旷课，闹考，带夹带，种种躲懒取巧的手段到此全失了作用。躲懒取巧混来的文凭，在严格用人的标准下，原来只是一张废纸。即使这张文凭能够暂时混得一只饭碗，终究是靠不住、保不牢的，终究要被后起的优秀人才挤掉。能够如此



乐 观

◉蔡 澜

坐上的士，阵阵香味传来。

“怎么你的姜花没枝没叶，是一整扎的？”我看到冷气口挂的花。

司机说：“我住在荃湾，那边的花店把卖不出去的姜花折了下来，反正要扔掉，不如用锡纸包好，才两三块钱一束。卖的人高兴，买的人也高兴。”

我又看到车头有些小摆设，便问：“车是你自己的，所以才照顾得那么好？”

“刚刚供的。”司机说，“从前租车的时候，我也照样摆花摆玩偶。”

“要供多久？”

“十六年。”他并不觉得很长。

“生意差了，有没有影响？”言下之意，是挣得够不够还贷款。

“努力一点，”他说，“怎么样也足够，总之不会饿死。”

“你很乐观。”我说，“近年来一坐上的士，司机们都是怨声载道。”

“不是乐不乐观，”他说，“总得活下去，怨也活下去，不怨也活下去，不如不怨的好。怨多了，人老得快。”

“你不是的士司机，是哲学家。”我笑了，看到车头有个小观音像，又问，“你信观音，所以看得那么开？”

“一个乘客丢在车上，我捡到了就用胶水把它黏在这儿，我不是信佛，只是觉得好看，没有其他原因。”

“干你们这一行的，大家都说客人少了很多。”我说。

“很奇怪，”他说，“我不觉得，大概想通了，运气就跟着来了。像我载你之前，刚接了一单，客人一下车，即刻有生意做。”

运气好也不会好到这种程度吧？到家，我付了钱，邻居走出大门，截住，上了他的车。

（**史东彬**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看得开，放得下，才是人生》一书，〔俄罗斯〕**库里尼克**图）



真诚的魅力

◉路 遥

我们的作品凭什么来打动别人的心灵！在我看来，要达到这样的目的，最重要的是作家对生活、对艺术、对读者要抱有真诚的态度。否则，任何花言巧语和花样翻新都是枉费心机。作品中任何虚假的声音，读者的耳朵都能听得见。无病呻吟骗不来眼泪，只能换取讽刺的微笑；而用塑料花朵装扮贫乏的园地以显示自己的繁荣，这比一无所有更为糟糕。是的，艺术劳动，这项从事虚构的工作，其实最容不得虚情假意。我们赞美，我们诅咒，全然应出自我们内心的真诚。真诚！这就是说，我们永远不丧失一个普通人的感觉，这样我们所说出的一切，才能引起无数心灵的共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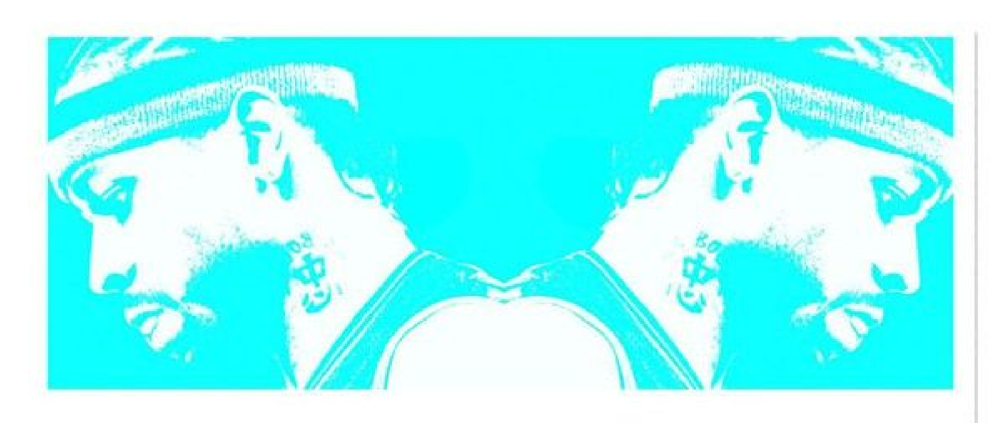
（**冰 淑**摘自西北大学出版社《早晨从中午开始》一书）

反省，方才有救援自己的希望。

“毕了业就失业”的人们怎样才可以救援自己呢？没有别的法子，只有格外努力，自己多学一点可靠的本事。二十多岁的青年，若能自己勉力，没有不能长进的。这个社会是最缺乏人才又最需要人才的。一点点的努力往往就有十倍百倍的奖励，一分的成绩往往可以得着十分百分的虚声，社会上的奖掖只有远超过我们所应得的，决没有真正的努力而不能得着社会的承认的。没有工作机会的人，只有格外努力训练自己可以希望得着工作，有工作机会的人而嫌待遇太薄、地位太低的人，也只有格外努力工作可以靠成绩来抬高他的地位。只有责己是生路，因为只有自己的努力最靠得住。

（**解 元**摘自《杂文选刊》2013年9月下，**喻 梁**图）





当艾弗森已成往事

◉张震洋

NBA历史上最矮的状元秀，“96黄金一代”的典型代表，4届得分王，美国梦之队队长，曾多次入选NBA全明星阵容，被誉为乔丹和詹姆斯之间的“桥梁”，NBA传奇后卫，38岁的超级巨星阿伦·艾弗森，近日宣布退役。他的身后，留下的是一串长长的纪录和一段不朽的传奇……

与命运的搏斗

艾弗森的前半生，是一部从各种各样的过失当中吸取教训，变得慢慢成熟起来的“问题少年”的成长史。他的成功是建立在一次次与那些令人难以想象的命运的博弈之上，这就是艾弗森的人生答案与常人的不同之处。

艾弗森的人生极为坎坷，曾经坐牢的经历险些毁了他的体育生涯，但他凭借自己的努力还是获得了乔治城大学的邀请。在那所篮球名校中，艾弗森主修艺术——虽然看上去他似乎一点儿也不懂文艺，但他的确画功了得。就是在那所学校里，他用篮球改变了所有人对他的看法，自那以后，艾弗森成为一个篮球传奇，也是问题少年走向成功的最佳模范。艾弗森最令人惊讶的地方在于，他一直坚称橄榄球才是他的第一运动，因为他个子不高，喜欢冲撞，可他最终还是在篮球方面缔造了一个属于自己的时代。

篮坛的巨大成就并没有让艾弗森停止追逐的脚步，他的身份切换令人眼花缭乱：球员、艺术家、叛逆者、居家男人……这是一个从来都不言放弃、不会在命运面前妥协的男人。“很多人都没有意识到，我其实和他们一样，都是普通人。大家都知道的是，我会以不同的心态去打球。但他们不能理解的是，当我离开球场的时候，身份就开始切换成某个人的丈夫，某个人的父亲。”

艾弗森可能是篮球场上最矮的“巨人”。当年，第一次踏上NBA赛场时，他听到的不是鼓励，而是质疑。每个人在打量他的身材后，都会告诉他：“你最终的目标就是每场得10分和5次助攻，因为你只有1.83米，你永远无法主宰这里。”但这不是艾弗森的目标，篮球对于这个出身于弗吉尼亚贫民窟的小子而言，不仅仅是摆脱一个阶层的手段，他代表了一个虔诚的黑人天主教徒的全部信仰和价值观。

也许出身不是影响一个人性格和命运的决定性因素，但对于像艾弗森这样的赤贫阶层而言，他们其实只有两个选择——反抗或者死亡。

艾弗森来自一个单亲家庭，他的母亲安妮15岁时就生下了艾弗森，而她从来没有结过婚。艾弗森的生父在艾弗森的人生中没有任何意义，他在艾弗森出世前居住在康涅狄格州，后来被关进监狱。

艾弗森整个童年的回忆可能仅仅是污水，还有母亲的眼泪和微笑。当时他们家位于弗吉尼亚州汉普顿的排污管道上，排污管经常爆裂，污水退去后的恶臭会在他家弥漫数周之久，这使得他的两个妹妹经常生病。安妮一天工作18个小时，却仍无法满足这个家庭的正常开销。他们经常因欠费而被停水停电，他们一家追求的不是温饱，而是基本的生存可能，但安妮时时刻刻都用各种方法使这个家庭充满快乐和友爱。成名后的艾弗森评价母亲时说：“她做到了她能做到的一切，她是我心中最善良、最伟大的人！”

安妮的男友迈克尔·弗里曼，就是艾弗森的亲生父亲，他的一生有一半时间是在监狱里度过的。22年前的一次车祸使弗里曼失业了，为了维持这个近于崩溃的家庭，不顾一切的弗里曼开始贩毒，直到今天他仍被关押在弗吉尼亚新港监狱。没有人认为贩毒是可以被宽恕的，但弗里曼在法庭上诉说了美国底层黑人的生活现状，他说：“我没有买过凯迪拉克和钻石，我仅仅支付



了我该付的所有的账单。”这些账单肯定包含还没有开始用篮球挣钱的艾弗森的开销。

艾弗森始终为自己正在服刑的父亲感到骄傲，他说：“你永远无法想象他是多么热爱他的家庭，如果他从监狱出来，发现这个家只剩他一个人，他会立刻杀死自己。”

在艾弗森成为NBA状元后，他去监狱里看望弗里曼，发现弗里曼的衣服和鞋破烂不堪，艾弗森立刻脱下自己的篮球鞋交给弗里曼。那一天，艾弗森光着脚走回家的第一件事就是抱着母亲大哭了一场。

艾弗森在回忆自己的童年时说：“回到家，没有电，没有食物，有时没有水，有时会有水，但绝不会有热水。房间永远散发着腐烂的味道，墙壁潮湿得发霉，但我不觉得那是地狱，只要看到母亲走过来，我相信天堂也不过如此。”不少NBA球员都和艾弗森的情况相似，对于他们而言，要实现自己的“美国梦”，唯一的筹码只有上帝赐予他们的篮球天赋。

安妮是最早发现艾弗森篮球天赋的人，她总在艾弗森企图退缩时说：“你必须为篮球付出一切，这是唯一能改变你生活现状的机会。”这句话在艾弗森以后的职业生涯里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每当矮小瘦弱的艾弗森面对敌手时都会对自己说：“这家伙企图剥夺我现在拥有的一切，企图把我扔回那个建在排污管上的房子里。”这总使他斗志昂扬。

10岁时的艾弗森最享受的运动是橄榄球，他甚至认为篮球有点“娘娘腔”，直到某天他放学回家，安妮把一双用半年积蓄换来的篮球鞋交给他，并告诉他：“今天你去打篮球。”当时的艾弗森觉得世界崩溃了，他号啕大哭，但在母亲的坚持下，渐渐地，他开始学会享受这项运动。

怒火与荣誉

艾弗森的生活里没有充满阳光的故事，特别是在种族歧视较为严重的弗吉尼亚州。关于艾弗森在1993年入狱的经历，直到今天依然影响着全联盟对他的看法，当然也影响了他对整个世界的看法。

那是1993年的情人节之夜，一大群黑人小孩拥着17岁的艾弗森到汉普顿保龄球馆。当时的艾弗森已是名人，他刚刚作为圣地高中的四分卫，带领校美式足球队夺得了弗吉尼亚高中冠军，同时他还带领校篮球队获得同样的荣誉。可以想象，一群来自贫民窟的黑人小孩是多么以艾弗森为荣，他们在保龄球馆大声喧哗，一些白人小孩多次劝阻无效，一场“种族战争”已经无可避免。

一个17岁的白人女孩走到艾弗森身边对他说：“黑鬼，你对人种有什么看法？”艾弗森的朋友们迅速抓住这个女孩，然后一群白人小孩加入混战，有超过20人在这场激战身负重伤。地方法院迅速对此案做出判决：有4人被判入狱15年——这4人都是黑人！艾弗森被判入狱5年，检察官在起诉状上称“艾弗森用一把椅子猛击一个小女孩的头部”。后来据美国《篮球》杂志披露：有超过20个白种人称看见艾弗森用椅子砸人，但他们对那把作为凶器的椅子的形容有10种之多；保龄球馆录像带的群殴场面里没有艾弗森的身影；有8个证人承认，他们在那群黑人小孩里只认识艾弗森，而且他们认为所有黑人都长得差不多；负责审理此案的法官，是一个受伤白人小孩的家庭密友；检察官在起诉书中仅仅描述了黑人小孩如何粗野，只字未提那个“黑鬼”的称呼。



直到现在，艾弗森仍然为自己辩解：“我会用椅子砸女孩？他们完全可以变得更聪明些，我当然会用椅子砸人，但会砸那些我认为应该砸的男人。”最终，在全国有色人种协进会的呼吁下，艾弗森入狱4个月后获得假释。

曾在篮球夏令营中指导过艾弗森的鲍伯·威廉姆斯说：“艾弗森只是非常骄傲，这一点让很多人不舒服。他是个很有信念的人，为了自己的某种原则可以不顾一切，但他绝不是个罪犯。”

多年以后，艾弗森在回忆自己这段监狱生活时，感触最深的是，对于他这样出身底层的黑人，反抗是唯一的生存机会。

那群在街头认识的朋友在艾弗森服刑期间无私地帮助他的家



大人们就爱操之过急

◎Olive 编译

麦迪逊·罗宾逊来自美国得克萨斯州加尔维斯顿岛，这是一个长43.5公里、最宽处不到5公里的小岛。在这样的小岛上生活，麦迪逊·罗宾逊喜欢背着画夹和父母去海边玩乐——画画，或钓鱼。

麦迪逊·罗宾逊8岁时，有一天她和父母在沙滩玩耍，天色已晚，麦迪逊却找不到自己的人字拖了。她突发奇想，为什么只有儿童闪灯运动鞋，却没有一双发光人字拖？这样即使再晚去沙滩都不会丢失。在那样的想法下，麦迪逊开始着力于描绘安装着LED灯，以可爱海洋生物为图案的儿童人字拖。

她提出想法，希望父母和亲友能拿出资金支持她，将她的设计图纸制作成样品，然后由她拿着样品去说服零售商。在父亲及家族好友的资金帮助下，麦迪逊把画作运用到人字拖上，做成了样品，并且在商品交易会上向零售商们推广自己的设计方案和样品。

零售商们似乎被这个小姑娘打动了，他们也很喜欢那些看上去颜色鲜艳，图案活泼的人字拖。很快，有超过30家商店决定订购。麦迪逊说："太令人兴奋了，我没有想到我设计的人字拖能走到今天这一步。"就这样，麦迪逊成立了品牌Fish Flops。

麦迪逊的公司Fish Flops成立之初仅生产人字拖，麦迪逊参与人字拖生产流程的每个阶段。她负责全部的设计，色彩搭配，还学会包装及货运，管理仓库，解释定价，推销产品。说到趁热打铁，我们不得不佩服这个小姑娘。Fish Flops已迅速发展为一个热卖品牌，现在的产品有帽子、T恤、她自己写的儿童读物，以及一款即将推出的以海底世界为场景的视频游戏。

很快，麦迪逊就要成为一名美国高中10年级学生，她挣的钱当然足够支付自己的学费。麦迪逊说，将来她想学习商科。看来除了设计拖鞋，她已经有了更宏大的计划。

电视台的记者在采访的时候，问麦迪逊："你觉得自己会登上福布斯美国400富豪榜吗?"15岁的麦迪逊吐吐舌头说："大人们就爱操之过急，我们小孩可不。现在我只想继续画画及设计人字拖，未来还很远，抓住当下最重要。"

（**星 晨**摘自《女报·时尚》2013年第10期，**小黑孩**图）



庭，使安妮顺利地度过了那段可能是她一生中最黑暗的日子，这也就是艾弗森为什么直到现在还依然和那群被认为是“社会垃圾”的人相交甚密的原因。“看看他们，我就相信这世界上还有忠诚和友谊。”现在已是亿万富翁的艾弗森，钱包里总是备有一两万美元，以便随时送给那些向他伸手的朋友。

如今，38岁的艾弗森早已不再拥有巅峰时期的华丽舞步，因此他的身价也直线下降。就在决定正式退役之前，他一度动情地强调自己是多么希望能够重返NBA。但现实往往背离理想，在一次又一次重回联盟打球的梦想破灭之后，艾弗森终于选择了离开，江湖从此再也看不见那个叱咤风云的球员了。但无论如何，在球迷心中，艾弗森永远是一颗耀眼璀璨的明星。

（**王潇潇**摘自《新民周刊》2013年第34期）

待合格。

——教育部又说要给小学生减负。这次，他们在《小学生减负十条规定》中说，考试不评分，按照等级来评价，分成“优秀、良好、合格、待合格”四个等级

在站台上遇见诗歌，那感觉，就像是等了很久的列车突然到来。

——武汉市轻轨一号线沿线利用公益广告刊登诗歌，市民表示欢迎

一出喜剧里的龙套，都是另一出悲剧里的主角。

——东东枪

没有什么要称赞的，没有什么要谴责的，没有什么要控诉的，但有许多事情是可笑的——如果想到死亡，一切都是可笑的。

——伯恩哈德《我的文学奖》

尘嚣易生厌恶，既生厌恶，乃思逃于清虚。久寂易生凄凉，既生凄凉，必眷念旧日荣华光景。

——明代文人屠隆给王士性的信

让人们用四年薪水便买得起房。

——新加坡总理李显龙承诺，新加坡政府将确保每个新加坡家庭都买得起新组屋，并在25年内能用公积金还清房屋贷款，而不是30年。中低收入家庭购房，政府将发放津贴



女人一般都会为两个天敌纠结一生：一个叫“吃不吃”，一个叫“买不买”。

——女人的天敌

你们城里人老是喜欢说有文化受人尊重……我要别人尊重我干什么？包包里有钱就行了。

——成都一学生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父亲反对孩子去上大学，坚持让孩子做生意

母亲不是孩子赖以依靠的人，而是使依靠成为不必要的人。

——美国女作家菲希尔强调培养孩子的自立意识

我们被这部炫耀财富、魅力和男权，表现“女性就想要这些”的电影惊呆了……《小时代》对中国女性而言是严重倒退。

——美国《大西洋月刊》评价郭敬明的电影《小时代》

妈妈，不要亲我！

——5岁的朱子宸回到家，妈妈高兴地想在儿子脸上亲一口，却遭拒。妈妈追问才得知，孩子在幼儿园上了“防狼课”

被称为文学史上最著名“天书”的《芬尼根的守灵夜》中文版受到意外热捧，有人认为这恰恰证明书籍对于中国中产阶层来说已成为一种装点知识身份的象征，其作用与LV无异。

——法国欧洲时报网发表文章谈中国人的阅读

不不不，就要穿得高级，跳得低级。

——鸟叔在教小甜甜布兰妮跳骑马舞时，边上有人建议布兰妮脱掉高跟鞋，鸟叔连忙打断。这分明是《江南style》的创作主题：装得高级，其实低级；梦想香甜，现实苦咸

50亿，彻底拯救首都人民单双号炒菜的悲剧预期。

——网友评“中央财政安排50亿支持京津冀大气污染治理”

不想再说平均这事，还是那句话，姚明和潘长江的平均身高好像是1.94米。

——有报告称中国人均财富为2.2万美元，家庭财富居世界第三

应试教育就是，我本来是一只蝴蝶，你把我的翅膀剪断了，还怪我跑得没有兔子快！

——北大教授发文称，中小学教育把人修理成考试机器

（汪杰、孙华国、马玉良、余娟、徐珍等摘）



1个和49个的轻重权衡

◉王晶晶

在广东东莞中学初二7班，青青是个不受欢迎的人。

他上课随意走动，开关电灯；他午休时火烧床单，用剪刀剪断电线；他脾气暴躁，曾把热水泼到同学脸上。因为他是一个自闭症患者，有时无法控制自己的行为。

除了青青妈，全班49名同学的家长在开学第一天，提交了一封联合署名的请求书，罗列上述"罪行"，要求学校将青青调离这个班，否则就集体罢课。

1个和49个，如果将一个学生拒绝在教室门外，就可以留住49个学生，这样的做法是否就算公正？对于这个班的学生来说，这应该是他们需要上的"开学第一课"：一个人的权利是否就一定要让步于一群人的权利。

幸好校长没有以人多还是人少来做决定。他说，每个孩子都有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学校不能落下任何一个学生。因此，"1个"直到现在还继续留在教室里。

可是，出于群体压力，更多时候人们会理所当然地站在多数人这边。比如在辽宁一个小村庄里，为了61个孩子，学校就剥夺了1个学生受教育的权利。

这个有点特殊的孩子出生时感染了艾滋病病毒，他走进小学教室的第一天，村民就把自己家的孩子领走了，学生集体罢课，还有家长代表跑到乡政府上访。罢课第三天，校长顶不住压力，让那个孩子的母亲把他领回家。

1个和61个，至少他的离开让众人回到教室。如果只从结果来看，这或许算是公正。

后来，"1个"在村委会办公室里有了自己单独的教室和老师。可他没有同学，只有年迈的老师做伴；他也没有校园生活，只能在空旷的村委会院子里一个人打篮球。因为撤点并校，他成了唯一被留在村里的小学生。

如果在美国，拒绝他的这所学校很可能面临高额赔偿。美国一所私立中学曾因拒收一名13岁的艾滋病病毒携带者入学，被司法部裁定违反《美国残疾人保护法》，需向这名学生赔偿7万美元并缴纳1.5万美元罚款。当大多数人意识不到少数群体权利的时候，就需要法律的引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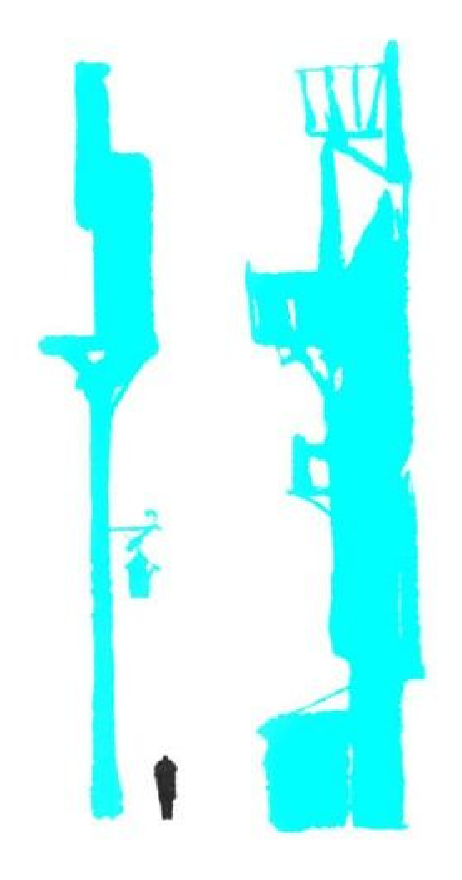
令人遗憾的是，另一个"1个"以更大的悲剧收场。河南一所县城中学里有个"问题少女"，她打起架来比男生还厉害，被称作"惹事妖精"。班主任让大家民主决策，投票决定她的去留。全班38个同学，26人希望家长把她带回家。

得知结果的她先是大笑，然后哭着跑出教学楼。3天后，人们在学校后面的水渠中找到了她的尸体。

她的同学和老师可能并不知道，民主不是只有少数服从多数，还包括个人发展的自由、容忍以及平等。他们在以一种隐性暴力，对抗她的肢体暴力，这种隐性暴力的名字就叫"大多数"。

出于利己的考虑，很多人的确不希望自己的孩子和自闭症患者、艾滋病病毒携带者、问题少年同在一个教室，让孩子处于潜在的危险中。作为个体，你有选择留下和离开的权利，但没有替别人做决定的权力。况且，





香蕉的故事

◉尤　今

说这故事的，是我的一位好朋友。

“父亲失业多时，家有断炊之虞。一日，父亲在外奔波，母亲在家伫候。两个弟弟，一个四岁、一个两岁，喝了稀粥，半饿不饱，哭闹半天，勉强入睡了。我呢，六岁，饿得死命用那瘪瘪的肚皮去压那薄薄的床板，越压越饿，满腔都是熊熊的饥火。最要命的是：这时，正是举炊时分，前房人家饭熟菜香，那种飘送过来的浓香，真是味觉的凌迟。趁着母亲打盹，我开门跑了出去，跑到前房人家那儿，掀开门帘的一角，偷觑。他们一家子，吃香喝辣，闹得正欢。我站在那儿，看到那一桌丰盛的饭菜，猛咽口水。不多久，他们便发现了我。平时眼睛长在额角的那个妇人，这一刻，居然动了恻隐之心，动手剥了一根香蕉递给我。哎呀，在那种饥肠辘辘的时刻，这一根黄澄澄的香蕉对我而言，和一根金光灿烂的金条并无差别。如获至宝的我，欢天喜地地握着它，跑回房间，唤醒妈妈，想和她分享。然而，当妈妈知道我取得香蕉的整个经过时，脸上却涌起了复杂至极的表情：愤怒、悲怆、难堪、难过，兼而有之。她双唇颤抖，一字一句地说：‘你，现在，把香蕉送回去，说你已经吃饱了，谢谢他们。’才短短几步路，可是，我走得比这一生任何时候都更沉重；才寥寥几句话，可是，我说得比这一生任何时候都更艰难。我才六岁，然而，妈妈却给我上了这一生受用无穷的一课：肚子可以饿扁，志气不能饿瘪！”

（**司志政**摘自学林出版社《伤心的水》一书，**张守义**图）

星星

◉雷抒雁

仰望星空的人，
总以为星星就是宝石，
晶莹，透亮，没有纤瑕。
飞上星空的人知道，
那儿有灰尘、石渣，
和地球上一样复杂。

（**安　倩**摘自《文苑》2013年第4期，**郑　军**图）

任何人都有可能在某一天，成为“少数”。

功利主义的观点认为，我们应该谋求共同体的幸福最大化。但没有尊重个体的权利，仅仅考虑满意度的总和，很可能恣意践踏个体。幸福也不是简单的加减乘除，被社会圈禁的男孩，死在水沟里的少女，都可以成为这个社会不幸福的痛点。

一个，还是很多个，这似乎是个艰难的选择。美国学者迈克·桑德尔曾在哈佛公开课上讲过这样一个小故事，让他的学生陷入道德困境：如果你是电车司机，正沿着轨道疾驰，突然发现前方有5个工人手持工具站在轨道上，你试着停下来，可刹车失灵了，这时你注意到右边还有一条岔道，上面站着1个工人，撞死他能救另外5个，你会不会拐弯？

大多数人举手同意转动方向盘。“当可以只撞死1个人的时候去撞死5个人，这样做不对。”一个女生说。

少数人觉得应该直行。“这与种族主义和集权主义的诡辩一样，为了拯救一个民族而消灭另一个民族。”一个男生说。

桑德尔没有给出“正确答案”，他只是想让坐在底下的学生意识到，有时候觉得理所应当的选择，不一定是公正的。或许，在这个9月，青青的班里也应该展开一场这样的讨论。

（**斐　然**摘自《中国青年报》2013年9月4日，**王　青**图）



李敖这个父亲

◉李　文

在很多人眼里，爸爸是个“狠”角色，甚至有些人用“痞气”来形容他，但我始终觉得爸爸的“痞气”是建立在他深厚学问的基础上的。一个人如果只读书不骂人，那么他可能是个历史学家；如果只骂人不读书，那么他可能是个流氓学家；而如果两者兼备，那他就是李敖。

与其他父女不同，我和爸爸相处的时间并不多。在我最需要他陪伴的时候，他却深陷囹圄，无法为童年的我遮风挡雨。爸爸曾在《坐牢家爸爸给女儿的八十封信》一书里写道：“我对李文最大的亏欠是我一身的麻烦使她不能跟我住，不能很好地教育她。”

其实爸爸只是亏欠了我很多父女相依的日子，他从不亏欠对我的教育。记得小时候，爸爸每隔一周就会从监狱寄信给我，用这种特殊的方式教会我很多做人的道理。那是爸爸在当时情况下唯一可选择的办法，他把自己对女儿的牵挂凝注在字里行间，笔锋过处仿佛铿锵有声，丝毫不见牢狱生涯的凄凉困苦。

父亲性烈如火，直言敢骂，即使身置险地也浑不在意。父亲用言行教导我：要做强者不要做弱者。他灌输给我不畏强权、勇敢追求真相的道理。但强者并不好做，尤其要改变一个社会长久形成的制度和观念，其反弹的力道会让触及者付出惨重的代价。“先驱”只是功成后的标榜和称颂，被视作异类，遭到排挤、压制，才是斗士无法规避的宿命。

爸爸用他一生的时间，以一己之力对抗传统文化中的不合理之处。有人形容他是战神，我想并不为过，但很少有人能够读出爸爸慷慨激昂背后的辛酸无奈、沉痛悲凉。爸爸在这一过程中渐渐养成了对簿公堂的嗜好，喜欢打官司。为什么喜欢打官司？因为有很多愤懑，很多不平，很多不公正的遭遇。

最初，被人称为“天才”的爸爸以为自己找到了一个治疗这个社会疮症的良方——口诛笔伐。这种方式在大众媒体普及的今天确实会产生一定的效果，可也仅限于“一定”，对根本问题还是无法起到太多实际效果。那么，“实际效果是什么，是要靠诉讼——我打官司，我告你，就可以解决很多问题，所以我李敖就开始在台湾变成一个非常好讼的人。”爸爸的言传身教，极大地影响了我。

爸爸说，不认识我们的人喜欢看我们的文章，认识我们的人喜欢听我们的讲话，了解我们的人喜欢我们这个人，我们做人比我们讲的话好，我们的讲话比我们的文章好。光看我们的文章，一定会以为我们是穷凶极恶的家伙，可是听了我们的讲话，一定会觉得我们比我们的文章更可爱，等对我们有了更深一层的了解，就会发现我们又厉害又善良。别人是恶霸，我们是善霸。我们也是一霸，绝对不是窝囊没用、被人欺负的滥好人。

爸爸在过完七十四岁生日的时候对我说，他感觉自己老了，头脑不再像以前那样灵活，有时候甚至会做错事。他提到自己正在“逝去”，意思是他可能会在不久的将来离开人世，而他也已接受这个事实。爸爸让我将“逝去”原文语录找出来，在此献给爸爸：

“Old soldiers never die，they just fade away.”（老兵不死，只会慢慢凋零）。

（雪　茹摘自《时文博览》2011年第9期，**刘程民**图）



逆光

◉张　莹

我和妹妹在医院照顾生病的母亲，趁她睡着，我轻轻起来，去水房打水。刚出病房门，一束刺眼的明亮的光，一下子晃到了我的眼睛。我不由自主扭头看去，光来自楼道的窗户边。一张木头床上，坐了一个年轻女子，拿着小镜子，正对着透过玻璃的一缕阳光照着，阳光反射过来，恰好落在她那张俊俏的脸上。

她眯着眼，微微仰着头，很享受的样子。她的头，因为化疗，已经没有了黑发，裸露着白白的头皮。看着她，我心里忽然一酸。

她似乎感觉到了我的注视，放下镜子看我，冲我点点头，一脸的歉意。我笑着，摆摆手，冲她竖起一个大拇指。

打水回来，她还在对着阳光调整着镜子的角度，试图让阳光多一点，再多一点。阴暗的楼道，也似乎因此明亮了一些。我轻轻来到她身边。

“哦，坐吧！”发现我的存在，她笑着说，“我这已经是第四次来化疗了，反应很厉害，每天都像是死了一遭似的。都说来这里的人，已经是生命有限的人了，但既然还能看到阳光，生命就依然可以继续。”我听着她说，看着她苍白却美丽的脸。能想象得出，当她拥有一头黑发的时候，该是怎样一个漂亮的女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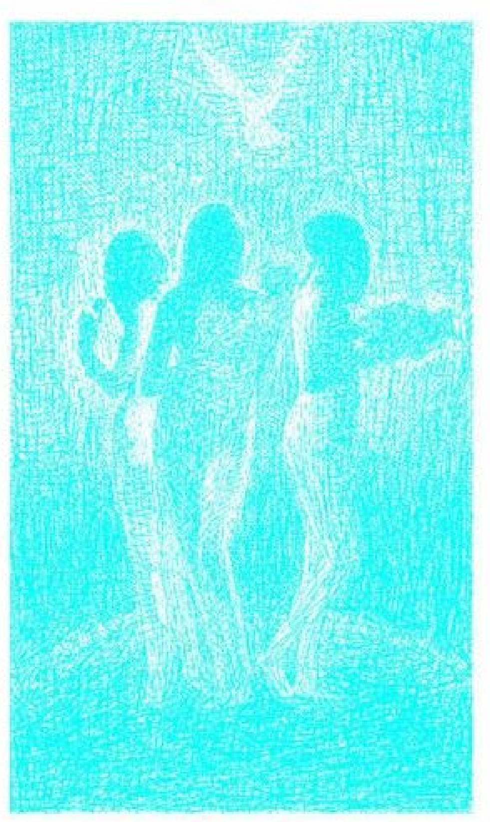
她接着说：“刚知道自己得病的时候，真是觉得天昏地暗啊，痛苦的治疗，残缺的乳房，让我直接想到了死，活着有什么意思啊？在病房里待久了，都忘了阳光的模样。”

说到这里，她笑了，我也笑了，想安慰她。

她说：“没事的，后来，我想开了，活一天，咱就快乐一天。看不到阳光，就这么看啊！”

她冲我晃了晃手里的小镜子，调皮地笑了，像个可爱的孩子。

“虽然是逆光，虽然刺眼，但依然是光明啊。”她问我，“这样说，对不对啊？”



我一个劲儿点头，觉得此刻所有的开导都显得苍白无力。

看着她，我想到了一个关于牧人的故事：冬天的时候，常常会有突然而至的暴风雪造成牛的死亡。当冰冷的暴风雪来临的时候，温度会迅速降低，牛们通常会背对风暴，躲到背风的地方，挤在一起，这样总是会有一部分牛死亡的。但是，有一种赫里福牛，它们会低下头来，并肩一起迎战暴风雪，这样，反而会把损失降低到最小。

还记得在哪里看过，说出海的人如果遇到风浪，是绝对不能后退的。如果去寻找掩护的物体，会因为海浪巨大的冲击力而遭到不测。这时候，要把船头稳稳地对准浪头，只有这样，才会有生的可能。

就像我的母亲，始终和父亲分居两地，一个人照顾老人抚养孩子，经历了那么多的艰难困苦。晚年，终于可以享享清福了，又经历了两次手术。但她老人家很坦然，依然给我们做点小零食，缝个小玩具。她总是笑着说：“我要好好活着，要在你们进门叫‘妈’的时候，听到我回应一声‘哎’，好让你们踏实啊！”

也许，妈妈根本不知道什么是迎难而上，她只是个一直喜欢抬头看太阳的老人。

此刻，眼前这个找阳光的女子，也正开心地笑着，她说：“姐姐，放心吧，我才二十六岁，青春还没过完呢，就这么让我走了，我才不甘心呢，我要好好活着，哪怕就像这逆光，拐个弯，也亮堂堂的，能照亮前面哩！”

真的是呢，在逆光的日子里，只要调整一下角度，一样可以将阴霾丢掉，迎面而来的，就会是那怡人的明媚，生命的美好。

（**余　娟**摘自《做人与处世》2013年第16期，**韩　洋**图）



白宫管家

◉高珮 著

观看最近上映的电影《白宫管家》时，美国总统奥巴马感动得泪流满面。

“我流泪，不仅为了在白宫工作的黑人管家，更为那才华横溢却遭到歧视的一代人无法在人生路上走得更远。”他在一档广播节目中这样感慨道。

《白宫管家》背后的真实人物尤金·艾伦就经历着这样的人生。

唯一受邀参加国宴的管家

尤金·艾伦每天都很晚回家，妻子海伦静静地坐在厨房里等他。

在白宫，他与肮脏的盘子关系亲密，与椭圆形办公室的大桌子却显得遥不可及。但海伦不介意，她为丈夫骄傲。

他是历史书背后的故事，是白宫厨房里沉默的背影。如果一定要找出什么特别之处，那就是，在白宫工作的34年里，目睹过8位总统来来去去的艾伦没耽误过一天工作。

这对夫妇生前，客厅里挂着里根总统夫妇和艾伦服务过的其他7位总统的照片。其中一张照片上，福特总统正在打开生日礼物，艾伦站在不远处。

艾伦跟福特总统同一天生日，每次举办生日派对，他都是头一个被邀请参加的工作人员。笑容甜美的福特夫人总会提醒众人，“今天也是吉恩（艾伦的昵称）的生日”，并带领所有人为他唱歌庆祝，直到这位穿着燕尾服的管家不好意思地走开。

一天，南希·里根突然来到厨房，提醒艾伦，总统将与联邦德国总理赫尔穆特·科尔共进晚餐。艾伦保证自己已准备就绪，连瓷器都选好了。但南希告诉他当晚不用工作，这吓坏了这位兢兢业业的管家。

“你和海伦将作为客人，出席里根总统和我举办的国宴。”南希笑着说，“我告诉你，你绝对是唯一受邀参加国宴的管家。”

那天晚上，海伦打扮得格外光彩照人，与国家首脑侃侃而谈。值班的管家似乎特别注意往他们杯中倒香槟，就是艾伦放在白宫储物间里的那些。

“杰克·肯尼迪人很好，”艾伦回忆说。“肯尼迪夫人也是。”海伦在一旁附和。

肯尼迪遇刺那天，正在厨房工作的艾伦受肯尼迪夫人邀请参加葬礼，但他自愿留在白宫服务。肯尼迪夫人送给他的那条总统戴过的领带被他郑重地收藏起来。

有时，人们会问艾伦最喜欢哪个总统，这个老人总会回答：“我喜欢他们所有人。”

“我跟8位总统都握过手。”他曾骄傲地告诉《华盛顿邮报》的记者。“我也在那儿，亲爱的。”海伦在一旁提醒，“也许在后面，但我也握过他们的手。”

杜鲁门总统叫他“吉恩”，福特总统喜欢和他谈论高尔夫球，他曾乘坐“空军一号”陪尼克松总统造访罗马尼亚，还和卡特总统在戴维营喝过啤酒。

1986年告别白宫时，艾伦收到了一大堆送别礼物和各式各样的照片。里根总统为他写了一张甜蜜的亲笔信笺，南希则紧紧地拥抱他。

离开白宫后，他去葛底斯堡看望年迈的艾森豪威尔总统。此





后，每年过生日或圣诞节时，他都能收到来自众多前第一家庭的贺卡。

黑人离权力中心越来越近，比他梦想中的更近

在白宫厨房里，种族主义的影响并不明显，因为几乎所有的工作人员都是黑人。但这并不意味着种族隔离的高墙在这里消失，单看"白宫"这个名称，就不难想象。

1952年刚到白宫工作时，年轻的艾伦只是个负责洗盘子、收拾橱柜和擦拭银器的厨房员工，每年能赚2400美元，但一周工作6天的他甚至不被允许使用公共洗手间。

"我们从未拥有任何东西，"他回忆起当时美国黑人的艰难处境，"但我希望事情变得更好。"

1957年，艾森豪威尔总统处理小石城学校种族歧视危机时，曾就取消一个电视节目征求艾伦的意见。这位临时"顾问"告诉总统，这个节目很难吸引广告商，因为他们担心南方白人观众联合抵制这个节目。

1963年2月，肯尼迪邀请800位黑人来到白宫，纪念《解放奴隶宣言》生效100周年。原定出席的黑人明星小萨米·戴维斯因娶了瑞典白人演员梅·布里特，被白宫从宾客名单上划去，却被民权人士偷偷写了上去。看到这对"黑白组合"出现在白宫时，肯尼迪"吓坏了"，他"脸色发红，指示摄影师千万不要拍这对人种混合的夫妇"。

但这并不是戴维斯最后一次造访白宫。艾伦曾亲眼见证他受尼克松邀请，到白宫与之谈论越南战争和黑人问题。

1963年，马丁·路德·金应肯尼迪总统之邀到白宫做客。金说："我有一个梦想，我梦想，有一天新的民权法案在参众两院通过。"

3个月后，肯尼迪总统带着这个梦遇刺身亡。5年后，金倒在了追梦的路上。但艾伦始终记得，那天自己在厨房一抬头，看到门口有一个孤独的身影。当时，金坚持与所有工作人员谈话，还称赞艾伦的礼服"剪裁合体"。

后来的林登·约翰逊总统实现了他们的梦想。他投入巨大的精力和决心推行《民权法案》，甚至任命了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位黑人成员，但他身边的工作人员中黑人并不多，当时负责白宫内务的艾伦没有资格被视为其中之一。

1967年3月，当愤怒的人群站在白宫外抗议越南战争时，是艾伦为狼狈不堪的约翰逊送上一杯杯牛奶和威士忌，安抚他的辘辘饥肠和满心恐慌。

随着《民权法案》的确立，黑人的政治地位逐渐提高。科林·卢瑟·鲍威尔是第一个黑人上将，第一个黑人国务卿。艾伦第一次在椭圆形办公室里看到鲍威尔时，正在为对方提供茶点。多年的仪态训练让他没有露出异样的神情，但他忍不住骄傲：黑人离权力中心越来越近，比他梦想中的更近。

他希望自己只是个谦卑的管家

美国第一位非洲裔总统诞生前夕，艾伦和年迈的妻子坐在客厅里，激动地谈起这件事。

"想象一下！"她说。

"真了不起！"他说。

他们商量着为奥巴马祈祷，约好一起去投票。海伦拄着拐杖，挽着老伴，缓缓走向投票区……他们的选举日计划早已演练过不止一遍。

奥巴马当选后，艾伦收到了总统就职典礼的贵宾邀请函，但海伦没能见证这个让无数黑人刻骨铭心的时刻——就在投票的前一天，她永远离开了相伴65年的丈夫。

从地铁站到演讲台前，这个88岁的老人走了1英里，就像踏过自己人生旅途的每一步。看着奥巴马发表演讲，他的眼睛又一次湿润了。

"我还记得科林·卢瑟·鲍威尔来白宫时他有多开心，但奥巴马成为总统，他无法想象。"艾伦的儿子查尔斯说。"那时我们才意识到这真的会发生。他看着我，什么也不说。他不是个多话的人，那种眼神让我明白，他有多满足、多高兴。"查尔斯向美国微软全国广播公司的记者描述了艾伦当时的感受。

出席奥巴马的就职典礼，让艾伦一夜之间出了名。他收到了数百封信，有些来自遥远的瑞士；人们打电话来，感谢他为国家服务；邻居在路上"围堵"他，向孩子们介绍他。

美国各地的电视台邀请他做节目，出版商邀他出书，许多组织请他演讲。面对这些邀请，艾伦统统拒绝了。直到2010年以90岁高龄去世，艾伦再没接受过媒体采访。

查尔斯说："他希望自己只是个谦卑的管家。"

（**孙光星**摘自《青年参考》2013年9月4日，**宋德禄**图）



到站了 就下车

◉〔美〕科林·鲍威尔
◎张 强译

弗兰克·亨利上校是我在部队里的一个老伙计，1976年与我同在101空降师任旅长。弗兰克是一名优秀的指挥官，也是争强好胜的那类人。他不时顶撞师长，给自己找麻烦。

有一天，我们就各自的职业前景谈开了。

“不知道在部队里，我是否还能得到晋升。”他对我说，“但是，我已经很自豪能做到上校，接下来，我就等着上面通知我，何时该打包走人。”

后来，我给主持人拉里·金讲了这个故事。2010年，他长期主持的美国有线电视新闻网的谈话节目《拉里·金现场》，收视率遭遇下滑——信息革命，让所有媒体发生了改变。有线电视新闻台有意取消他的这档节目。

拉里·金没等电视台负责人开口，就宣布退出，结束了25年的电视主持生涯。当他宣布这项决定时，转述了我的老朋友弗兰克·亨利的故事。

拉里·金说，自己已经拥有一段非常精彩的职业生涯，现在，他已经到站，是时候下车了。

在整个职业生涯中，我一直抱着这样的态度认真工作。让上面决定我何时该打包走人，成了我的工作准则。

从来没有人向我承诺，我可以爬到什么样的高位。

我无数次地问我的上级，是否下一站就该我下车。

“还没有呢。”上面总是这么说。我就一直干下去。

家人对我参军入伍，感到非常开心，他们热爱我们的祖国，把当兵看作一项爱国者的义务。等到我在部队里待了很长一段时间还不退役，他们就开始觉得难以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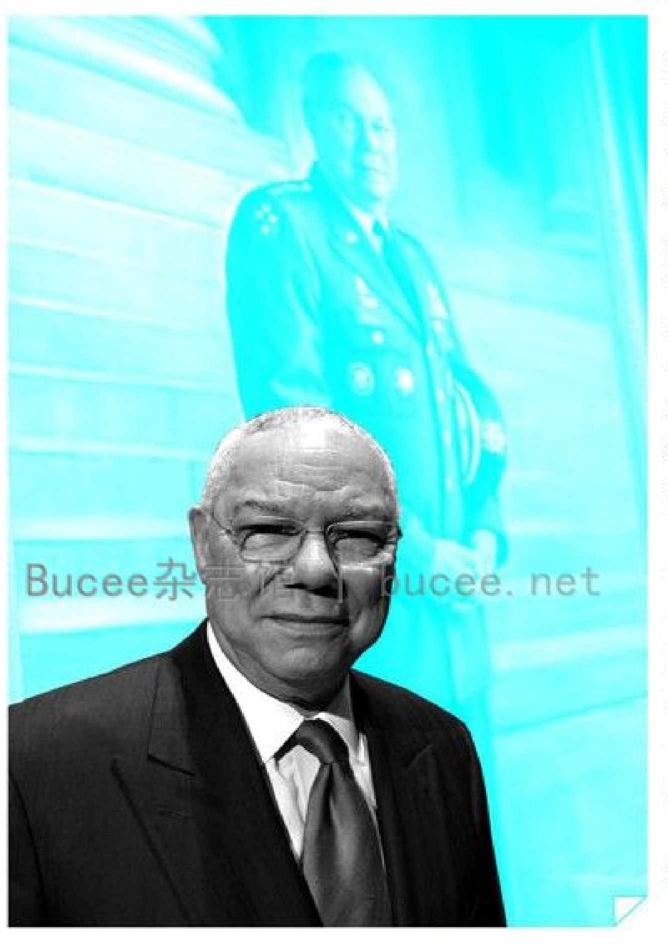
我的大姨洛里斯是家里资格最老的女性，在我第二次从越南回来的时候，她受全家族的委托，就这个问题向我施加压力。

洛里斯擅长管别人家的事，来势汹汹。我解释说，如果我在部队努力干下去，可以升到中校再退休，哪怕41岁就退休，也能享受相当于退休前薪水半额的养老金。对于一个从移民家庭出来的人而言，可以终生享受养老金，无异于中了大奖。

我的大姨终于偃旗息鼓，家人也再没有向我提过退伍这件事。

我当上了中校，以后，我获得的一切，都是一个勤勉奔忙的人应该获得的福利与奖赏。

在部队，一个人如果再也升不上去，他就只有退役，这样，才能保证军官队伍的更新换代和年轻化。1986年，我幸运地晋升为三星中将，担任驻联邦德国的美军第五军军长。



那时，我的导师、陆军总参谋长约翰·维克汉姆将军，给我写来一封信，告诉我这个消息，他对此表示祝贺。在信的结尾，他说，我的任期为两年，两年后的这一天，如果没有被派去担任另一个由三星将军担任的职务，或者不能晋升为四星上将，他希望我能主动递交辞呈。

我做军长的时间不长。6个月后，我被再次召回白宫任职，先是出任国家安全顾问助理，然后成了国家安全顾问。都是一些责任重大的职位，我能被选中，深感荣幸。

不过，我的军旅升迁道路，就这样给打乱了。

“哪里需要我们，我们



等一等

◉魏悌香



有一个人回忆，他父亲在过世前，告诉他一个很重要的人生哲理："如果你想生气，不要立刻表现出来，要等24小时。24小时过了之后，你就可以做任何你想要做的事，即使想去揍人也可以，但一定要等足24小时才能行动。"

这人说道："这句话令我十分受用，从此以后，愤怒没有再对我造成任何困扰，因为我必须等待24小时才能回应，而24小时之后，整件事情就会变得愚不可及，甚至幼稚可笑。有时候我还觉得对方的立场是对的，反而跑去谢谢他。"

"等一等"往往是人际关系的重要缓冲，有时候太快反应，太快出手，太快回嘴，结果变得一发不可收拾，让人懊悔不已。

等一等，怒气会消退；

等一等，情绪会平复；

等一等，头脑会清楚；

等一等，答案会呼之欲出。

（林　笛摘自《讲义》2013年第8期）

就应该去哪里，晋升和前程，全是狗屁。"维克汉姆将军告诫过我。

里根总统卸任后，新当选的布什总统在他的政府工作班子中，留了几个很高的职位供我选择。

我去拜访新上任的陆军参谋长卡尔·维奥诺将军，想听听他的意见。

"我离开部队有好几年，干了不少与部队无关的工作，在一些非政府机构里，我也能找到工作，"我说，"我觉得自己是不是该退役了。不过，部队依然是我的最爱，如果能继续待在部队，我也会很开心。是去是留，就看您的决定。"

维奥诺将军笑了，他说："部队希望你能回来，我们为你准备了一个四星头衔。"那是我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刻。

第二天，我把这个消息告诉里根总统，他问了一句："那么，你是升职了？"

"是的。"我回答说。

"好。"他以一贯简单直接的方式说道。

多年来，我见惯那些意识不到自己到站总要下车的人，我也见惯那些自以为打了一张通票，可以不停坐下去的人。有着35年辉煌军旅生涯的四星上将们，居然也跑到我的办公室里吵闹，恳求我，说他们不想下车，那架势，好像他们理所当然该一直干下去。

国务院的一些人，任职多年，深得总统赏识。当我告诉他们，该退休或者另谋出路的时候，他们感到十分错愕。有些人不断找我，竭力说服我、告诫我不能这么做。

我还是这样做了。

他们咬牙切齿和唉声叹气的声音，整个国务院都听得到。这些声音，直到退休仪式结束后方才平息。其他人受到这些事的影响，开始重新审视自己的职业前景。

从这个角度来说，国会也许是一个最糟糕的单位。我深知，在一个位子上干一二十年，自然能获得丰富的经验，一干就是三十多年呢？还是算了吧。给你的重孙辈留一个机会吧，以你的名字命名的建筑和公路还不够多吗？

不管你从事的是什么工作，都是在为民众服务，无论是在政府、军队、工商界，还是其他部门工作，都是一样，需要无私奉献，不能追求一己私利。应该带着愉快的情绪、感恩的心情离开，在别人把你拽下车之前，自己下车，去赶另一列客车。花一点时间，望着那辆老列车驶远，然后开启下一列客车上的新旅程。

（夏　花摘自湖南文艺出版社《我赢定了》一书）

初恋三种

◉杨 照 马家辉 胡洪侠

台 湾

杨照：六班的女生，十四岁，初中二年级

学校的主要建筑围成一个“日”字形。我们班占住“日”字中间一横的右半，刚好控制角落的一楼楼梯口。开学后几个礼拜，我们班的恶名远播，楼上的女生纷纷避免使用那个楼梯。

只有二年级六班的女生例外，她们不用绕路，每天从那个楼梯下来打扫烹饪教室。主要原因是她们班和我们班是同一个数学老师，很多人一起补习，所以有不少浪漫情愫在流转。她们会得到特别的绅士待遇，客客气气的笑容与招呼。

我没有参加补习，搞不清楚谁喜欢谁、谁不喜欢谁。六班的女生我都不认识，除了一个，小学时和我常常玩在一起的同班同学。她也被分在六班，也每天走下来去打扫烹饪教室。我也是绅士地对她点点头，然后惊异地看着她换穿了白衣蓝裙的背影和两年前穿连身小学制服的模样，有了这么大的差别。



有一个下午，我们几个人逃课，到操场上踢足球。回到教室时，都已经放学了，只有负责锁门的同学帮我们看着书包。走向校门的路上，负责锁门的同学告诉我们放学前打扫时发生了一件事。天空打雷，六班的一个女生在烹饪教室走廊上突然晕倒。她的同学手忙脚乱要抬她去保健室时，我们班上一个家伙跑去浑水摸鱼偷看了那女生的大腿和三角裤。

我觉得好像自己被雷打到一般。小学同班的那个女生怕打雷，没防备听到巨响会一时失去知觉，这我清楚地记得。六班晕倒的，一定是她。

我在瞬间抓狂了，带领着一起踢足球的死党跑到市场后面，把偷看女生的家伙找出来，就在市场的垃圾堆旁揍了他一顿。

第二天消息传开来，班上的人都用一种混杂着敬畏与好奇的眼光看我。说老实话，那天揍过那家伙后，我回家缩在房间的床角颤抖不止，我害怕，不知道要如何理解自己的暴怒、暴力，以及对于那个女生的情感的真相。

香 港

马家辉：三幅甜蜜影像

如果我说是由六岁开始，会不会显得有点早熟？

六岁，属于幼儿园高班，暑假后便要做小学生了。那间幼儿园位于港岛湾仔，校名“嘉模”，仅有两位女老师。

成为我第一个暗恋对象的女孩子姓马，我清楚地记得，也记得她的头发乌黑而长密，有时候扎起两根小辫子，眼睛明亮纯真。有没有小酒窝？忘记了，只记得她笑起来很甜很甜，她一笑，我便心软了。

幼儿园里有一片供孩子们玩耍的空地，放置了四五辆塑料玩具车。有一回，我本来百无聊赖，忽然看见身穿绿色短裙校服的马小姐娇俏现身，心神登时大振，立即像大力水手吃了菠菜罐头一样，全速冲到其中一辆车子旁边，跳上车，仿佛在鞋底装了引擎，风风火火地把车子从左



“开”到右，再从右“开”到左，纯粹为了吸引美女的眼球。老实说，我没法确定她是否瞄过我一眼，但我管不了那么多，我是如此自得其乐，像有镁光灯打在脸上身上，自觉威风极了，那一刻，亦是生平首次，我知道自己是个贪慕虚荣的坏货色。

又有一回，午餐过后，老师派发糖果，孩子们一排排坐好，伸出双手迎接。我刚好坐在马小姐旁边，眼见放到她小手掌里的糖果似乎比我所收到的少，我马上尽显男子汉的本色，用自己那份跟她交换。她接过后，有点莫名其妙地看了我一眼，我心头涌起一股英雄豪情。

然而，还未等到6月毕业，她便转校了，真的，我真的记得。有一天下课后，孩子们如常乖乖坐着等候家长来接，她的父亲来了，不寻常地踏进校门，牵着她的手，嘱咐她对老师鞠躬道谢，然后把背着小书包的她带离校门，带离我的视线，带离六岁的我的微小世界，我的“初恋”至此告终。

内 地

胡洪侠：七日恋情

三十年前的初恋和现在孩子们的初恋，根本就不是一回事，尤其在我上学的那座小城。说是小城，其实不过是有两三万人的镇子，还赶不上现在深圳的梅林一村人口多。

1981年7月初，近三百名师范学生要毕业，接下来是到各县文教局报到，听从组织分配。有一天我在收拾行李，一位同学兼同乡的兄长找我去散步。

同乡兄长问道：“这两年你也没搞个对象？”

我一愣，不知为什么他有此一问。他也不等我回答什么，径自往下说：“咱都是农村的，为什么要考学？不就是为了逃离农村，和城里人一样吃上商品粮？咱们马上要回农村当老师了，农村吃商品粮的姑娘本来就没几个，即使有，谁又瞧得上当老师的？农村户口的姑娘倒是看得上你，因为你吃商品粮啊。可是你和农村姑娘结婚，生的孩子还是农村户口……”

沉默了几百步之后，我说：“大哥，道理我都懂。回农村后，我会继续考学，我不相信靠个人奋斗我就闯不进大城市。到那时，什么都好说了。”

“幼稚啊！”同乡兄长长叹一声，不理我了。

“那又能怎么办？”我怯怯地问。

“赶紧在女同学中划拉一个呀！”他说。

“可是，”我嗓音提高八度，“再有七八天我们就离校了呀。”

“所以嘛，”他的声音似乎又比我高八度，“所以，要赶紧，要快！”

那一夜，我注定无眠。当晚一定得写出一封求爱信，可是写给谁呢？犹豫之际，一个名字率先蹦了出来。好吧，她家在城里，我也挺喜欢她的，就给她写信。

第二天，情书经人传递过去，当日无回音；第三天，回信到，她说暂不考虑个人问题；第四天，心里空落落的，虽无撕心裂肺的痛苦，但自信心流失严重；第五天，她托一同学传话，说她答应和我明确恋爱关系；第六天傍晚，约好出去走走，二人沿小街走至城外，横向间隔约一米，并保持始终，其间互相通报家庭基本情况，交换照片一张，还相互鼓励在各自工作岗位上干出一番成绩；第七天，我出发奔向农村，她和屡次给我们传信的女同学到汽车站遥遥相送。

之后通信数封，她几番表示希望我能设法调回城里，因她父母不同意她嫁往农村。9月初回小城寻求调回城里之渠道，毫无结果，二人相对无言。当月底，她来信说家里逼她中断与我之恋爱，她亦无奈，希望我能将照片和来信寄还……

（**青 苇**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对照记@1963》一书，**李 旻**图）

世间无近路

◉星云大师

早上到母亲的住处问安，母亲刚好用完早餐，便陪着她老人家到庭院外散步，清晨的空气带些湿气，略感沁凉，一路上她总夸路旁的花草很美丽。

当散步到西来寺左下坡时，我用钥匙开了侧门，告诉母亲：“这侧门是往西来寺的近路。”

母亲说：“正门，侧门，人生在世，上等人是迎上门，中等人是人待人，下等人是求不成，哪有什么近路。”

真是一语道破人世间现实的一面。

（**郭 平**摘自岳麓书社《星云日记1·安然自在》一书）







以房养老，行吗

◉李 忠 谢逸枫

日前，《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正式对外发布。《意见》明确提出：“鼓励探索开展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具体操作办法和实施计划，有望明年一季度出台。此《意见》一出，立即引起各界热议，因为它包含了国人最关注的两桩大事——房子和养老。

中国养老问题迫在眉睫

中国正在快速进入老龄化社会，这已经成为不争的事实。在养老问题上，中国有着自己的国情——人口基数庞大、历史欠账太多，计划生育长期化的负面作用渐显。

有数据显示，2012年年底我国60周岁以上老年人口已达1.94亿，2020年将达到2.43亿，2025年将突破3亿。随着第一代独生子女的父母进入老年，家庭结构小型化、空巢老人养老难等问题日益显现。

目前，我们主要依靠什么养老？一、社会养老。现状是，“僧多粥少”，养老金只够吃饱。二、养儿防老。目前中国已迎来“4-2-1”时代，即一对独生子女结婚生子后，他们的家庭结构为，双方父母、小夫妻二人和一个小孩。这种倒金字塔结构，已让年轻人不堪重负，而教育、医疗、住房这“新三座大山”更使他们气喘吁吁、举步维艰。许多人感叹：我们连自己的福祉都谋取不到，如何有能力让父母老有所养。三、自己养老。尽早做好养老规划，如购买股票、基金、商业保险或买房出租保证稳定收入来源等。

2050年左右，我国老年人口总量将超过4亿，每10人中将有3个老人。仅从数字推断，“以房养老”模式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但实际上，在中国推广“以房养老”模式，其阻力可能会很大。

“以房养老”面临五大难题

业内人士指出：反向抵押这种特定的“以房养老”模式目前不会成为养老模式的主流趋势，因为还有五大难题需要解决，但可以作为中国养老模式的一种尝试和辅助补充。

难题一 养老观念陈旧

虽然随着社会的进步，“养儿防老”的观念已逐渐淡化，但“但存方寸地，留于子孙耕”的传统观念一直影响着中国人。调查发现，大多数老人表示无法接受“以房养老”，在他们看来，房子是要留给子女的。虽然目前退休金不多，但紧一紧还够用，即使在以后生活中需要儿女贴补一些，但维持日常生活也不需要太多，而房子是一笔不小的财产，对儿女以后生活有帮助。此外，还存在一个客观因素，目前，我国尚未开征遗产税，这也在间接鼓励子女继承遗产，阻碍



老人“以房养老”。

难题二　养老机构不完善

目前，老人不愿意离开自己的房子到养老机构去，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大多数养老机构不够完善，缺少家的感觉。据不完全统计，我国养老床位总数仅占全国老年人口的1.59%，好点的养老机构收费较高，一般家庭负担不起；差点的机构服务又不到位，这就是眼下普遍存在的状况。

难题三　金融机构犹豫不决

据了解，“以房养老”金融产品推出的最大阻力来自金融机构的犹豫，房价下跌和老人生存期核定的风险是他们最为担心的因素。

业内人士表示，目前“住房反向抵押”业务尚不成熟，国内房地产市场价格中长期走势、人均预期寿命等关键因素难以预测。对银行、保险公司等机构来说，正向按揭贷款的风险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不断减小的，而“倒按揭”恰恰相反，时间越长风险越大。如何确定“住房反向抵押”利率也是一大难题——贷款额少，老人不乐意；贷款期长，金融机构又可能吃亏。

“住房反向抵押”的评估标准非常复杂，除了估算房屋价值及未来房价走势，还要估算老人寿命，同时，银行还要培育一批类似保险精算师的测算人员，这些问题都不是短时间能解决的。

难题四　受70年产权限制

我国推行“以房养老”还面临一个特殊的国情，即我国住宅用地的使用年限一般只有70年，这也是保险公司和银行等机构普遍担忧的问题。因为，按照《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规定，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土地使用者未申请续期或者虽申请续期但未获批准的，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的附着物都将由国家无偿收回。

业内人士指出，当老人年迈将房产抵押时，商品房的使用年限大都剩余不多，而当老人身故时，使用年限更是所剩无几。那么，保险公司或银行依靠剩下的使用年限来补偿已支付的养老金成本，一方面所能承受的给付能力有限，另一方面风险也较大。保险公司或银行将房产收回后无非出租或出售以获得相对稳定的现金流，但在房价存在泡沫时，租不出去或卖不出去的情况也是可能发生的。

难题五　适用人群较小

“以房养老”的前提是手里有房。首先，拥有房屋产权；其次，老人与子女分开居住；第三，老人的经济状况适中。

一般来说，手头有两套以上房产的人可能更会考虑“以房养老”。而从观念接受程度上看，中青年人更易接受，他们应该是未来“以房养老”的潜在群体。但近年来房价非理性上涨已经大大超出了很多人的承受能力，目前在二线城市买套差不多的房子也要100万元左右，如果现在人到中年，即使不吃不喝到60岁也还不上贷款，60岁之后人养房都成问题，更别说以房养人了。

正确认识“以房养老”

尽管在国务院《意见》中“开展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只是短短一句，但还是被媒体简单地解读为政府在大力推进“以房养老”模式，甚至有人质疑此举是政府在推卸社会养老责任。但事实上，正如民政部副部长窦玉沛所回应的，以房养老是一种自愿的、自主选择的行为，属于个性化、高端化的市场化养老模式。从《意见》本身来看，政府养老的基本模式并没有变，只是在确保政府兜底的同时给予市场养老模式一定的制度空间。如果只是将目光锁定在一部分舆论对“以房养老”政策的误解上，那么就可能丧失了对社会公众忧虑养老问题的真观察。

“以房养老”涉及房地产、金融、保险、社保及行政管理多个领域，目前在我国还是新生事物，这一模式的成熟、完善，既需要各地的先行先试积累经验，也需要从国家层面进行系统、细致的制度设计。中国“以房养老”制度从形成到全面实施，至少需要三年到五年，甚至十年时间。接下来，政府要制定并完善相关基础法律法规、政策制度，支持和鼓励商业养老保险参与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例如“以房养老”在实际操作中可能涉及的遗产继承纠纷、房屋产权年限到期后地面附着物的处置计价、房屋价值波动损失承担等问题尚未有明确规定，如何统筹管理、加强监管、防范风险尚处于讨论阶段。同时，目前正处于社会经济转型过程中，信用制度体系建设滞后，“以房养老”的市场准入制度和监管制度尚不健全。这些都需要政府出台政策进行引导和扶持。

链接：国外“以房养老”模式

美　国：美国政府和一些金融机构也向老年人推出了“以房养老”的倒按揭贷款，发放对象为62岁以上的老年人。

在美国比较流行的主要有三



鳄鱼牙齿和珍珠 （外一则）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孙张静 译

一位西方的女游客很喜欢土著人戴的项链，便问："这是用什么做的？"

"短吻鳄的牙齿，夫人。"土著人答道。

"哦，我明白了。我猜，在你们看来，它就如同我们眼中的珍珠一样宝贵吧？"

"那不一样，每个人都能撬开贝壳，但不是每个人都能撬开鳄鱼的嘴巴。"

精神病医生和内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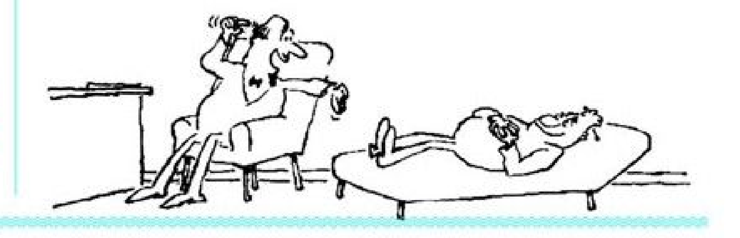
一家大公司高管的才干让人羡慕，可是，他有一个难言之隐：每周到总裁办公室汇报工作时，他都会尿裤子。

总裁是个和蔼可亲的人，他建议这位高管去找精神科医生看看。高管再次出现在总裁面前时，还是把裤子尿湿了！

"你没有去看精神科医生吗？"总裁问。

"没有，他不在。我去看了个心理医生，这医生治好了我的毛病，让我不再为尿裤子而害臊了！"

（睿　雪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失落的神谕》一书，图选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阿拉贡斯哑剧幽默漫画一书，〔美〕阿拉贡斯图》）



种类型，依据不同的贷款发放单位来区别：首先是联邦政府保险的倒按揭贷款（又称房产抵押倒按揭贷款），该贷款由美国联邦住房管理局进行保险，大约90%的倒按揭贷款属于此种类型；其次，是政府担保的倒按揭贷款，该贷款由美国联邦全国抵押协会办理；第三种是专有倒按揭贷款，这种倒按揭贷款模式由不同的公司推出，根据客户群分类而有一定的差异性，属于个人理财型产品。

加拿大：超过62岁的老年人可将居住房屋抵押给银行，贷款数额在1.5万至30万加元之间，只要不搬家、不卖房，房屋产权人不变，可一直住到逝世，后人处理房产时折还贷款。

日　本：以房养老对申请人的条件要求较苛刻。以东京为例，申请人年龄必须在65岁以上，要居住在自己持有产权的住宅中，且不能有子女同住。申请人家庭的人均收入要在当地的低收入标准之下，已经申请低保等福利政策的家庭不能享受这项政策。申请人持有产权的房屋必须是土地价值在1500万日元以上的独门独户建筑，集体住宅不可申请。

英　国："以房养老"主要有两种形式。一是把房产抵押给银行等机构，每月取得贷款作为养老金，老人继续在原房屋居住，直至去世或搬进养老院后用该住房归还贷款，有20%左右50岁以上的老年人采用这种方式；另一种就是出售大房，换购小房，用差价款养老。此外，还有老人将房产出售后搬到其他物价水平较低的国家去养老。

新加坡：60岁以上的老年人把房子抵押给有政府背景的公益性机构，由公益性机构一次性或分期支付养老金，老人去世时产权由这些机构处置，"剩余价值"（房价减去已支付的养老金总额）交给其继承人。

荷　兰：是"以房养老"模式的起源国，但实际上，荷兰人对这种养老方式并不感兴趣，"倒按揭"在荷兰基本没有市场。荷兰人之所以不喜欢"以房养老"，主要由两方面因素决定。首先是房产观念。荷兰人通常比较"爱财"，认为拥有房产是成功的最直观体现。受传统观念影响，他们觉得房子是一辈子为之经营的场所，必须自己拥有。另外，荷兰人还喜欢把房产传给子女。只有在特别紧急、实在没办法时才会考虑卖掉房子或者倒按揭。一般荷兰人65岁退休时可拿到工作时收入的70%以上，房子大都是自己买下来的。2009年，荷兰人住房自有率为57%，没有租房的压力，荷兰人退休后的生活更轻松。

（刘　菲摘自《大众证券报》2013年9月17日，新浪网谢逸枫的博客，邝　飚图）





余光中与范我存

每朵莲都像你

◉慕容莲生

范我存是余光中的远房表妹，相恋多年后，他们欢欢喜喜结为夫妻。

据说，在余光中的老家，院子里有棵枫树，树干上刻有三个英文字母：YLM。Y是余，L是love，M是咪咪。连起来，是“余光中爱咪咪”。“咪咪”是范我存的乳名。

余光中为咪咪写下许多诗，如：“咪咪的眼睛是一对小鸟/轻捷地拍着细长的睫毛/一会儿飞远，一会儿飞近/纤纤的翅膀扇个不停/但他们最爱飞来我脸上/默默地盘旋着下降/在我的脸上久久地栖息/不时扑一扑纤纤的柔羽。”

与诗人相恋，也许是件幸福的事；和诗人生活，却未必尽是欢乐。

“他忙起来，可以连着几天关在书房，对你不理不睬，好像天塌下来都要由我自己去挡。”范我存说，“刚开始我也不能适应，后来觉得他的创作的确很重要，我们也以他为荣，也就谅解他了。”

“她了解我，我也了解她。她对文学很敏感，有品位，这是最吸引我的特质。”余光中说，“她帮我摒挡出一片天地，让我在后方从容写作，我真的很感谢她。”余光中还说：“家是讲情的地方，不是讲理的地方，夫妻相处是靠妥协。婚姻是一种妥协的艺术，是一对一的民主，一加一的自由。”这是他的婚姻之道。

结婚30周年时，余光中买了条珍珠项链送给范我存。他又写了一首诗给妻子：“滚散在回忆的每一个角落/半辈子多珍贵的日子/以为再也拾不拢来的了/却被那珠宝店的女孩子/用一只蓝瓷的盘子/带笑地托来我面前，问道/十八寸的这一条，合不合意/就这么，三十年的岁月成串了/一年还不到一寸，好贵的时光啊/每一粒都含着银灰的晶莹/温润而圆满，就像有幸/跟你同享的每一个日子……”

范我存的朋友们羡慕不已。她们说，做余光中的夫人，又得项链，又得妙诗，真是两全其美呀！

范我存幸福地微笑着。

一次在南京大学演讲时，余光中说：“杜甫一辈子只写了一两首诗给太太，真是扫兴啊！我就不一样了，我写给太太的诗有很多，我比杜甫浪漫多了！”余光中一生写诗近千首，其中情诗有一百多首。每一首都是为范我存而写吗？不尽然吧。有些诗，有些爱和浪漫，谁都看得出来，和范我存全然无关。那是为谁而写的？

“人难免会动情，如果控制得宜，也是一种智慧。”余光中曾语带玄机地说，“人如果太绝情，老是理性地慧剑斩情丝，未免太乏味了，像是不良的导体；但若是太自作多情，每次发生爱情就闹得天翻地覆，酿成悲剧，又太天真了。爱和美不一样，爱发生于实际生活，美却要靠恰好的距离。水中倒影总比岸上的实景令人着迷。”

他说很庆幸妻子范我存给了他自由的空间，这对于他来说十分重要。“如果妻子把账算得太清楚，对艺术而言绝对是一种障碍，什么都写不出来啦！不过从另一个角度看，这也是她自信的表现。”

闲的日子，他们一起旅行。两个人，一辆车，一张地图。

朋友们都说：“不要问他们去过哪里，而要问他们还有哪里没去过。”

（图选自北岳文艺出版社《书间精灵——中国当代藏书票精品》一书，鹏　程图）



原创

等

某个下午，小伙接到刚分手不久女孩的电话：“我2小时后的飞机，如果你能来我就不走了。”男生非常激动地说：“等我，我爱你！”2个小时过去了，他还在打车……4个小时后，小伙终于赶到机场，发现姑娘正在候机大厅领泡面……



电 话

今天接到骗子电话，他开口就是：“猜猜我是谁？”

我：“哦，伊布拉希莫维奇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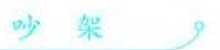
骗子：“嗯……再想想。”

我：“那肯定是帕帕斯塔索普洛斯。”

骗子：“不是……”

我：“难道是布拉什奇科夫斯基？”

沉默一会儿后，电话挂了。



吵 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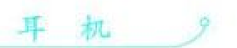
女：“你给我解释清楚，不解释清楚我跟你没完。”

男：“好，我给你解释清楚。”

女：“我不听，我不听。”

不想逛街

一家三口逛街，媳妇和孩子在前面逛，丈夫实在是不想逛，就在后面路边摊用十块钱买了一条假的金链子，快步走到媳妇跟前，把链子攥在手里稍微露出一点，低声说：“捡的，快走！”于是，一家三口急急忙忙地回家了……



耳 机

公交车上，我戴着蓝牙耳



机听歌。突然，一位大妈小声对我说：“小伙子。”我一愣，热情地回答：“您有事？”

大妈得意地对一位大爷说：“我说吧，看他那牌子就不错，这么小声都能听见。”

大爷问：“小伙子，你这助听器哪儿买的？”

包 子

老何去偏远地区出差，住宿条件差，一个房间住了好几个人。他有早上跑步的习惯。第一天，他跑步归来买了一屉小笼包往桌子上一放，然后刷牙洗脸去了。回来一看，包子没了！他心里暗暗生气，却也没好意思发作。第二天，老何锻炼完回来又买了一屉小笼包，并且当着所有人的面儿把每个包子都舔了一遍，然后放心地去洗脸刷牙了。回来一看，包子还在，但馅儿没了……



误 会

在网上看到个“500元带你走近马尔大夫”的广告，我脑袋一热就把钱打了过去，对方收了钱也不含糊，带着我七绕八拐来到一家医院，叫了个医生出来对我介绍道：“这位就是马尔大夫！”

标 准

一位婆婆和邻居说：“我那个媳妇好吃懒做，睡到中午，家事也不做，东西还让我儿子拿到房间给她吃，真是太过分了。”

邻居又问她：“你女儿嫁得还不错吧？”

婆婆说：“对啊，过得很幸福呢，大家都对她很好，也不用做家事，假日都到处去玩，也可以睡到中午，女婿还会煮东西送到房间。”

金项链

今天在街上碰到朋友，看到他脖子上有一条血印子，就惊讶地问：“怎么了，让谁打了？”朋友哭笑不得地说：“兄弟，还是你说的对，假的金项链不能买啊！质量太好了，我骑车上街，让小偷给抢了，拽半天没拽走，差点没把我勒死。”

文 身

澡堂子进来一个彪形大汉，在屁股上文了身，全是苍蝇，密密麻麻看着恶心！众人奇怪。

搓澡的师傅好奇地问：“大哥啊，人家都整个龙呀虎呀啥的，你文这些东西是啥意思啊？”那位大哥语重心长地说：“没文化太可怕啊！吉祥物啊！一腚蝇，一定赢！懂不？”

（**周广清、李从渊、张文忠、姚德鸿**等摘）



莫迪洛漫画

◉〔阿根廷〕莫迪洛



舌尖上的夫妻

◉叶 枫

《舌尖上的中国》总顾问蔡澜，他的爱吃、懂吃、爱美女、有才，世人皆知，但他的婚姻故事却无人知晓。



一

俗话说，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在吃这件事上，蔡澜与太太方琼文是心有灵犀的。

方琼文曾是电影监制，工作能力极强，也很聪明，但不算太漂亮，并不符合蔡澜对美女的要求。虽然人不美，可做出来的菜美，尤其是她能用别人不要的下脚料做出美味佳肴。

好比猪肺捆，就是猪肺外面包的那层膜，有肉，有筋，还有软骨。这东西几乎没人吃，但经方琼文精心烹饪后就变成了绝品美味，无论是拿来炒还是做捞饭，嚼起来美味一层层绽放，肉的厚实、筋的筋道、软骨的脆爽，既层次分明又杂糅融合。蔡澜尝过后惊叹："天下至美。"

还有猪颈肉，因为淋巴结多，大多数人都不吃。方琼文用柳叶小刀细细地将淋巴剔除干净，用剩下的猪颈肉入馔。单是这一种材料，方琼文就能做出泰式酱汁烤、炭烧、花椒八角香叶焖、沙茶水煮等几十种菜式。吃过后，蔡澜彻底折服："那种鲜嫩又有弹性的口感，绝对可以在猪身上的数十个取肉部位中排名第一。"

不过，方琼文不是主妇型太太，虽然厨艺佳，但想让她下厨，也不容易。天气好、心情好、身体好、原材料也好，她才有兴趣露上一手。更有趣的是，蔡澜越想吃什么，她就越不做什么——明明念叨着石斑，端上桌的却是炒花枝；当他几乎忘了石斑时，她忽然就会端上一盘蒸得撩人肺腑的大石斑来……蔡澜吃了半辈子美食，也认识了不少名厨大师，却没见过架子比太太还大的。想吃的时候，她不一定愿意做，偶尔做了也不是最惦记的，等到不抱希望时，忽然又来了惊喜。他说，太太不像是在做菜，倒像是在调情。

蔡澜说，方琼文绝非贤惠型太太，他也永远没有享受过那种在家当大爷的待遇。好比有天早晨他犯了懒病，吩咐方琼文为他做一顿早餐送到床上吃，方琼文回答："那你去厨房睡觉好了。"

蔡澜指挥不动太太，但太太能指挥动他。有一次，方琼文打算将一根金华火腿剔成火腿丝，这是很费时费力的活儿。蔡澜袖手旁观，笃定地等着太太来向他求援，没想到方琼文完全无视他，瞧他一眼道："你忙你的去吧，这件事你做不动，你老了。"为了证明自己一点儿都不老，蔡澜挽起袖子就上手了。等到火腿全部变成火腿丝后，他才觉得这事儿好像有什么地方不对，原来自己中了激将计。

蔡澜说，他跟太太始终处于这样一种不大和谐的生活状态，可是一旦离开香港去国外没几天，他就会不由自主地惦记她，不仅惦记她的菜，还惦记她的人。

二

在家时，蔡澜每天的行程如出一辙，尤其是每天早晨，一定是跟太太一起活动。

背着那个标志性的金黄和尚袋，挽着太太准时出现在九龙城街市三楼的乐园茶餐厅。这家茶餐厅是方琼文发现的，当初推荐给蔡澜的理由是——这家的茶点



直接从厨房送到餐桌，不像别家那样先从厨房交给传菜员，再由传菜员交给服务员，最后由服务员端上桌。她说，食物刚出锅时味道最好，但经历了一传二传三传的程序后，温度就会变，味道也会受影响。

方琼文还特别欣赏乐园门口没有站着一排接待人员，就餐时也没有服务员不停地来换餐碟，她说这才像吃饭，吃真正好吃的东西，根本不需要这么殷勤的服务，吃东西，讲究的是味道，不是排场。

这话让蔡澜心有戚戚焉，他也特别反感那些餐桌上的繁文缛节，称之为暴发户式的虚荣。比方他从不吃鱼翅捞饭，他说那是典型的炫富。但凡光顾新餐厅，他必点一道菜——鸡蛋。他觉得，山珍海味一般人练习的机会不多，但能把全世界共通的鸡蛋做得花样百出，才能看出大师傅的厨艺。乐园，恰恰就是能将最普通的茶点做成美味的地方。

早茶一般是方琼文点，蒸笼食碟会点上七八样，因为她知道蔡澜每天早上吃得最多，而他的肠胃也习惯了这种进食方式，偶尔早茶少了一笼虾饺，到了上午11点钟他就会饿得发晕。蔡澜说，没几个人能像太太这样对他的消化系统了若指掌，什么时候吃、该吃多少、吃得不对后果如何，太太心中一清二楚。

夫妻俩吃早茶时，方琼文会多要一个盆，里面是滚水。吃之前她会在盆里先洗洗餐具，不是担心餐具不够卫生，而是她有餐前暖碗暖杯的习惯。她总觉得，用热水烫烫杯盘碗盏，吃起来也是暖暖的，对肠胃算是一种保护。

早茶之后便是逛菜市场。夫妻俩是九龙城的老住客，对这里的菜市场不仅熟悉，而且情有独钟。在九龙城菜市场有两个大人物——蔡澜和周润发。周润发喜欢没事在菜市场溜达，经常和菜贩合影；蔡澜则喜欢在这里买菜，给没有招牌的菜贩免费写招牌。

蔡澜一边看菜，一边跟太太看自己手书的招牌，格外有趣。比方有家原来叫“陶记鲜果”的水果店就换了一块他写的横匾“生果后宫丽三千”，因为这家店的水果品种实在多，就连三角形的西瓜都有得卖，他觉得不给人家写一块与众不同的招牌简直过意不去。招牌是蔡澜写的，但名字是方琼文的创意。

蔡澜和太太买的菜一般不会多，一把生菜、几块豆腐、一条鱼……但在碰上有格外生猛的海鲜时，他们也绝不错过机会。比方遇到一只活蹦乱跳的大龙虾，两人会如获至宝地拎回家，也不管是不是该做饭的时间，进门就动手。蔡澜在炉子上铺张锡纸，将虾头卸下斩成两半，放在锡纸上面，撒些盐慢火烤，再用剪刀把虾肉取出后横切薄片，扔进水中，即卷成花朵状，然后将辣椒、芹菜和冬菇剁碎，红绿黑地放在花朵状的虾肉中间当花心，最后倒点酱油、加点芥末。太太将虾壳加了豆腐、芥菜和两片姜，滚汤。

这样的一虾三吃，专业厨师做半小时足矣，但夫妻俩喜欢慢慢地做。两个人一起动手，花一个多小时。蔡澜以前做菜属于快手，但总被太太诟病。她说，做菜是消磨时间的最好方法，尤其是在做一道自己很想吃的菜时，一定要慢慢享受这个过程，每个步骤都要考究，就像一篇起承转合的好文章。

用茶匙吃虾脑、虾膏、刺身和汤，外加一瓶好香槟和贝多芬音乐陪伴，哪怕刚刚是上午10点，距离饱足的早茶还不到两个小时，夫妻俩依然胃口大开、兴味盎然——真正的美食，能让人在不饿的时候产生饥饿感。



三

蔡澜说，很多人结婚之后就开始期待对方的转变，同时也改变自己去适应对方，这种变化其实是不应该的。因为如果两人都改变成一个跟以前完全不同的人的话，那么你已经不是对这个人做过了承诺，那么，就可以离婚了。

从结婚到现在，方琼文几乎没有变过，当年什么脾气，现在还是什么性格。蔡澜说，这才是一种比较好的婚姻状态。他们俩之所以能安然相处几十年，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方琼文对蔡澜是一种粗放式的管理，或者说，根本不管。

蔡澜曾经很羡慕金庸有个比他小29岁的太太林乐怡，金庸似乎对此也颇为得意，无论去哪里都爱带着太太。可一次饭局之后，蔡澜再也不羡慕他了。林乐怡对金庸的饮食监管得滴水不漏：海鲜不能吃，怕痛风；猪肉不能吃，担心血脂高；浓酱不能沾，会影响血黏度；豆腐不能吃，血酸浓度会增高……一顿饭下来，金庸能吃的只是一份白灼青菜，可怜巴巴的。至于餐桌上的美酒，更是与金庸无缘；饭后一支烟，想都别想。蔡澜很怕跟金庸一起吃饭，看着对方目光灼灼地盯着那些想吃而不能吃的美





古董的价值

◉刘墉

某日，一位古董商到我家里做客，我便尽出所藏，请他鉴赏评价。

我拿出的第一件东西，是块田黄印石，长约四寸。

“这值不了什么钱！”古董商说，“因为上一段有裂纹，下半截有杂质，只有中间一小块完美。”

“我当年是以高价买的！”我大吃一惊。

“你听我说完哪！”古董商笑着说，“你如果把上下两截锯掉，只留中段，价钱就倍于此了。”

接着他展开我收藏的一幅古画：“是名家手笔，可惜右边破损了一块，修补之后总是看得出来，倒不如将右侧整个切除，价钱要比补了之后还高得多。”

最后，我取出了传家之宝——黄瓷盖碗。

“这个盖子早该扔了。”古董商一见便说，“不带盖子要比带盖子容易卖，价钱也好。”

“怎么会有这种道理呢？”我很不服气，“有盖反比无盖来得便宜？”

“当然！因为盖子有缺损，你想想看，当买主看到这件东西，发现盖子已破，还会买吗？”他把盖子放在案上，并将碗捧到我的面前，“可是这样子，几人知道还有个盖子呢？买主只当这是只完美无缺的碗，而会爱不忍释了！”

“同样的道理！”他又指着印石和画说，“你切去杂质之后，大家只见那是块难得温润美好的田黄，有谁知道它原来要大得多？而那画没几人看过，切了边仍是不错的构图，谁会想到已比原作少了半截？”

“人们为什么总会注意那小小的瑕疵，而忽视整体的美好？为什么宁可被骗，也不愿接受那有缺陷的事实呢？”我感慨地说。

（**若　子**摘自文化艺术出版社《点一盏心灯》一书）

食，他顿生怜意，还觉得自己落筷如雨极有犯罪感。

反观自家太太，对于他吃什么喝什么抽什么，绝不干涉。或许吃的东西喝的东西不是那么健康，但那种无拘无束畅快淋漓的好心情始终存在。蔡澜说：“抽烟伤肺、喝酒伤肝、吃肉伤胃，可是，不抽烟不喝酒不吃肉，伤心！只要吃得开心，人就会快乐，身体自然会健康、会好起来。”

蔡澜跟太太平时互不干涉，偶尔想套个近乎，很容易——不必买这买那当礼物制造惊喜，他下厨做个皇帝蟹，或者太太亲手做个鲈鱼羹，然后开上一瓶好酒，一顿美味足以让两人和平共处好几天。

如果两人都有下厨的兴致，那就更棒了。先去乐园喝早茶，然后去逛九龙城菜市场，各自计划好要做的菜，回家后各忙各的，忙完之后餐桌上见。规模够大可以宴客的话，会叫几个朋友来赴家宴。方琼文有好酒量，比起自称酒喝得太多、血型是XO型的蔡澜毫不逊色。无论是白兰地、茅台、清酒还是黑啤，她都不在话下。

银婚纪念日，应一帮朋友的要求，夫妻俩举办了一个小小的仪式。朋友们起哄让蔡澜说说太太的优点，蔡澜用7个字总结：“会做，爱吃，不管我。”

随着年龄的增长，夫妻之间少了些较劲，多了些默契与扶携。蔡澜脚受了伤，太太用轮椅推着他去吃早茶、买菜、赴约。餐桌上，太太会用眼神提醒他不要吃牛肉、海鲜之类对伤口不利的东西，但最后允许他用猪油浇在面条上当主食。以前太太从不管他的衣着，现在似乎比较注意了。蔡澜经常系的那条鲜花领带，上面怒放的鲜花就是太太亲手绘制的，红花配白发，效果非常棒。

蔡澜曾专门写了一篇《庆幸自己没有儿女》，陈述不要孩子的理由。没有孩子，方琼文略觉遗憾，但也不勉强。她说，嫁了这么个爱吃的男人，那就陪他一起吃；嫁了这么个不想要孩子的男人，那就陪他一起老。

（**林　阳**摘自《家庭之友》2013年第8期，**黎　青**图）



十全十美的一天

◉李家同

今天早上我感到特别爽。

我的肩周炎，已经伴随我快五年了，每天早上醒来，第一个感觉就是左手臂隐隐作痛，但是今天，一点儿感觉都没有了。

窗外，天特别蓝。

微风吹进来，还带着桂花的香味。

我的枕边人，却不见了。

原来她在替我做早饭。

结婚以后，我就告诉我老婆："贵为英国首相的撒切尔夫人，每天早上都会给她老公做早饭，你也应该如此。"

我老婆一口回绝，她说："早上睡懒觉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人权，早饭你只好自理了。可是你如果当了英国首相，我愿意替你每天做早饭。"这是什么逻辑？

今天她一反常态地问我："老公，你要吃炒蛋，还是荷包蛋？"上班了，我照样偷偷地看报，那位可恶的科长走进来看到我在看报，竟然一句批评的话也没说，还和我聊了几句。

业务汇报，我照例乱讲一气，科长听了以后，居然无所谓的样子，可是我那些同事全被他骂得狗血淋头。

吃午饭的时候，更怪的事发生了，别人的菜都是一模一样用大锅烧出来的，我却有一盘回锅肉，味道也完全对我的胃口，哪有这么巧？

我实在忍不住了，正好隔壁的老王是我的知己，因此我就问他："老兄，怎么回事？为什么我今天什么事儿都顺利得不得了？"老王反问我："你真的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要知道真相吗？""当然要。""那就告诉你吧，你已经死了。你应该知道，只有死人才有这种十全十美的日子。"我大声抗议："你胡说，你胡说，我活得好好的。"

"老公，你怎么又说梦话了？"老婆推醒我，"真讨厌，一大早讲梦话，害得我被你吵醒。"我揉了一下眼睛，立刻感到我的肩膀隐隐作痛，我的黄脸婆蓬头垢面地睡在我旁边，我忽然觉得她好可爱，忍不住去亲了她一下。

"你疯了，老疯子。"她这下真醒了，立刻下达命令，"下班以后，买一斤里脊肉，我还要一些番茄。"她还在下命令的时候，我早就溜了出来。我知道她的脾气，只要我记得一两件东西，带回家亮相，就可以交差，反正她是个宽宏大量的人。

外面下着大雨，没有撒切尔夫人替我准备早饭，我只好撑着伞，先去门口小店吃烧饼油条，然后在雨中挤公交车上班。

上班的时候，我老是笑嘻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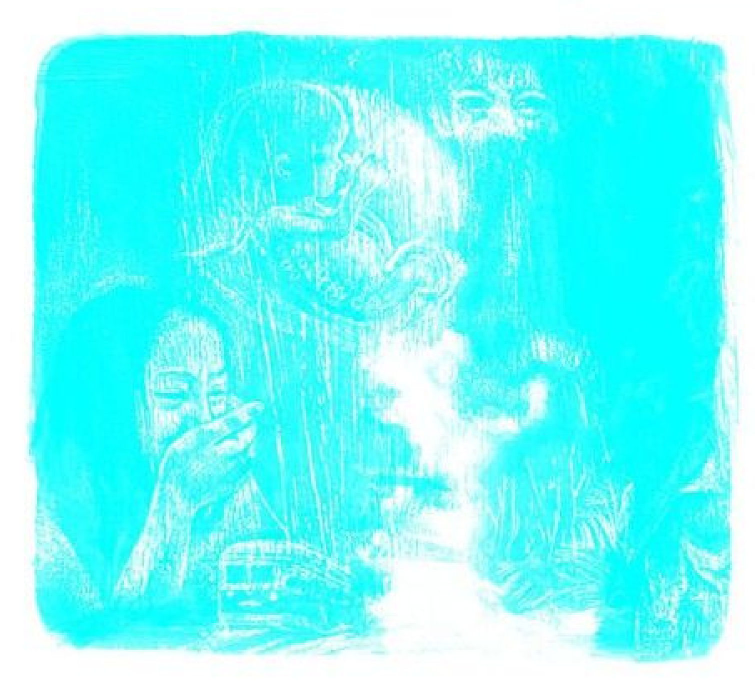
中午，老王对我说："老李，你吃错了什么药？平常只听到你发牢骚，是个牢骚大王，怎么今天一句埋怨的话都没有了？"我说："老王，发什么牢骚？如果你一早醒来，发现世界美得不得了，一点儿牢骚都没有，那你就完了。"老王太年轻，他似乎听不懂我的意思。

不是非得伤痕累累才能悟得生活之道，有些人的生命如蚌之容沙，把痛苦和折磨培养成一颗颗珍珠，若是我们懂得欣赏他的珍珠，便是上了人生的一课。

（尘中塑摘自上海人民出版社《陌生人》一书，〔德〕格罗斯图）







上帝吻过的天使

◉罗 敷

上帝之吻

2010年4月初的一个周日，我带着刚会走路的爱女坐在店外的长木凳上，有滋有味地品尝着春日里冰激凌的滋味。忽然手机铃响，好友茭白发来短信："我要和安德士分手了。"我愣在那儿，一时回不过神来。

好友茭白是很有气质的美女，但身世令人唏嘘。她是弃儿，三四岁时被派勒夫妇从中国孤儿院收养，来到瑞典。上帝从此为茭白打开了幸福之门，派勒夫妇将这个乖巧安静的养女视若掌上明珠。茭白三年前去希腊旅行，遇到安德士，两人共筑爱巢。

结婚三年，他们达到了瑞典中产阶级的生活标准，两人最大的心愿就是要个孩子。

如今，年逾三十岁的茭白终于成功怀孕。可这才几个月工夫啊，孩子还没有生下来，怎么就要分手了？带着疑问，我赶紧联系茭白，想问个清楚。

原来，经过半个月反反复复的检查，最终确诊，茭白肚子里四个多月的宝宝，属先天性唇裂。

这对情侣备受煎熬，尤其是茭白，检查结果出来后的每一天都是以泪洗面。在心碎中回过神来以后，她决定打掉这个孩子。

安德士坚决反对，可说破了嘴皮，依然无法使妻子回心转意。他不明白为何一向知书达理的茭白，在这件事情上会如此固执。唇裂，那只是一个小到不能再小的缺陷，只要在出生后做手术，甚至可以完全不留痕迹。为了这样一个小小的缺陷而毁掉一条生命，他无法理解，也不能接受。

"亲爱的，你看看，这就是我们宝宝现在的样子，宝宝的大脑和内脏已经发育完全，是一个小宝宝的样子，小心脏有节奏地跳动着。你怎么可以这样杀了宝宝，毁了这样一个鲜活可爱的小生命？"安德士拿出四个月大的胎儿图片给茭白看，流着泪亲吻着茭白的手，乞求她改变心意。

但茭白比他更痛、更难过。痛过之后，她一意孤行，去医院预约了流产手术——胎儿越大，失去时心就越痛，她不能再等。

"好吧，如果你一定要打掉这个孩子，那么我们的关系将到此为止。我和你，永远，永远，也不再见面。"安德士心碎地说。

生命之痛

第二天就是茭白预约流产的日子，安德士几乎要发疯了。按照瑞典人的习惯，他自然要尊重茭白的选择，这里的法律也是以女士意愿为第一意愿。安德士深爱着茭白，他不可能因为孩子而与爱妻分手。

关键时刻，我想起了茭白的养父，那位慈爱而睿智的大学教授。茭白是孤儿，从小被他领养，也许从茭白当年的经历中能找到一点原因。

半小时后，安德士坐在了茭白养父的书房。

"你朋友猜得不错，的确事出有因！"教授拿出了一张茭白小时候的照片递给安德士。安德士接过照片才发现，照片上的小女孩嘴唇上有一条明显的痕迹。"你是说她……"安德士吃惊地看着岳父。

教授严肃地点点头说："是的。茭白出生时因为先天唇裂，遭到亲生父母抛弃。被发现时，她躺在雪地里，已经被冻得气息奄奄，身上只裹着一条薄薄的棉被。"说到这里，教授的眼睛湿润了。他停了停，继续说："她天生聪慧而敏感，我们领养她的时候，她小小的模样，本身还是幼儿，竟开始照顾比她更小的弃儿，给坐在摇篮里的婴儿喂饭！"

教授停下来，看了一眼女婿，说："因为有生



理缺陷而遭到亲生父母抛弃，即使她做了世界上最完美的修补手术，但内心的自卑仍是无法抗拒的。即便我们给了她如此多的关爱，但那种心理的孤独和不安全感，我们也无能为力。”

听到这里，安德士终于明白了茭白如此决绝的原因。生理缺陷给她带来的伤痛太深刻，而他们还没有爱到彼此完全信任和交付的程度。

母亲的信

就要去医院了，茭白坐下来，给肚子里的宝宝写了一封长长的信。

你惧怕死亡吗，孩子？是的，我也惧怕死亡，比你更甚。我不知道你是不是能感觉到我的恐惧，一个此时此刻不够资格，却正在做着你妈妈的女人的恐惧。

我不爱你吗，孩子？不，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爱你。你还在我的体内，以我的血肉形式存在着，你是我的骨中之骨，肉中之肉。遗弃你，也等于连同我自己一起被遗弃。

亲爱的孩子，我如此爱你，以至不忍你一生下来，便遭遇任何的打击和不公。哪怕这种打击，只是别人带着同情的目光偶尔一瞥，在妈妈心中也无异于天崩地裂，妈妈体会过，所以不愿无辜的你再去体会。孩子，如果我们有缘，请你这次之后，再来做我的孩子。如果你不愿意，那么，我亲爱的孩子，请你在天国等我，总有一天，妈妈也会去那里和你相聚，到那时，妈妈再看清楚你的模样。

写到这里，茭白已经泣不成声，她再也写不下去，独自去了海边。茭白将写好的信折成心形，小心地装进漂流瓶里，封了口，像推摇篮一样，将装着信的瓶子推进了大海。

然后，她开车朝医院方向驶去。就在走到医院门口的那一霎，她再次失声痛哭。每向妇产科方向迈进一步，她都要付出十分的努力。就在这时，她突然看见我们——她的好友，她的养父母，静静地站在那里。还有，她亲爱的安德士，几乎是飞一般地向她跑来。

就在安德士将她抱入怀中的同时，腹中的胎儿奇迹般地给了她一个轻微的悸动。这暗示虽来得如此轻微，在茭白的身体里却足以翻起惊涛骇浪。

爱是珍惜

这就是我在瑞典的好友茭白的一个关于爱和生命的真实故事。

信任和托付，永远是婚姻的基石。

几个月后，在最美的秋季，茭白和安德士的孩子诞生了。虽然一出生，这个小公主就带着上帝的吻痕，但她也因此得到了她的母亲、父亲所能给她的世上最丰厚甜蜜的爱。孩子驱除了她母亲茭白几十年的“心魔”：从一出生就被抛弃的无法释怀的痛苦和孤独。现在，通过孩子，茭白又一次发现了爱，认识了爱。爱，就是珍惜。

（任　义摘自《今天·生活》2013年第15期，李小光图）



美食家语录

◉〔法〕布里亚·萨瓦兰
◎郭一夫　付丽娜译

美食是社会的主要纽带之一。美食使人们坐在一起，时间长了就培养出了友情。在饭桌上，人们相处融洽，尽情交流，平日里的等级差别也就淡化了。

饭菜的产生使人类摆脱了单纯依赖水果为生的时代，从此走进了新的发展时期。给肉填馅烤熟后分而食之的过程成为家庭团聚的纽带。孩子小时，父亲将自己的食物分给孩子们吃。待孩子们长大以后，他们也会同样对待年老的父母。这种团聚最初仅限近亲之间，不过后来逐步将朋友与邻居也包含进来了。

当美食需要和别人分享时，它对婚姻幸福的影响是最显著的。对美食共同的爱好可以使一对男女同桌共餐，他们自然地吸引着对方，并温文尔雅地向对方献殷勤。在这种情况下，食物成了他们幸福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

与发现一颗新星相比，发现一款新菜肴对于人类的幸福更有好处。

（田　雨摘自译林出版社《厨房里的哲学家》一书）





比莉·荷莉黛的故事

◉〔日〕村上春树
◎施小炜 译

距今30年以前，是在我成为小说家之前，不如说，是在我脑袋里毫无写小说念头的时代发生的事。那是真人真事。我那时在东京国分寺市的车站南口一幢小楼的地下室里经营着一家爵士酒吧，面积约15坪（约50平方米），一隅放着立式钢琴，周末常常举行现场演奏会。我欠了一身的债，工作又辛苦，但老实说，这些都不在话下。我才二十五六岁，只要愿意干，再怎样也不觉得累，更不以贫穷为苦。从早到晚工作时可以尽情地听自己喜欢的音乐，仅此一点便觉得足够幸福了。

国分寺靠近立川，所以酒吧时有美国大兵不期而至，尽管为数不多。其中有个非常安静的黑人，他大多时候是同一个日本女子相伴前来。那是个苗条的女子，年龄大约26岁。我不知道两人究竟是恋人还是朋友，不过看起来也许更像挚友。我对他们记忆犹新，因为即便冷眼旁观，两人的距离感也令人心生好感——既不缠绵亲昵，也不客套见外。他们静静地喝酒，小声而愉快地交谈，听着爵士乐。他不时把我喊去，要我播放比莉·荷莉黛的唱片。嗯，只要是比莉·荷莉黛，啥曲子都行。

我记得只有一次，他听着比莉·荷莉黛的歌哭了。夜已深，几乎没有其他客人。那次他是独自一人，还是与那个女子一道，我已记不清了；播放的是比莉·荷莉黛的哪一首歌，我已印象模糊。总之他坐在吧台角落的座位上，用两只大手捂着脸，肩膀颤动，低声啜泣。我当然尽力不将目光投向那边，在稍远处干着活。比莉·荷莉黛的唱片播完后，他静静地离席，付账，推门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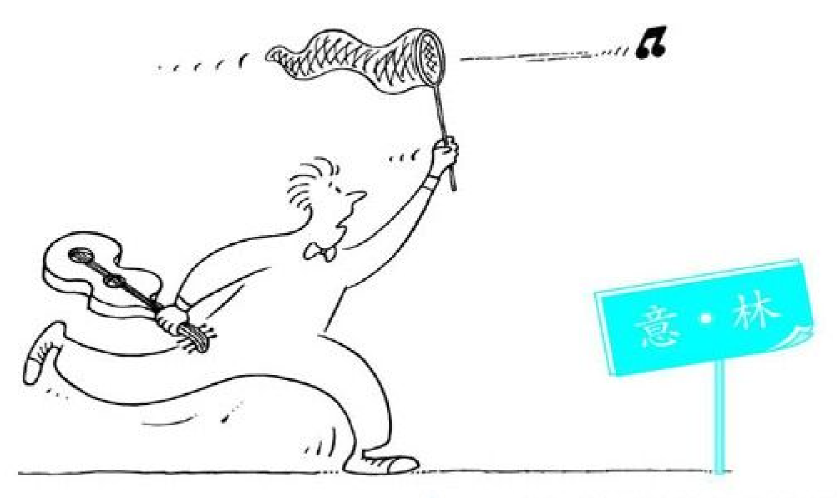
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他。一年多过去，就在我差不多快把那个黑人大兵忘掉的时候，常和他一起来店里的女子忽然现身了。那是个雨夜，当时店里同样很闲，客人寥寥无几。她一个人，穿了件雨衣。至今，我仍然依稀记得当时下着雨，以及她雨衣的气味。

她坐在吧台前，望着我的脸莞尔一笑，道了声“晚上好”。我也回了一声“晚上好”。她要了威士忌，我调好递给她。随后她告诉我，那个黑人大兵不久前回国了。每当他怀念留在故国的亲人，就来我的店里听比莉·荷莉黛的唱片，他很喜欢我的店。她仿佛留恋不已似的，对我说了这些。

“前几天他写信给我，”她对我说，“让我代他来这里听听比莉·荷莉黛。”说完，她嫣然一笑。我从唱片架上挑选了一张比莉·荷莉黛的老唱片，放到转盘上，然后将唱针轻轻地放在声槽上。黑胶唱片真是个好东西，让人觉得在播放它时我们所做的一连串动作，与周遭形态各异的种种营生温柔地联系在一起。有朝一日黑胶唱片竟会落伍于时代，是当时的我连想也没想过的。不过这么说的话，我同样没想过有朝一日自己会成为小说家，一天天老去。

比莉·荷莉黛的唱片播完后，我抬起唱针，将唱片装入封套中，放回架上。她将杯里的威士忌一饮而尽，起身离席，宛如为奔赴外部世界做特别的准备一般，小心翼翼地穿上雨衣。离去时，她说：“承蒙关照，谢谢啦。”我无言地点头，然后说：





爱

◉何小竹

1989年夏天，在海螺沟贡嘎山下，我问一个藏族女孩，“爱”在藏语里怎么说？她想了想，然后笑着摇了摇头。我以为她是羞涩，不好意思说；或者，压根儿就不会说，因为她并不是在牧区长大的，对自己的母语比较陌生。但是，她后来告诉我，“爱”在汉语和英语里都是个很宽泛的词，可以用在很多地方。但在藏语里，不同的爱，有不同的表达，是很具体的。“你问的是哪一种爱呢？”是啊，我问的是哪一种爱呢？这次轮到我羞涩和失语了。

（**赵春辉**摘自四川文艺出版社《喜马拉雅词典》一书）

学会随便

◉张宗子

成熟的标志之一是懂调侃，不仅调侃世界也自我调侃。我敬重这样的态度。不要固执，不要凡事刨根问底，不要得理不让人，不要企图改变他人，不要以自己认定的道德标准要求他人，学会理解最奇怪的事物，学会欣赏与自己距离最远的艺术风格，一句话，学会随便，随便才能宽容。

（**碧雪飘零**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一池疏影落寒花》一书）

不以己善示人

◉蔡志忠

有一个江洋大盗走到圣人面前跪下，痛哭失声地说：“我十恶不赦。”“我也是。”圣人回答说。“我作恶多端。”“我也是。”“我杀人无数。”“我也是。”江洋大盗突然大笑狂奔，跑了很远很远，然后回头向圣人大喊：“我放下屠刀，改过自新啦！”圣人高声地回答说：“我也是！”

（**梦　溪**摘自海豚出版社《参禅步道：觉悟》一书）

可怕的无缝人生

◉且　庵

东坡有篇小文《别石塔》，大有意味。

石塔来别居士，居士云：“经过草草，恨不一见石塔。”塔起立云：“遮个是砖浮图耶？”居士云：“有缝。”塔云：“无缝何以容世间蝼蚁？”坡首肯之。

宝塔有缝，可容蝼蚁爬爬；君子有缝，可让小人钻钻。反而世上有一等人，做人做得密不透风、滴水不漏，的确是要佩服他有本事，却也让人感到可怕。

（**王文华**摘，〔美〕**哈克姆**图）

“也谢谢您。”接下去该说什么才好，当时我想不出来，没有词语涌上舌尖。恐怕我当时该说两句郑重其事的话，说两句能表明心迹的话。可是历来如此，每逢这种场合肯定不会有妙语浮上脑际。这当然遗憾，因为在这个世界上，许多别离就意味着永别。因为当时未能说出口的话，将永远无处可说。

直至今日，每当我聆听比莉·荷莉黛的歌曲，便常常想起那个安静的黑人大兵，想起那个心头思念着遥远的故土、坐在吧台一角低声啜泣的男人，想起他面前那杯威士忌中静静融化的冰块。还有那个代他前来聆听比莉·荷莉黛唱片的女子，想起她雨衣的气味。然后，想起过于年轻、过于腼腆，因而不知畏惧，寻觅不到妙语将所思所想送达别人内心，几乎束手无策的我自己。

如果有人问我：“爵士是怎样一种音乐？”我只能这么回答：“这就是爵士啊。”对我来说，爵士就是这样一种存在。虽然定义太长，不过说实话，关于爵士这种音乐，我没有比这更好的定义了。

（**采桑子**摘自南海出版公司《无比芜杂的心绪》一书，**李晓林**图）



学者王世襄

◉马未都

2009年11月28日，王世襄先生驾鹤西去，回归道山。虽知这一天早晚会来到，但看到朋友发来的短信，我仍独自发呆，半天没回过神来。

王世襄先生已95岁高龄，福建人，但说一口地道的北京话，走在街上就是一个北京老头。一直到前些年，老爷子走到哪儿都爱拎着一个自己编织的提篮，任谁也看不出他是大学者，完全一副老北京的派头。

王先生出身望族，父母两系皆为权门。那些年人们都很穷的时候，他嘴里常常冒出让我听着都瞠目结舌的事情。他说早年他读燕京大学（今北大）的时候，由于离家远，家里在学校旁为他租了个大院子，有中西厨子伺候，想吃中餐吃中餐，想吃西餐吃西餐。就这样，他还不好好读书，尽干养狗捉獾放鹰逮猫（兔子）之事了。所以他特瞧不起当时满街骑摩托车的小年轻，一见街上风驰电掣呼啸而过的摩托就说，这比骑马架鹰可土多了。



我和王先生认识是因为明式家具，那时王先生还住在北京东城区芳嘉园胡同一座深宅大院内。可惜此院今已不存，拆光盖了高楼，要不然可以建个名人故居，让喜欢明式家具的人有个凭吊之处，看看大家当年的生活状态。

那座大院是王家的祖产，可以隐约看出王家当年的风光。我第一次踏进王家大院时是一个晚上，深一脚浅一脚的，摸黑如同盲人。王先生住在内院尽东头的两间，其他房间均已被外人所占，他住的这两间，房矮屋深，潮湿阴冷。王先生披着一件棉袄，笑容可掬，让我坐在他那些名贵的明式家具上。我那时年轻，刚刚着迷古家具，没个深浅，这儿摸摸那儿弄弄的，也不知王先生心里是否厌烦。

今天已入藏上海博物馆的那批王先生收藏的著名明式家具，每天都有数以千计的人参观欣赏，殊不知当年这些宝贝在王先生家的窘状。一腿三牙的黄花梨方桌用于切菜揉面，王先生在上面为自己也为客人做过多少次菜，无人可知。我清楚地记得王先生为我们炒菜起锅时的情形，叮当作响，菜未入口就涎水横溢。王先生是美食家，名副其实，不仅会吃还会亲自下厨，并能撰文评比美食的优劣。最逗的是有一次，一家美国大公司在王府饭店宴请王先生，他老人家自己在家先炒一菜，装入广口罐头瓶内，拎着去赴宴，并一路上对我说："王府饭店的厨子不行，让他们尝尝我的手艺。"那天在餐桌上，当王先生将自己炒的肉丝菠菜装入盘中时，满桌嘉宾鼓掌，啧啧称赞。我觉得客人只是出于礼貌，尤其美国人本来就爱赞美人，王先生却认真地说："刚出锅时比这还好，这会儿塌秧了。"

每次和王先生吃饭都能听王先生讲关于吃的掌故，大多边吃边听边丢了，没记住几个。就是在乡下，吃农民做的饭食，王先生依然说好吃，实在不好吃时要上几份佐料，自己调制一下，顿时香气扑鼻。有一年陪王先生去山西闲逛，说闲逛还是有点儿目的，那时山西刚刚开始刮古董之风，当地并没人收藏，来的都是远道的人。山西人有贸易传统，当地农村许多人都以此为生，四处搜罗，就地变钱。我记得在平遥的一个村里，过一个小河一样的



干沟，我到跟前都犹豫了一下，王先生健步如飞，45度陡坡一下一上，让小王先生40多岁的我汗颜不已。

那次，在一个农民家中，我拽了一下王先生的衣角，示意王先生看炕头上那本被农民翻得脏兮兮的大书——《明式家具珍赏》。王先生无动于衷，两眼直勾勾地看着一对乌木南官帽椅，悄悄和我口语：“少见！”奇怪的是那家主人一老一少，老头儿卧床不起，干咳不停，问他话没一句礼貌回答；少妇忙于做饭，刷锅点火，让屋内狼烟四起，我们只好悻悻离去。出了门，我安慰王先生说：“您那本书是全村最贵的书。”王先生却说：“这对乌木椅早看见就可入书。”

我想，那家农民至死也不会知道明式家具泰斗王世襄先生曾光临过他家，他们更想象不到他们赖以生存倒腾古董的皇皇巨著的作者竟是一位貌不惊人的老者，还和蔼得没啥脾气。

说王先生没脾气是他的脾气不显山水，王先生其实挺拧的。我们去的那个村叫后郭，家家户户都以倒腾古董为生，不必敲门，推门就是客人。记得有一家大门紧闭，犬吠如雷，王先生非要进去看看。我说不行，实际上一怕咬了王先生，二怕咬了我自己。可王先生从小养狗，丁点儿也不怕，非要进门瞅瞅，拉都拉不住。他对我说：“过去有坐狗的，就不怕这类瞎叫的狗。”我当时还纳闷什么叫“坐狗的”，后来才知道就是偷狗为生的人。

王先生满嘴净是土词，北京土话按说我也知道不少，但他老人家的土话都是土话加行话，多少有点儿行业黑话的意思。提笼架鸟，养个鸣虫什么的百姓的乐儿，正是他最大的乐儿。有一次我去王先生家里，正值冬天，天黑风紧，屋中虽有炉火，仍得穿棉衣棉裤。看得出来，王先生见下一代人很亲，尤其能聊点儿嘎杂子事的，他都喜欢。聊着聊着忽然听见他屋中有蟋蟀串鸣，透着一股野趣的亲切。循声望去，炉边一窝两排穿着棉衣的葫芦，煞为有趣。虽已夜深人静，王先生依旧兴致勃勃将所养鸣虫一一展示，这叫油葫芦，那是蛐蛐，叫起来高低尖团，睡觉不寂寞，完全一副孩童模样。

这时的王先生已是70多岁的高龄了，我那时还不足30岁，按旧时辈分，大我40岁以上可以按祖父论辈分了，因此不论我多能熬夜，一看亥时已过，便起身告退，王先生有时还意犹未尽，多有挽留。

历史翻篇儿太快，回忆起来都是20多年前的事情了。当时由于酷爱古家具，结识了王先生，但见面聊的净是家长里短的平常事，聊专业都是一句半句的，全靠心领神会。那些日子，王先生给我的感觉是文物伤着他了，少说为佳。一进他家门的墙上贴着他亲笔写的告示，按上级指示，不给来人鉴定，免开尊口云云。我每次坐定都在心里仔细念一遍，顺便欣赏他老人家的书法。

王先生的字写得很好，功底很深。我带过几个朋友求过他的字，他都欣然提笔，我却没好意思要，原因是求字显得生分。王先生的大作《明式家具研究》出版后，我求王先生帮我题字留念，王先生提笔写下：未都先生有道雅鉴。行文亲切，毫无学者的架子，我当时惶恐至极，今日睹之，心中仍感慨无限。

我早年与王先生熟，从未想过能拥有他的藏品，他的许多藏品我都在他家不止一次地欣赏过，记得“犀皮漆”这一专业术语就是听他老人家讲的。王先生有一个明代犀皮漆圆盒，他每次拿出让我看时都是一副爱不释手的样子，当时我连摸的勇气都没有。王先生告诉我，这个圆盒收入到《中国古代漆器》《中国美术全集》等著作中了，非常难得一见，一副炫耀的表情。2003年，王世襄先生的藏品《俪松居长物》专拍，我恭敬地将其收藏，至今在观复博物馆展出，算是对王先生的怀念。

睹物思人，王世襄先生已经作古，留给大众的是他等身的著作和他散落在博物馆和私人手中的藏品。我再一次感到，在文物面前，我们都是匆匆过客，只能拥有一段美好的时光。宝物总是聚聚散散的，古人说“水浮万物，玉石留止”。水就是时间，我们算是漂浮其上的万物；那玉石就是文物了，有着人类不具备的沉稳，有着人类羡慕的光泽。

（苏　黎摘自《人民文学》2013年第9期，李　晨图）

巍巍古寺在山林，不知寺内几多僧。三百六十四只碗，看看周尽不差争。三人共食一碗饭，四人共吃一碗羹。请问先生明算者，算来寺内几多僧。

——方程诗《笑笑录》中载，清代诗人徐子云曾写过一首诗，全诗居然是道方程式，通过计算可以得出，寺内共有和尚624名



一柿情缘

◉殳　俏

中国北方的秋天是最美的季节，天空又高又蓝，白云如丝如絮，连空气中都隐约飘着丝丝甜味。这时候坐在院子里发会儿呆，忽然就会从高高大大的柿子树上“咚”地砸下一个大柿子来，恰好就摔扁在布满青苔的树根旁边，稀烂的柿子渗出金黄色的甜浆来，虽已面目全非，却依然勾起了食欲。

小时候在上海，其实并没有太多机会吃到甜糯熟透的柿子。买回家的柿子多半是硬邦邦的，不能立刻解馋，而是要放一段时间，方可开吃。为了捂软柿子，大人会找个纸箱，把柿子和苹果之类的其他水果放在一起“过过日子”。小孩子对这种行为的直接理解是，要让柿子染上些苹果或者梨的香味，但吃的时候使劲闻，也觉察不到串味。后来才知道，这是为了催熟、去涩。柿子果然是性情慢热的水果啊。

在北方，人生中第一次吃到了脆柿子，甜似桃，脆如瓜。在朋友的小院子里，硕果累累的柿子树下，摆上木桌条凳，切好脆柿子块，加点葡萄干和些许黑醋，拌成了一道爽口又应秋景的柿子沙拉。切好的柿子薄片腌渍一下，再用烤箱做出一个异国风情的焦糖柿子挞。朋友说，就这么使劲吃，使劲想，每天发明各种柿子的吃法，好像也还是吃不完这一树的柿子呢。沉默了一整年的柿子树，正是在秋天这个季节，忽然就捧出了让人意想不到的丰硕果实。“尽管每年都会结，但每年到了这个时候，仍然是满满的惊喜啊。”朋友感叹。年复一年的守望和收获，这便是人类与食物最美好的关系吧。

对于吃不完的柿子，朋友最终研究出了做柿子果酱的方法，切好的柿子块加上白糖，放在大锅里长时间地熬煮，最后做成果酱，口感倒是出人意料地清甜。然后，自己买来玻璃瓶，一瓶瓶地封存起来，贴上签了夫妻俩名字的小纸片，作为秋天最特别的礼物送给亲朋好友。这让我想到了某位北京大厨，也是柿子的爱好者。每年柿子丰收季，他都会囤下大量的柿子，放在自家的冷库里冻起来，到了来年夏天酷暑难当的时候，就把这些冻柿子拿出来，给每一位来自家餐馆的客人作为饭后免费的甜点吃。大家看到这甜点的第一反应都是：“哇，冻柿子，好像回到了小时候啊！”丝丝的爽快，透心凉的甜，这一份心意造就的，是童年时的冰激凌。

手工柿饼也是近些年很难见到的好东西了，制作全靠手感。我所见过的柿饼制作过程是：先削掉柿子皮，将果肉在太阳底下晒脱水分，风干出紧实的质感，然后进烤炉用龙眼木熏烘，再脱一层水分，接着继续日晒风干。这其中有一个步骤不可少，便是

只做花花世界梦

◉季羡林

我从小就喜爱小动物，同小动物在一起，别有一番滋味。

我同虎子和咪咪二猫都有深厚的感情。每天晚上，它俩抢着到我床上去睡觉。在冬天，我在棉被上面特别铺上了一块布，供它们躺卧。我有时候半夜里醒来，神志一清醒，觉得有什么东西重重地压在我身上，一股暖气仿佛透过了两层棉被扑到我的双腿上。我知道，小猫睡得正香，即使我的双腿由于僵卧时间过久，又酸又痛，但我总是强忍着，决不动一动双腿，免得惊了小猫的轻梦。这样过了几年，小咪咪有八九岁了。虎子比它大三岁，十一岁的光景，依然威风凛凛，脾气暴烈如故。而小咪咪则出我意料地露出了下世的光景，常常到处小便，桌子上、椅子上、沙发上，无处不便。

有一天傍晚，我看咪咪神情很不妙，我预感要发生什么事情。我唤它，它不肯进屋。我把它抱到篱笆以内，窗台下面。我端来两只碗，一只盛吃的，一只盛水。我拍了拍它的脑袋，它偎依着我，“喵喵”叫了两声，便闭上了眼睛。我放心进屋睡觉。第二天凌晨，我一睁眼，三步并作一步，手里拿着手电，到外面去看。哎呀，不好！两碗全在，猫影顿杳。我心里非常难过，说不出是什么滋味。从此我就失掉了咪咪，它从我的生命中消逝了，永远永远地消逝了。我简直像是失掉了一个好友，一个亲人。至今回想起来，我内心里还颤抖不止。

在我心情最沉重的时候，有一些通达世事的好心人告诉我，猫有一种特殊的本领，能知道自己什么时候寿终。到了此时此刻，它们决不待在主人家里，让主人看到死猫，感到心烦或感到悲伤。它们总是逃了出去，到一个最僻静、最难找的角落里，等候最后时刻的到来。



我听了以后，若有所悟。我不是哲学家，也不是宗教家，但读过不少哲学家和宗教家谈论生死大事的文章。那些文章大半都是老生常谈，没能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现在看来，倒是猫临终时的所作所为给了我很大的启发。人们难道就不应该向猫学习这一点经验吗？有生必有死，这是自然规律，谁都逃不过。中国历史上赫赫有名的人物，秦皇、汉武，还有唐宗，想方设法、千方百计求得长生不老，到头来仍然是竹篮子打水一场空，只落得黄土一抔，“西风残照，汉家陵阙”。我辈平民百姓又何必煞费苦心呢？一个人早死几个小时，或者晚死几个小时，实在是无所谓的小事，绝影响不了地球的转动，社会的前进。再退一步想，现在有些思想开明的人士不要遗体告别，不要开追悼会。但其后人仍会登报，发讣告，还要打电话四处通知，总得忙上一阵。何不学一学猫呢？它们干得何等干净利索呀！一点痕迹也不留，让人们用不着落泪，照旧做着花花世界的梦。

（**孙华国**摘自沈阳出版社《散文精粹》一书，**张学军**图，**东方IC**供图）

定时用手按摩柿子果肉，这个动作尤其需要掌握力度，为的是不让柿子在晾晒过程中变得太过僵硬，也可以让柿子里的单宁酸尽快地转化成葡萄糖，变酸涩为甜美。而柿饼做成之后，最诱人的，莫过于表皮上那层浅浅的白色糖霜，称为“柿霜”。柿霜是柿饼晾晒过程中从柿子内部析出的糖分结晶体，不仅从外观上将柿饼晕染成晶光覆面的橘红色。吃的时候，先含化表面的柿霜，再咀嚼韧性十足的果肉，也是一种别样的乐趣。

又圆又大的柿饼就算不马上吃掉，放在家里也有种丰收满盈的喜气。有种小型的柿饼，十几个一串，用绳子结着挂在屋檐下，更是讨人喜欢。总有人不知道要怎样吃掉一整个柿饼，觉得太甜。我见过客家人炖鸡汤，里面要放十多颗小柿饼和土鸡同炖，出来的味道自然鲜甜无比。还见过有人写回忆自己童年的散文，说父亲总喜欢在白米饭上放一个大柿饼同蒸，蒸出来后，连饭都是甜糯的。下次，这两种做法都可以自己试试看。

（**穆　晓**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3年第36期）





父亲

◉〔日〕小松知佳 ◎郑爱军 译

1

我用力和着盆里的肉馅，今天晚饭我要做汉堡。

4岁时，我第一次做饭做的也是汉堡。也许是因为和馅子的力度不够吧，做出的汉堡硬邦邦的。尽管如此，爸爸妈妈还是说“好吃，好吃”，吃了很多。特别是爸爸，他居然说：“从来没吃过这么好吃的汉堡！”

那已经是21年前的事了，明天我就要出嫁了。今天是我作为未嫁的女儿在家里度过的最后一个晚上。

我感觉到后背无限温暖，停下手，回头一看，是父亲。

父亲说要记住我成长的每一个瞬间，因此，他总一直微笑地看着我。

2

一直到上幼儿园，我都误认为父亲的职业是摄像师，因为他手里总是拿着摄像机。据说我出生时，他非常激动，买了当时最新型的摄像机，黑色的机身闪闪发光。

对我来说，被摄像是我生活中极其自然的一部分。而且，从我上幼儿园起，每一次重大活动，摄像机都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每次活动的前一天，父亲总是比我还紧张。运动会的当天，他总是早早地站在大门前，努力确保最佳的摄影地点，就连平时举行的圣诞晚会，他也会毫不犹豫地参加。一下班，他总是坐在电视机前，边喝酒边看拍下来的录像带，还说：“这是我最好的下酒菜。”

当时我认为不停摆弄摄像机的父亲就是我的骄傲，所以不停地对着镜头摆造型，挥手什么的。每当这时，他就会在三脚架后面对我竖起大拇指，非常开心地笑。

可是，不知从何时起，我不再把那看成是骄傲了，反而认为他一次都不落地来摄像是一件很丢脸的事。

从小学高年级开始，我不再面对着镜头挥手了。即使他对我喊“纱江，看这里”，我也置若罔闻，不予理睬。我还有点讨厌笑呵呵不停摄像的父亲。从初中二年级的初夏开始，不仅仅是不理睬了。那一天是学校的开放日，不出所料，父亲依然笑呵呵地拿着摄像机高兴地来参观了。课间休息时他就把三脚架支在教室后面正中间的特等席上，那种兴致勃勃的样子成了同学们的谈资、笑料。

“哎，谁的爸爸？”

父亲好像完全没有发觉这个话题已经在教室里炒得沸沸扬扬了。我只是低着头，盼望着课间的到来，希望公开课快点结束。

那节课是我最头疼的数学课。并且，不知为什么我很在意父亲的摄像机，在做练习的时候很难集中精力。

正在这时，老师叫了我，我一下子冒出了冷汗。



我站了起来，却连老师问了什么问题都不知道。正在此时，教室里突然传来了父亲的声音："纱江，加油——"

"啊，原来是纱江的爸爸。"不知谁小声嘀咕了一声。我低着头不敢回头看，觉得同学们都在嘲笑我。

那天，我一回到家就对父亲大喊"我讨厌你"，并躲到房间里大哭。他好像并不知道我为什么哭，我在房间里听到他好几次走到我的房门口又离开了。

"纱江，对不起，爸爸再也不去了。"那天晚上从走廊里传来的仅仅是这句话。父亲悲戚的话语使我更加伤感。

接下来的活动，是暑假结束后的文化节。参加合唱团的我，将第一次登上那个舞台，并担任两个小节的独唱。一从舞台侧面走到中间的梯形台，我就开始在摆满摄像机的最佳位置里寻找父亲的身影，可是我失望了。

大家都夸我那段独唱唱得好，我却总觉得美中不足。

当天晚上，我对加班刚回到家的父亲趾高气扬地说："因为爸爸您老人家没去，所以今天的独唱非常非常出色。"

也许我是想辩解美中不足的原因并不是因为父亲没去，所以只扔下这句话就回自己的房间了。现在回想起来，那时也许是我的反抗期的开始吧！

我渐渐连话都不跟父亲说了，包括"早上好"和"晚安"。在饭桌上，即使父亲跟我搭话，我也充耳不闻。不仅如此，觉得烦的时候我甚至端起饭菜回自己的房间去吃，就连过生日时他给我买回来的蛋糕，我也全然不沾一口。

此后，父亲再没有参加过我的活动，在家里再没摆弄过摄像机，没调试过照相机，也没边品酒边欣赏以前的录像带。

我认为父亲也讨厌我了。不过也是，这样的女儿被讨厌也是情理之中的事。这么一想，反而破罐子破摔了，于是，我怎么也摆脱不了反抗期的阴影。

不过，到我快高中毕业的时候，两个人的关系莫名地得到了一些恢复，我和父亲能正常交流了，就像我的反抗期根本不存在似的，我在家里也平静多了。我开始意识到一家三口一起吃晚饭是非常重要的事。尽管如此，父亲再也没有在我的活动上露过面。可我心里非常希望他能来参加，虽然那是我的一厢情愿。无论是高中的舞蹈协会的汇报演出，还是一败涂地的马拉松比赛，以及大学里的演讲比赛，我总是在人海中找寻父亲的身影和他引以为豪的摄像机。

结果不言而喻，父亲肯定不会在那里。每当那时，我都会苦笑着对自己说"纯属正常"。

在大学的毕业典礼上，我代表毕业生致词。这也是学生时代最后一个重要的活动，无论如何我都希望父亲能来看看。可是，当我面对父亲时，却难于启齿、非常害怕，好像是怕父亲拒绝我说："我不想去看。"我觉得父亲已不再疼爱我了。我又想起了父亲隔着门悲戚地说："爸爸再也不去了。"结果就连一句"真希望有人给我拍一张穿和服的毕业照"这样的话，我也没能说出口。

3

大学毕业已经3年，我就要和深爱着的人结婚了。

结婚典礼的日子定下后，为了准备宴席上播放的录像，我又翻出了很久以前父亲为我拍的录像带。

录像带里，从刚出生到会荡秋千再到和汉堡肉馅的我都有。

父亲"从来没吃过这么好吃的汉堡"的声音从画面里传了出来，幼小的我听到这句话后神气十足，得意洋洋。透过摄像机，我总觉得自己的表情说不清哪里很像父亲。

虽然没有他的镜头，可是我好像看到了眼睛眯成一条缝的父亲的笑脸。

我一盘一盘地看着录像带，自己的成长过程就像他亲手交给了我一样。

当我看完初二的假期全家一起去伊豆旅行时的录像带后，我看了一眼装磁带的盒子，里面只剩下一盘贴有父亲写的"初中二年级公开课"标签的录像带了。

我觉得与父亲有关的回忆一下子中断了，内心非常痛苦。我没有拿出最后的那盘录像带，而是把堆在桌子上的带子都重新装进了盒子里。

工作后，当我懂得劳动的艰辛时，才明白父亲在紧张的工作之余还能一次不落地参加我的活动实属不易。在懂得了自己所爱的人给予自己无限关爱的幸福之后，才充满了对父母的感激之情。在看过这些录像带之后，才领会了父母是多么爱我。

当我断断续续地把悔恨的话说出口的时候，母亲一边拍着我的头一边说："你爸他理解你，他很高兴与你和好如初呢。"

4

母亲终于说和馅子的工作可以告一段落了。

“哎，我爸呢？”我回头一看，发现父亲不在了。

汉堡成形的时候，父亲出现了。看到他那难为情的表情，我和妈妈不由自主地相视一笑。

“因为是最后一次了，可以拍一下吗？”父亲把藏在身后的那台令人怀念的摄像机给我看了看。虽然在25年前是最新款，现在看起来却是那么笨重，不过父亲使用起来非常熟练。

因为害羞，我并没有对着摄像机摆个造型或者打个招呼什么的。不过我十分开心，跟父母聊了很多。父亲也不顾第二天的婚礼仪式，喝了很多酒。

我洗完碗筷回到客厅，从开着小缝的纸拉门中看到一个人影，仔细一瞧，发现是父亲满脸通红地躺在榻榻米上睡着了，身旁放着酒壶和酒盅，脸上显现出恬静的表情。

“啊，你爸他竟然……”母亲有些困惑地笑了。

“有样东西我想给你看看。”母亲声音轻得像要做恶作剧的孩子。我按着母亲的吩咐坐在沙发上，盯着电视画面，她笨手笨脚地操纵着遥控器，我想帮她，她却一味地说：“不用，不用。”

突然，电视上出现了一片蓝色的画面。“这是什么呀？”我不由得小声嘟囔。

电视屏幕上出现了我，这是我上初二时的那次文化节，我紧张地站在舞台上。

“奇怪，爸爸不是没去参加那届文化节吗？”

“嘘——”坐在旁边的妈妈温柔地制止了我，我的视线又重新回到画面上，画面上的我在东张西望地找寻父亲的身影。因为照上了前面好几排观众的脑袋，所以我的画面很小，也许是父亲躲在体育馆的一角偷偷拍的吧！

“姑娘，加油！”前奏一开始就传来了父亲的声音。在我独唱结束后，父亲赞许地说：“我姑娘嗓音不错。”

“我一点儿都没发觉爸爸去了。”

“是啊，那是因为你爸说他不想再伤害你了，所以尽力隐藏自己。不过，尽管你爸的演技笨得可笑，你却丝毫没有发现。”妈妈像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笑了起来。

“为什么要做这些？”母亲调整了一下呼吸，拭掉了眼角笑出的泪花说，“那是因为你爸说他要把你的全部都留下来，因为他太疼爱你了。”

那盘录像带放完后，母亲从桌子下拉出来一只纸箱子放到了我的膝盖上。

“这些都是你爸偷偷拍的。”母亲留下此话就出去了。

整齐排列的录像带里，凝聚了目前为止我的每一段成长经历和父亲的慈爱。

在舞蹈报告演出的录像带里，收录了父亲顾虑重重地用手打拍子的声音；即使一败涂地的马拉松比赛，父亲都给了我比其他任何人更响亮的掌声；演讲比赛时，他跟我一样紧张；在毕业典礼上他用激动的语气对我说“恭喜毕业”。

任何一盘都不是在最佳位置拍摄的，离摄像机很远的我也没有对着镜头挥手致意。尽管如此，父亲却始终如一地守护着我，无论什么时候都是我的坚强后盾。虽然因自己没能意识到这些而悔恨的情绪久久不能消失，可是我的心里充满了做他女儿的幸福感。

第二天，我在房间穿好了婚纱，在露台等候的爸爸看到后，半开玩笑地说：“啊，比想象的合身呀！”

其实有很多话想对父亲说，可是最终只说了声“谢谢爸爸”。父亲什么都没说，摆好姿势让我挽起了他的胳膊。

教堂的门打开了，我深爱着的人正在对面等我。走过红地毯的时候，父亲小声地对我说：“新婚快乐。”接着，他轻轻地放开了我的手。

“爸爸，我——”

我想对父亲说点什么，却哽咽得说不出话来。

结婚仪式结束后，走出教堂的时候，朋友们早已等候在那里了，我每前进一步，他们就会向我抛撒色彩鲜艳的花瓣。在对面，父亲正扛着摄像机，微笑着在录像，非常慈祥。

我停下脚步，对着镜头喊：“爸爸！”父亲好像很吃惊，抬起了头。

“我会幸福的。”

我对着镜头微笑着，拼命地挥手。

父亲赶紧重新扛好摄像机，盯着镜头。他不停地抽着鼻子，并且伸出左手，竖起大拇指，做了一个他最拿手的表扬动作。

“一言为定啊！”

父亲稍微发红的眼睛眯得更细了。

（**史东彬**摘自《译林》，**李晓林**图）





黄裳　　zhaoyun摄

文人的风度

◉张昌华

黄裳先生素喜收藏，他非常欣赏张充和，但与其不熟识，便托请友人靳以向张充和讨字。时值张充和与傅汉思新婚正准备赴美，忙乱中将此事疏忽。世事沧桑，一晃二三十载，加之山阻水隔，充和早将此事淡忘。20世纪80年代初，卞之琳赴美叩访老友张充和，言及故人往事，不经意中聊及当年黄裳托靳以向其求字一事。素以诚信著称的张充和翻检出靳以当年的旧信，读罢马上践约，于1981年6月23日为黄裳书《归去来辞》，并附言："附上拙书一幅，想来你已忘记此事，因四九年的信尚在，非了此心愿不可……"黄裳睹物思人，百感交集，特撰《宿诺》一文，纪念这一温馨往事。

十余年后，黄裳因家中有难，为应不时之需，将若干收藏易手于他人。此幅《归去来辞》亦裹缠其中。事后，黄裳为此惴惴多时，深觉不安。

香港的董桥是个醉心于"旧时月色"的民国遗少，以收藏为乐事。在众多现当代的书画家中，他特别钟情张充和，大概是钦羡老太太的字好、词好、人更好之故吧，撰《张家的三姐和四妹》以颂。董桥知笔者和张充和有所过从，曾托我若市面上有张充和的书法出让，代为物色。2004年秋，张充和回国内办书画展，我专程到苏州张家旧宅拜谒，奉上董桥写她姐妹的旧文。张充和很高兴，在她的书画展小册页上题词赠董桥，让我转之。董桥收到后在《通识是闲人的境界》中专事提及。是年11月17日，我忽接董桥来信称《归去来辞》出现在拍卖场并将其收入囊中。董桥很兴奋，还将此字在彩色复印机上复制一份，让我共赏。12月13日，董桥来函又言及此事："我上回寄过那幅《归去来辞》（复印件）给你吧？听说黄裳先生很为出售这幅字伤心，当年黄夫人因病之等钱用也。我写信告诉黄裳先生，此字我可以送还给他。听说他很高兴，把他回我的长信交《万象》发表，我倒还没收到那封信呢。"接到董桥的信，我即复五页长函，以老舍大义归赠吴祖光之画的典故为激励，希望其将《归去来辞》归黄裳先生，而那样的话无疑是"佳话"又有续篇了。

2005年1月9日，黄裳来函兴奋地说："《归去来辞》已由董桥收得，并将以之见还，至今心感。"

张充和对董桥的大度，十分感动，写了一幅有关《仕女图始末》的书法（中含《菩萨蛮》两首和《玉楼春》一首）赠给董桥。黄裳先生亦不忘张充和的旧情，以《前尘梦影新录》手稿本数册赠之。这连环式的相赠，为文坛又增添一段佳话。

（李　明摘）



张充和

对等的骂

◉冯　磊

傅斯年是胡适的学生，然而去世比胡适早。傅去世后，胡适写信给傅的夫人说："他的学业比我深厚，读的中国古书比我多得多。但他写信总自称'学生'，三十年如一日。我们见面时，也常'抬扛子'，也常辩论。但若有人攻击我，孟真一定挺身出来为我辩护。他常说'你们不配骂适之先生'，意思是说，只有他自己配骂我。"

胡适信中提到的骂人一事，令人颇觉风趣，自然也揭示了一个真理：真正的批评，总是建立在对等的基础之上。只有修养与学识对等的人的批评，才值得关注和理会。至于无边无际的谩骂，除了自我贬低之外，没有任何意义。

（夏　乔摘自《今晚报》2013年4月4日）



描述二战中抵抗运动的电影不少，《白玫瑰》《红发女郎》《最后一班地铁》《无耻混蛋》都算，但我很少听到一个老游击队员，会这样对女儿说："我希望你活下去，这也是你妈妈的愿望。人和人是不一样的，有的投降了，有的在战斗，有的在等待。你是个姑娘，应该等待。"最后这九个字多好，当时只觉温暖，现在回想，方知此言神圣。这种对年轻女性的珍重爱惜，非关父女之情，而是革命者心中的公理，是最保鲜的人道主义。可是电台的电影录音剪辑里，这九个字被剪掉了，是因为柔情和体恤，而被电台领导嫌弃吗？我想，负责剪辑的那位同志，应该是先被感动，再冷静，再迟疑着下手的吧。

这是一部南斯拉夫电影，叫《瓦尔特保卫萨拉热窝》。可我不急着谈神出鬼没的英雄瓦尔特，我想谈一谈老钟表匠谢德·卡布丹诺维奇，就是刚才那位父亲。

女儿阿兹拉最终还是不肯等待，她跟男友冒险冲击德军卡车，中埋伏死在萨拉热窝街头。

我去找我的归宿

◉史 航



"萨拉热窝的公民们，德军司令部最后一次向你们宣布公告：死者的父母或亲友，快来认领尸体。"这又是一次埋伏，游击队员在人群中提醒："别过去，会打死你。"

谢德当然知道，可他看着女儿惨白的脸颊离柏油路面那么近……小时候，只记得此刻画面虚了一下，后来才明白，那是父亲的泪水模糊了视线。

父亲走过去了，人群中的瓦尔特只能选择跟过去，然后是瓦尔特的手下苏里，还有一位文质彬彬的陌生老者，人们都走过去了。德军只想杀几个人示威，没想扫射这满街的民众，最终只能退去。我为这一幕激动，很多年后我还以为，只要人们都走过去，都不迟疑地走过去，他们就只能退去——我被电影害了。

新的圈套出现，假联络员来到钟表店约见瓦尔特，向谢德说出了全片最诗意的接头暗语："空气在颤抖，仿佛天空在燃烧。""是啊，暴风雨来了。"

警察局的乔斯科（他真名叫斯特律）来报信，盖世太保在清真寺有埋伏，谢德明白没时间通知瓦尔特了，"他像旋风一样，从来也不停留"。谢德只能自己抢先出现在圈套里，他说："你已经尽到了你的责任，剩下的交给我吧。"

谢德告诉小徒弟凯亚姆："我要走了。""您到哪儿去？""去找我的归宿。你多保重吧。没有人欠我的钱，你要记住。有个犹太人，叫米尔维特马伊的，我欠他二十克金子，如果他还活着，替我还了。到天黑要是我还

木头对抗木头

◉青　木

二战中，盟军和纳粹德国用各种异想天开的战术斗智斗勇。

1943年年底，在法国北部的莱斯坎，德国正在精心修建一座机场。这个机场是用木头建造的，随着时间的推移，机场的设施渐渐多了起来，有木飞机棚、木油罐、木炮台、木卡车和木飞机，甚至，机场上高耸的雷达站也是用木头制成的。

德军这样大动干戈自然有它的打算——盟军的战斗机会把假机场当成真目标，进行大规模轰炸，徒劳地浪费他们费尽力气从英吉利海峡另一边带来的炸药，而德军则可把精力放在其他战斗中。为了以假乱真，德军对机场进行了伪装，在各个设施上盖上掩盖物。此外，德军在机场附近的田野和马路上，放置各种木制坦克、木质高射炮等武器。而在真正藏有武器的地方，德军却布置成“一派田园风光”，表面上看是法国村庄，实际上却是德军飞机库。德军在假农庄旁放置各种木头动物，如正在吃草的马和牛，农田里还有假人在干活。

盟军的照片专家对这座机场进行了观察和分析，英国情报机构也派出间谍千方百计刺探这座机场的真实面目。很快，盟军就对它了如指掌。1944年5月下旬，德军假机场的竣工日终于来到。为了让这座机场被盟军知晓，德军此前几天已经史无前例地进行了对外宣传。竣工次日上午，德军期待的大批敌机没有到来，只有一架孤零零的英国皇家空军飞机穿越英吉利海峡，低飞过来。在机场上空盘旋一圈后，英军飞行员从容地扔下一枚巨大的炸弹，但炸弹并没有爆炸。



原来，这是喜欢黑色幽默的英国人跟德军开的一个玩笑。德军士兵看到的是一幕既令人吃惊又好笑的景象——英国人居然用木头做成炸弹“空袭”了这座“机场”。这枚巨大的木头炸弹外形上与一般炸弹无异，不过它的外层是用木头制成的，并涂上了迷惑敌人的色彩，炸弹里面则是金属材料，木头炸弹上还写着一行字：木头对抗木头。

这场“木头战”的历史材料后来因一场大火而丢失，加上参与相关战争的空军驾驶员相继去世，直到最近这段史实才被证实。德国《明镜》周刊称，实际上，这样的假目标在二战中并不鲜见。德军在非洲战场也多次设置假阵地和假设备，盟军各国也组建有设置假目标的队伍，苏军使用假武器的经验也很老到。

（陈本然摘，刘　宏图）

不回来，把钥匙交给我弟弟。”“跟他说什么吗?”“不用，他会明白的。”

到这里，徒弟似乎已没什么话能劝了，当然，他也许还迷茫，不知道师傅是在说什么。不，他应该是明白的，所以他说：“我能帮您干点什么呢?”谢德看着他，像看着自己的儿子：“要好好学手艺，一辈子都用得着啊，不要虚度自己的一生。”

这句话说得很平淡，语气很郑重，跟“你是个姑娘，应该等待”一样郑重。老游击队员谢德，是给世间留下了两句遗嘱才上路的智者，那遗嘱像诗一样朴素。

随后，他离开自己的钟表店，走在铜匠街上。他迎着镜头走来，一路不断跟人点头，轻声回答：“你好，你好。”这是本城最受人尊敬的长者，在跟他的街坊告别，在跟他的城市告别。他一共说了四次“你好”，中间看了一次自己的怀表。

在清真寺院子里，见到了假联络员，谢德说的是：“瓦尔特让我捎个信，对你我都是最后一次。”枪响，他干掉了心慌意乱的假联络员。然后，他像是等着风吹过，他等到了更为密集的枪声。

时辰到了，这是舍身的时辰，是与同志们诀别的时辰，也是与女儿相会的时辰。老钟表匠准时诀别，也准时赴约，他的归宿，就在钟摆的叹息里。

（罗　毅摘自《中国周刊》2013年第9期，李　晨图）



当机立断

◉夏丽蒂·吉布森 ◎林肖瑜 译

我的抗压能力不错。这源自我的父亲，他是一位牧师，教导我抵御恐惧最好的方法就是坚定信念。另一方面，我还在部队服役6年，学会了独自应对种种突发事件。关键就是时刻准备着，这样即使周围全都陷入混乱，我也能控制局面。

在我服役期间继续追求当飞行员的梦想时，父亲和军队的教导派上了用场。我进入了安柏瑞德航空航天大学学习，那是全美顶尖的飞行训练学校之一。我希望获得学位后再度入伍，之后训练合格，成为一名军队飞行员。

我的飞行教练很惊讶，我那么轻而易举就适应了飞行训练。

然而，2008年2月12日发生的事却完全出乎我的意料。那天下课，我匆匆跳上自己的红色福特野马，驶上公路向公寓开去。一辆汽车跟在我后面。我跟着收音机里的福音歌曲哼唱了一路，转入我居住的那条街道时，我往后视镜里瞥了一眼，发现后面那辆汽车也转了进来。他在跟踪我吗？不会的，我就是军事训练多了，人过于警觉了。军训要求我们时时保持警惕。

我还是迅速祷告了一下。我住的公寓楼就在前面，我放慢车速，打开转向灯，随后转进停车场。我又看了一眼后视镜，只见那车开进了街对面的那个停车场，没什么好担心的了。我将车开进一个车位，关掉了引擎。正要开车门时，我看到一个男子向我走来，他戴着墨镜，身穿黑色连帽运动衫。我立刻意识到来者不善，这季节穿件运动衫不正常。我迅速判断了一下自己的处境，左边有一辆汽车，前面是一堵墙，我有两种选择：一是重新发动引擎，后退，踩足油门；二是下车快跑。我排除了开车的可能性——因为我不想冒被困车内的危险。我决定看看他想干什么，然后再下决心，非逃即斗。于是，我抓起钥匙和手机下了车。

这时，那个人举枪对我说道："把钱包给我！"

我说："我没有钱包。"

他继续靠近，把枪顶在我肚子上说："把钱包给我！"我能看出他很紧张，我不想惹火他。他伸手夺走了我的钥匙和手机，"砰"地打开后备厢，把我逼到车后。"进去！"我读过军队的简报，知道如果进去，结果很可能就是死，我犹豫着。"进去，"他大声吼道，"马上！"

我进去了，因为我记得后备厢有保险扣。当时买完车一回家，我便一字一句学习了野马车用户手册，就跟我研究飞机仪表盘上的每个仪表、按钮和显示器一样认真。所以，我非常清楚保险扣的位置。



"不许动，别出声。"他警告道，"砰"地关上了后备厢。一切陷入黑暗，我的心怦怦直跳，我被困住了。

我努力抑制住本能的慌乱，找到了后备厢的保险扣，手放在上面。轻轻地，我开始拉扣，但某种想法阻止了我——我只有一次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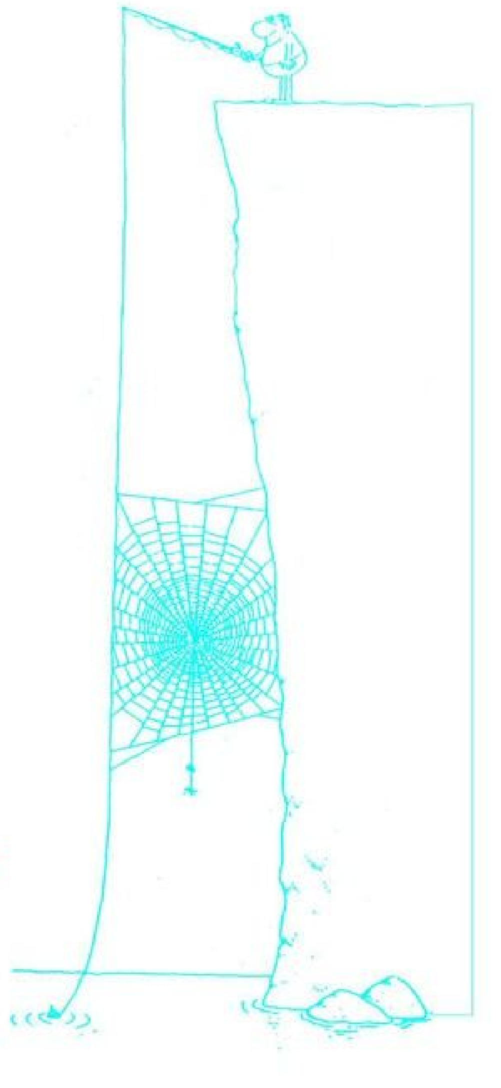
双眼逐渐适应了黑暗，这里看不见多少东西，也没有空间可以动弹，地毯的粗毛很扎人。

要专注，我告诉自己。我听到绑架者发动汽车，向后倒。他打算把我怎么样？我不寒而栗。熬过了6年现役，



那是我的时间

◉〔美〕马丁·鲁特 ◎李 威编译



他是一家大广告公司的总经理，而我则是个非常年轻的管理顾问。他公司里的一位职员曾见识过我的工作表现，并认为如果我加入他们公司一定会对公司的事业有所帮助，于是，就把我推荐给了他。我却感到非常紧张，因为，自从我参加工作以来，我还从来没有和一家大公司的总经理说过话，甚至连这样的机会都不曾有过。

我们约定的会面时间是上午10点，会谈时间是一个小时。我提前赶到了会面地点，10点整的时候，我被领进一个房间。那里不仅宽敞明亮，而且通风良好，里面的家具以及装潢全都采用的是嫩黄色。

他正坐在办公桌的后面，懒散地靠在椅背上。他衬衫的袖子高高地卷着，脸上露出一副不屑的神色。

“你只有20分钟的时间。”他趾高气扬地大声说道。我在他的对面坐下来，一言不发。“我说过，你只有20分钟的时间。”我仍旧没有吱声。“你的时间就这样一分一秒嘀嗒嘀嗒地过去了，你为什么什么也不说？”

“那是我的时间，”我答道，“我想怎么用就怎么用。”突然，他大笑起来。然后，我们开始攀谈起来，并且超过了原定的谈话时间，谈了一个半小时。最终，我得到了那份工作。

（**杨 帆**摘自《新民晚报》2013年9月1日，〔阿根廷〕**莫迪洛**图）

参与了“持久自由军事行动”4个月，其间最糟也就是在一场排球赛中扭伤了膝盖，可到头来生命却莫名其妙地遭到罪犯的威胁，一定要控制住自己的情绪。

我待在后备厢里，恐惧渐渐消退，头脑清醒了。我知道，无论转往什么方向，他都得减速。要是直走，他就必须在停车标志处停车。我伺机而动。

他驾驶野马向前开，然后停了下来，我听到另一辆汽车的喇叭声。然后他又加速了，这里的限速是每小时15英里。我搞不清车子在往哪个方向开。他一减速，我便拉开后备厢的碰锁，推开后备厢盖子跳了出去。我知道，如果落地没落好，我可能会受伤，说不定会摔断哪根骨头。

我的脚着地了，但重力把我向后拉倒在地，我立即站了起来。后面停着一辆车，我盯着那个司机的眼睛，冥冥中感觉他和那个绑架我的人是一伙的。那司机愣住了，似乎盯着我不放，然后转动方向盘。我毫不犹豫地跑下路沿，快速穿过几家院子，尽量甩开绑架者，让我和他之间有更多的障碍。我跑回了公寓楼，挨家猛敲邻居的门，终于有一家开了门，是位老太太。“刚刚有人劫了我的车，想绑架我，我可以进去报警吗？”她让我进了门，我立刻关上门，上了锁。我刚跟911的接线员通上话，就有人敲门。“别开门！”太迟了，门打开了，一个魁梧的身躯站在门口……是一位警察——他一直在附近，所以能即时响应。

警察们次日逮捕了那几个绑架者，他们都只有10多岁，企图偷辆跑车，好在帮派中扬名。“你都不知道你有多幸运，”一位警察对我说，“劫车升级为绑架的，结果一般都不妙。”

我知道自己获救并非运气好，而是因为我时刻准备着——无论是思想上还是精神上，我都有所准备。

（**何 莉**摘自《英语世界》2013年第9期，**李小光**图）

为癌症“正名”

◉〔美〕大卫·洛佩克　◎王　琛译

想象一下，如果医生对你说“你得了癌症”，你将作何感想？

你患上的可能是通常所称的“乳腺癌”，而准确地说，它又被称为“乳腺导管原位癌”。如果医生说的是“前列腺癌”，那么，可能应该是“格里森评分4级的前列腺癌”。但是，无论哪种说法似乎都不重要，你耳中听到的无疑只有一个词——癌症。

你的反应会如何呢？医生可能会紧接着告诉你，你的这种病致命的概率很低，甚至不会对你的身体造成损害。比如，如果是乳腺导管原位癌，病症甚至可能自行消失。对于某些前列腺、乳腺、甲状腺甚至肺部的病变，这样大胆的预测并不夸张，即使这些病从严格意义上来说属于癌症。

如果你像千千万万的人那样得知这类可怕的消息，你很可能会选择做进一步检查，甚至采取一些实际上对身体危害更大的治疗，比如进行乳房切除术、前列腺手术，或者接受放射治疗。这类治疗可能会让病人小便失禁，或者失去性欲，其他极端治疗带来的危害也是数不胜数。

这类现象在医学界很普遍，被称为过度诊断、过度治疗，世界上已有针对此类现象的量化研究。在《癌症的过度诊断》一文中，来自达特茅斯的医生们认定，25%的由乳房摄影术检测出的乳腺癌、50%的由胸部X射线或由痰标本检测出的肺癌，以及60%的通过前列腺抗原检测出的前列腺癌，都属于过度诊断，他们将此类疾病定义为——“不会恶化（甚至可能自愈）的癌症”或“恶化速度较慢的癌症”——患者在其自然生命完结之前不会产生相关的严重症状。

医生们在文中提到：“无谓的治疗对这类病人没有好处，甚至会带来不利影响。”除却过度治疗带来的直接伤害，癌症确诊给病人带来的心理压力也是一种健康隐患。长期的心理压力会增加他们患心血管疾病的风险，降低免疫力，甚至会让他们容易患上传染病，同时也会增加患者得抑郁症的风险。

此外，癌症带来的金钱上的花费也是不容小觑的。整个医疗系统不仅因为对癌症的过度治疗而消耗了几十亿美元，而且美国在癌症研究上的资金投入也是对心脏病研究投入的3倍。1971年颁布的《美国国家癌症法案》最早提出“向癌症宣战”，当年的法案宣称，“癌症是当今美国人面临的主要健康问题”。而如今40多年过去了，这个说法并没有改变。

2011年的一次“哈里斯民意调查”发现，癌症是美国人最畏惧的疾病，对其担心的人占了41%，而担心患老年痴呆症的人占31%，仅有8%的美国人最担心得心脏病，而实际上心脏病是美国人的首要死因。为何人们没有提出“向心脏病宣战”呢？

“癌症”是一个有冲击力的、让人胆战的名词，很多癌症确实很可怕，仅仅“癌症”这个词本身就会对人造成损害。



亲爱的，请接站

◎李冬梅 编译



上午，我接到一个短信：“亲爱的瓦洛佳，我明天到，到火车站来接我。”后面是车次和车厢号，没有署名。

看完短信，我就开始冥思苦想。这是谁的短信呢？我的第一个老婆已经和我离婚多年，第二个老婆被我甩了，第三个老婆在一个大雪天把我扔在街上就走了，连地址都没留一个。我现在孤身一人，没有谁还记得我。可现在看，这个世界上居然还有一个女人心中有我。她竟然还用了“亲爱的”这个词，就是说，她爱我。这一定是一位感情丰富的女性。可这个人到底是谁呢？是赤塔的莉莉娅？不可能。我欠她的钱，她5年前跟我要过一次，后来就再没消息了。要不就是图拉的尤莉娅？也不可能。也许是我们办公室的女同事克谢妮娅，她休假要回来啦。

不管是谁，肯定得去接站。为了以防万一，我打算买一束花。我想了一个晚上，买几枝好呢？3枝有点儿少，15枝太多了，最后，我买了5枝康乃馨。

第二天早晨，我早早地来到车站，在站台上徘徊，心里一直在猜测即将到来的这个人到底是谁。脑子里闪过一个个迷人的身影：斯维特兰娜？奥莉娅？娜塔莎？

火车终于进站了，我找到那节车厢。可等车厢里的乘客几乎都走光了，我也没见到一个熟悉的身影，只剩下一个老太太在通道那儿一步一挪地要下车。我转身准备离开。可我刚一转身，一个乘务员叫住我：“请您帮帮老奶奶。”

我不得已只好又走回来。突然，我听到一个既亲切又兴奋的声音：“儿子！”

我仔细一看，惊呆了：“天哪，妈！你怎么事先不告诉我一声呢？”

“我怎么没告诉你呢？我不是让邻居给你发短信了吗？”

（**摇曳生香**摘自新浪网李冬梅的博客）

医学界正在重新认识这个问题。在《对癌症的盲目恐惧之辩》一文中，小乔治·奎尔医生将这种现象命名为“癌症恐惧症”。奎尔写道：“如今，由于罹患癌症的人数众多，恐惧造成的危害远远超出了癌症本身。这种恐惧使得很多医生和病人采取了不理智甚至危险的做法。”奎尔的这篇文章早在1955年就发表于《生活》杂志。

直至最近，一个由顶级科学家组成的小组才对整个医学界提出倡议：停止对某些病症使用“癌症”一词，并提议称之为IDLE，意为“上皮增生性病变”。这项提议的详细内容刚刚被刊登在《美国医学会杂志》上。

实际上，这并不是首次提出这样的倡议。2011年，在给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的一份报告中，前列腺癌专家们建议：“由于低风险前列腺癌有着乐观的预后，建议不再对此类病况使用‘癌症’这个令人焦虑的词。”

医学界终于对社会科学中关于风险认知提出的观点有所认识，那就是：我们往往更多地依靠本能而非理智来评估风险，最重要的影响因素甚至不是事实，而是对事实的感受。这种思维方式让我们时常过度担心某些事情，而顾不上考虑这种担忧的依据。

是时候认真对待人们对疾病感知的方式了，它所造成的后果是真实并且严重的。如果医务工作者真心认为他们应该尽量做到“不伤害”，他们就要意识到“癌症”这个词的危险，并且像对待身体的其他危害一样，来对待癌症带给人们的恐惧。

（**曹　艳**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13年第33期，**喻　梁**图）



杰夫·彼得斯和安迪·塔克是永远不能被信任的人。一天，两个人计划做一项婚姻生意，妄图在短时间内轻松地捞上一笔。他们做的第一件事，是拟写一则征婚广告。其广告全文如下：

“迷人寡妇一名，美丽、贤淑，气质高雅，年方三十二岁，欲再婚。她拥有两千美元及大量资产，希望寻找一位充满爱心的男士为伴，不求对方拥有多少财产，只要他忠实诚恳，有良好的投资眼光，善于理财，相貌平平或者年龄稍大无妨，来信请附上地址和详情。联系人：伊利诺伊州开罗市婚姻代理彼得斯、塔克。”

写完广告后，杰夫·彼得斯对安迪·塔克说：“到目前为止一切顺利，可现在，我们到哪里去找这样一个女人呢？”

精确的婚姻科学

◉〔美〕欧·亨利 ◎班 超编译



安迪不快地瞪了杰夫一眼，说：“一则征婚广告与女人有何相干？”

“听着！”杰夫回答，“安迪，你知道我的原则。在所有违法的生意中，我们必须遵循法律的每一个细节。出售的货物必须存在，它要看得见摸得着！正因如此，警察才一直没找我麻烦。现在，为了这生意能一帆风顺地进行，我们必须依照广告所言找到一个迷人的寡妇，有无美貌无所谓。”

“好吧。”安迪略一思索说，“那样最好，以防有人来调查我们。但是，你指望到哪儿找这样一个寡妇，她愿意把时间浪费在一个没有结果的婚姻计划上？”

杰夫说他知道一个女人。

“我的一位老朋友扎克·特罗特因为酒精中毒死亡，留下一位遗孀。”他说，“我过去常常去他们家，我想可以请她与我们合作。”

特罗特夫人住在不远的一座小城，杰夫·彼得斯过去看她。她既不漂亮也不年轻，不过，杰夫觉得她正合适。

“您做的这生意正当吗，彼得斯先生？”当杰夫告诉她要她做什么时，她问。

“特罗特夫人，”杰夫说，“全国会有三千个男人，为了取得你的钱和财产想与你结婚。他们打算拿什么作为交换呢？没有！除了一副懒骨头，他们什么都没有。他们都是些一无是处的家伙，是想撞大运的骗子，我们打算狠狠地教训一下他们！这是一次了不起的正义行动，这样你能满意吗？”

“满意，彼得斯先生。”她说，“我的任务是什么？我需要



一一拒绝他们，还是一股脑儿把他们全甩掉？”

杰夫解释说，她的工作其实很简单，她只需住在一个安静的旅馆里，不用做任何工作，他和安迪会全权照管整个生意。但是他提醒她，有些求婚者可能会来拜访她。那时，她需要会见他们，并当面拒绝他们。他和安迪每周会支付给她二十五美元的薪金，并包旅馆食宿费。

“给我五分钟准备一下。”特罗特夫人说，“我马上跟你走。”

杰夫带她进了城，把她安置在一个离他和安迪的住所足够远的旅馆，以免引起怀疑。

现在，诱饵已经准备妥当，只待鱼儿上钩！杰夫·彼得斯和安迪·塔克把征婚广告刊登在全国各大报纸上，并用特罗特夫人的名字在银行里存了两千美元。他们把存折交给她，一旦有人质疑，她可以把存折出示给他看。他们确信特罗特夫人是可以信任的，把钱存在她的名下很安全。他们的广告一经刊出，求婚信件随即蜂拥而至——每天有超过一百封。杰夫和安迪每天工作十二个小时回复这些信件。大多数写信者都说他们失了业，得不到社会的理解，但是他们充满爱心，拥有许多好品质，条件完全符合要求。

杰夫和安迪答复每封信时，都对写信者予以高度赞扬，要求他们寄来近照和详情，并随信附寄两美元，以资把他们的第二封信转给迷人的寡妇。

几乎所有人都在回信中寄来了所要求的两美元。这钱来得相当容易，只需动动手指拆开信封，他们每天就能收获约两百美元。不过，也有少数男人亲自过来求婚。杰夫和安迪把他们送到特罗特夫人那里，由她完成其余的工作。

一天，联邦邮政的检查员过来调查，但是杰夫未让他发现丝毫违法迹象，检查员满意地走了。

大约三个月后，杰夫和安迪已经收到了五千多美元，他们决定就此收手。一些人已经开始怀疑他们，并且，特罗特夫人也已经厌倦了她的工作。有太多的求婚者过来见她，她非常不喜欢。

杰夫去特罗特夫人住的旅馆支付她应得的酬金，并与她道别。当然，他也想拿回那两千美元的存折。

当杰夫走进她的房间时，发现她正哭得像个不想上学的孩子。

“怎么回事？有人伤害你了，还是想家了？”杰夫问她。

“不，彼得斯先生。”她说，“因为您是我丈夫的好朋友，我可以告诉您。彼得斯先生，我无可救药地爱上了一个人，他是我心目中一直追寻的理想伴侣，我无法忍受不能接受他的求婚。”

“那就接受吧。”杰夫说，“他像你爱他一样地爱你吗？”

“是的。”特罗特夫人回答，“但是有一个问题，他是看到您的广告后前来求婚的，除非我给他两千美元，否则他是不会娶我的。他的名字叫威廉·威尔金森。”

杰夫感觉有些对不起她。他说，很高兴让她把那两千美元送给威尔金森先生，希望那样她就能开心，不过他必须把此事告知他的合作伙伴。

杰夫回到旅馆与安迪商议此事。

“我想就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安迪说，“在任何牵涉感情的计划中，你根本不能指望一个女人会全心全意与你合作。”

杰夫说他们引得一个女人伤心是一件遗憾的事儿，安迪表示赞同。

“我告诉你，我乐意促成此事。”安迪说，“杰夫，你一直是一个慷慨的、好心肠之人，或许我心太硬、世故又多疑。这次我退一步，你去见特罗特夫人吧！让她把那两千美元从银行取出来，送给威尔金森那个家伙，并祝她幸福。”

杰夫抓着安迪的手握了许久，然后，他去旅馆见特罗特夫人。听到这一喜讯，特罗特夫人喜极而泣。

两天后，杰夫和安迪准备离开这座城市。“在我们离开前，你不想见见特罗特夫人吗？”杰夫问安迪，“她一定想认识你，并想向你表示她由衷的感谢。”

“为什么，我想不会。”安迪说，“我认为我们应该尽快去赶火车。”

杰夫把骗来的所有钱全绑在他的腰上。这时，安迪从他的口袋里取出一大沓纸钞，让杰夫与其他的钱放在一起。

“这是什么？”杰夫问。

“特罗特夫人的那两千美元。”安迪说。

“你怎么得到的？”杰夫问。

“她给我的。”安迪回答，“我每周有三个晚上去拜访她，已经一个多月了。”

“你就是威廉·威尔金森？”杰夫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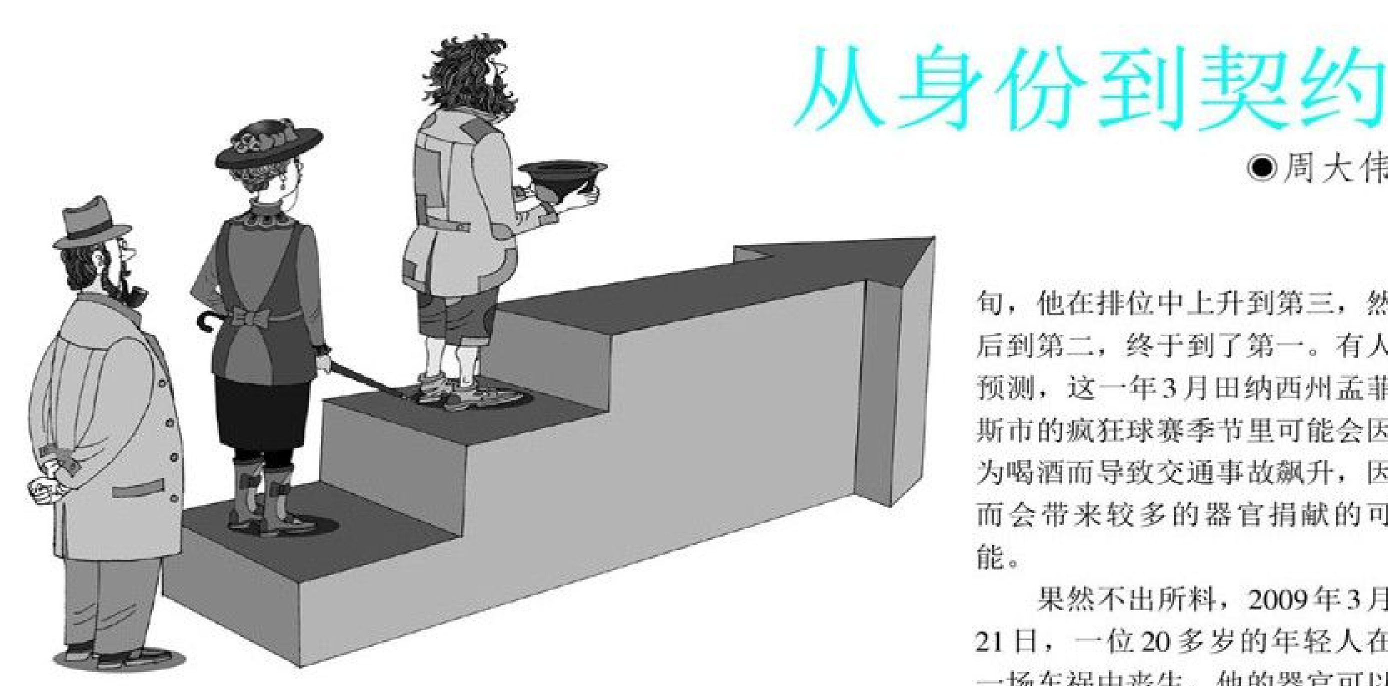
“正是。”安迪说。

（**隐身于世**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冯　煌**图）



从身份到契约

◉周大伟



我最近正在阅读著名传记作家沃尔特·艾萨克森的《史蒂夫·乔布斯传》，其中乔布斯在生命最后一段时间里做肝脏移植手术的情节深深地吸引了我。

2009年1月，乔布斯终于接受了医生和家人的劝说，同意进行肝移植手术。但是他首先面临着一个严重的问题：在他居住的加利福尼亚州，几乎来不及等到一个可移植的肝脏。除了跟他的血型匹配的捐献者数量有限以外，最重要的原因在于，制定美国器官移植政策的机构——器官共享联合网络所规定的程序，是优先考虑肝硬化和肝炎病人，而不是像乔布斯这样的癌症病人，因为前者更有长期存活的可能性。

在美国，即便像乔布斯这样的名人和富人，想绕过合法程序在排队过程中"插队加塞儿"也是完全不可能的，乔布斯也从来没有试图这样做过。美国的器官接受者是根据他们的终末期肝病模型评分结果而被筛选出来的，该模型通过实验室检测荷尔蒙水平来决定移植需求的迫切性和必要性，同时也考虑病人已经等候的时间长短。每一例捐献都被严格审查，网站上将公布相关数据，申请人可以在任何时候上网查看自己的排位情况。

从排队那一天开始，乔布斯的妻子劳伦·鲍威尔成了这个网站的忠实访客，她每天晚上都去仔细查看排位和积分的进展。按照当时的积分，乔布斯大概需要等到6月份以后才能在加利福尼亚州得到一个肝脏，但医生们认为，乔布斯的肝脏在4月份前后就会出问题。劳伦获知，尽管有人持有异议，但同一病人同时在两个州进行排位是被准许的（至少当时没有法律对此加以禁止），但病人必须承诺两点：一个是排位者必须能在8个小时内赶到选定的医院，乔布斯有私人飞机，可以做到；另一个是，选定的医院必须在把病人加入排位前对其进行当面评估。最后，在2009年2月下旬，乔布斯在田纳西州排上了队，然后开始了焦急的等待。3月份的第一周，乔布斯的病情开始恶化，到了3月中旬，他在排位中上升到第三，然后到第二，终于到了第一。有人预测，这一年3月田纳西州孟菲斯市的疯狂球赛季节里可能会因为喝酒而导致交通事故飙升，因而会带来较多的器官捐献的可能。

果然不出所料，2009年3月21日，一位20多岁的年轻人在一场车祸中丧生，他的器官可以移植，乔布斯因"祸"得福。他和家人立即飞往孟菲斯进行移植手术。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次手术是成功的——它让乔布斯又多活了两年多。其间，乔布斯带领团队推出了享誉全球的iPad，昭示了后PC时代的到来。

一定会有人对这种程序上的"公平公正"提出质疑：如果一个人没有足够的钱支付医疗费用，这种规则也是形同虚设。不过，需要指出的是，在很多实行全民医保福利的西方国家，即便你是个穷人，只要你排位在前，你的权利就无人可以侵害。在加拿大的温哥华，我曾亲聆一个来自上海的新移民张先生的真实故事：张先生被医生确诊需要做心脏移植手术（费用可以全免），当他的排位到达第一位时，他和家人依旧忐忑不安，医生肯定地告诉他，此刻即便加拿大总理需要做心脏移植手术，总理阁下也只能排在你的后面。

150年前，英国著名法律史学家梅因在其代表作《古代法》一书中道出了一句不朽的名言：

被科技盗去的时光

◉萨姆·利思 ◎迷迭香 译

在21世纪的今天，我们在生命中的相当大一部分时间里都在和互联网打交道。一项新近的研究表明，人一生中至少有5年时间用于上网，更确切地说，是在“网上冲浪”。

你肯定知道“网上冲浪”吧，就是漫无目的、跟着感觉走地在网上“瞎逛”，通常毫无意义，纯属浪费时间。可今天上午我就已经花了两个小时上网，我甚至想都懒得想我的一生中有多少时间花在这上面了。现代生活中，其他浪费时间的行为还有：

边走路边在头顶举着手机寻找3G信号：3周

翻调料柜，寻找食谱里面一种并不重要的配料：8天

接听广告推销电话：2周

收听银行、抵押贷款或保险公司电话的菜单选项：13个月

寻找最合适的手机套餐、水电费、电视和互联网交易资费：7个月

一边假装照顾孩子，一边在智能手机上玩愤怒的小鸟、水果忍者游戏：11个月

徒劳地按F5刷新页面，希望收到某人的邮件：3周

等待人工服务重置自动付款机：6周

等待买来的水果慢慢成熟，最终却将早已腐烂的水果通通扔掉：26个月

诸如此类。所有这一切都表明，长久以来人们期望技术带来休闲生活的梦想，在我们行将就木之前早已破灭。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同时间的关系正步入第五纪元。按照我理解的史前顺序，我们在挖洞穴和钻木取火等方面耗费了过多的时间，接着以物易物和劳动分工出现在我们眼前，使我们开始相信——如果我们为别人提供一根萝卜，可能有人正在给我们做衣服。然后便是滚滚而来的工业热潮，催生了福特主义和空话连篇。20世纪的消费革命为普通工人带来了好处，洗衣机、洗碗机、吸尘器和汽车的发明，以及上述各种机器的转动，为人们省去了在培育驿马、刷洗地毯和拎着水桶从井里取水上花费的大把时间。

接下来……再接下来……好吧，人们似乎都碰了壁。在后消费时代的不断变化中，对科技文明无休止的欲求给我们创造了更多的休闲时间，同时又出现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多的诱惑，使我们去浪费这些时间。感谢现代科技，感谢所有的一切。

（岸芷汀兰摘自《海外文摘》2013年第8期，小黑孩图）



“我们可以这样说，所有进步社会的运动，到此处为止，都是一个‘从身份到契约’的运动。”今天，我们是否也可以说，这个“从身份到契约的运动”即便在西方发达国家，也并没有完全终结。对于千百年来习惯于依照等级、身份来分配社会资源的中国人而言，肇始于20世纪70年代末的改革开放，至今仅仅30多年。这个“从身份到契约的运动”大致还处于初始阶段，任重而道远。

（马 可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13年第32期，黎 青图）



不因一文不名而放弃慈悲与善

◉宣金学

如果不是一阵婴儿的啼哭划破夜空，属于邓小明的那个凌晨，注定庸常烦闷。

这位50岁的农民工浪迹在成都街头，半夜起来闲荡，无意间邂逅了草丛里的新生儿。

这个刚刚来到世界上的小生命，除了呼吸，一无所有。被老邓发现时，他全身赤裸着，脐带还没有处理好，耳朵和脐带的位置甚至生了蛆虫。

而邓小明比他多的，不过是一身脏兮兮的衣服，以及一个写着“善者”两个字的灰黄色布袋。他没有工作，也没了老伴，连仅有的一部手机都被偷走了。半个月前，他带着两百块钱来成都找工作。如今，钱花完了，工作还没找到，他有时一天只花一块钱买碗稀饭喝。

有活儿干，有饭吃，能挣点养老钱，是他对生活最大的期待。

但是那个凌晨，他似乎忘了对明天的期待。他屏住呼吸，在昏暗的路灯下，小心翼翼地寻找着孩子的位置。当看到这个小生命时，他赶紧脱下衣服，裹起婴儿，并用手掐断脐带——这个大老粗并没忘记，自己手脏，怕孩子感染，所以留上一截。

孩子被送到医院，医生、护士忙着给孩子剪脐带、洗澡、喂奶，而邓小明就在病房外面守着，整整一夜没合眼。清洗过的婴儿单眼皮、大眼睛，胖嘟嘟的。

草丛附近的摄像头没有记录下丢孩子的人。或许对那个抛弃他的人来讲，他不过是个不会说话、也谈不上有尊严的生命。他（她）也许正在暗自庆幸，成功丢掉了一个不愿承受的负担——对生命的漠视，有时无非是对自我的解脱。

但就是这样一个与死神擦肩而过的弱小生命，遇到了另外一个食不果腹、前途未卜的弱势个体，两个人的生命轨迹因此而改变。

孩子的生命得以延续，但邓小明拖着疲惫的身体不愿离去。“只有亲手交给警察，晓得娃娃有个安全的去处，我才能放心。”他一直站在医院走廊，等着民警过来将孩子接走，却忘了自己身处困境：他本应早早去排队找工作，他要挣钱吃饭，或者说，早点找份工作，才能避免挨饿。

只是，比起孩子的生命，穷困、饥饿或许已经算不得什么。一个被遗弃的生命，比之自己被遗忘的生命，根本无所谓孰轻孰重。

把孩子送到医院后，邓小明的衣服已经沾满了孩子身上的血迹，医生送他一件绿色的手术服。孩子被接走后，他穿着这件松垮垮的怪异服装，挎着那个写着“善者”的布袋，又出现在劳动力市场的门口。他旁边放着一张纸板，两角压着两块砖头，纸板上写着四个大字：工作不限。在过去的六七个小时里，他已经用自己的双腿与双手，以及布满血丝的眼睛，让自己变成一个名副其实的善者。

不同的人，对善的理解是不一样的。对于生活优越的人，做件好事，很多时候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对邓小明这样平凡甚至卑微的人，在自己最需要帮助的时候，仍能给予别人生的希望和活下去的勇气，这就是他内心坚守的最大的慈悲与善。

（王　烨摘自《现代青年》2013年9月下，张　骏图）





《读者·校园版》

一本有青春味道的杂志
一本探寻成长的杂志
一本聚焦校园的杂志
一本放眼世界的杂志

《读者·校园版》是读者杂志社专门为中学生量身打造的一本优秀期刊，80页，全彩印制，图文并茂，设计清新活泼，受到学生、老师、家长的好评。

半月一期，单期定价6元，全年订购价144元，是最具性价比的校园期刊。

邮发代号：54-193

校网订阅：华东，王世忠18601612111，豫、冀、晋，聂鹏辉13803866365；四川，彭屹18982058818

网络订阅：

www.zazhipu.com

安卓手机上现在也能看《读者》了！1.99元/期，与纸质刊物同步更新，精美排版，轻享悦读。请先扫描二维码下载“多看阅读”，进入书城搜索“读者2013年”。

《读者·原创版》

读者品质 原创精神 内泽心灵 外观万物



《读者·原创版》——综合性新锐原创青年杂志，创刊于2004年，内容均为原创首发，数百位海内外优秀作者、上百万读者共同打造的最具实力的原创阵地，第一时间关注青年话题，报道社会热点，对话时代人物，分享人生故事，品味情感百态。倡导新锐、趣味、个性化阅读，用有活力的特别报道走近你，用有态度的人生故事触动你，用接地气的城市记忆记录你，用最互动的杂志形式邀请你，与每一个曾年轻、正年轻、想年轻的人一路同行！

全彩月刊，全年仅需60元 邮发代号：28-221

《飞碟探索》



《飞碟探索》创刊于1981年，是读者出版传媒旗下探索未知现象、关注科学新知、展示世界奥妙的著名科普杂志，影响了几代人。2014年即将重装上阵，全新面世。适合科学、新知爱好者及青少年读者阅读。



彩色月刊，全年订阅价：84元

邮发代号：54-35

《故事作文》



选择《故事作文》，作文高手就是你！小学生阅读、写作、学习好帮手！

《故事作文》，中国优秀少儿学习类杂志，由儿童文学作家创作的故事和优秀学生作文、老师点评讲解以及最新动漫作品构成，每期一个作文专题，特级教师的专门点评，精彩搞笑的故事，超炫的动漫作品……倡导“兴趣化阅读”和“生活化写作”。多项互动活动等你参与，期期都有机会赢得奖品！

全年订阅价：60.00元

低年级版（小学一至三年级），邮发代号：54—141

高年级版（小学三至六年级），邮发代号：54—23

以上杂志订阅方式：

1. 邮局订阅：各地邮局均可订阅。

2. 电话订阅：拨打11185，按“0”号键进入人工服务，就会有人上门收订杂志。

3. 网络订阅：登录注册中国邮政报刊订阅网（http://bk.chinapost.com.cn），搜索邮发代号，即可轻松实现网络订阅。



“《读者》光明行动”（八）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随着疗程接近尾声，“《读者》光明行动”第二批接受救助的44名儿童中已有28人治愈出院，10月底，这批孩子将全部结束治疗。同时，通过电话及网络求助的弱视儿童，经过严格筛选，来自内蒙古、黑龙江、山东、四川、湖南、河北、江西7个省份的12名弱视儿童也得到了救助。

感动每天都在发生：有3位捐助人在得知自己一对一帮助的孩子的家庭特别贫困，孩子甚至从来没有穿过新衣服后，主动与孩子家长联系，承诺不但帮助孩子治疗弱视，还愿意进行长期资助；2013年9月24日，我们收到了捐款平台开通以来最大的一笔匿名捐款10万元，捐款人没有留下姓名，却留下了这样一句话：“愿孩子们一生平安幸福！”

来自黑龙江佳木斯的刘女士有一双可爱的儿女，不幸的是兄妹俩都患有弱视。几年来他们四处奔波治疗，病情不但毫无起色，巨大的花销也让原本就不富裕的家庭难以承受。电话求助成功后，9月初，刘女士带着孩子们来到北京接受免费治疗。3个小疗程过去后，看到孩子们的视力一天比一天好，激动的刘女士写信给我们，表达一位母亲的感激之情：“感谢参与‘光明行动’的每一个人，是他们的善举圆了我们的梦，帮助了那么多贫困无助的家庭，让那么多孩子从此不再被弱视困扰，不再被同学和周围的人用不正常的眼光看待……”

可爱的捐助人、可爱的孩子、可爱的家长，我们都是“《读者》光明行动”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正因为有了大家的爱心与支持，我们的“光明行动”才能长久、顺利地进行下去，也才会有更多贫困家庭的弱视儿童得到救助！

（2013年10月21日，专家医疗队将赴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进行免费筛查，更多详情请关注新浪、腾讯官方微博@读者@读者-光明行动）